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香港理工大學

Pao Yue-kong Library

包玉剛圖書館

---

## Copyright Undertaking

This thesis is protected by copyright, with all rights reserved.

**By reading and using the thesis, the reader understands and agrees to the following terms:**

1. The reader will abide by the rules and legal ordinances governing copyright regarding the use of the thesis.
2. The reader will use the thesis for the purpose of research or private study only and not for distribution or further reproduction or any other purpose.
3. The reader agrees to indemnify and hold the University harmless from and against any loss, damage, cost, liability or expenses arising from copyright infringement or unauthorized usage.

### IMPORTANT

If you have reasons to believe that any materials in this thesis are deemed not suitable to be distributed in this form, or a copyright owner having difficulty with the material being included in our database, please contact [lbsys@polyu.edu.hk](mailto:lbsys@polyu.edu.hk) providing details. The Library will look into your claim and consider taking remedial action upon receipt of the written requests.

**THE SYNTAX AND SEMANTICS OF  
*SHIZAI*-TYPE MODALITY ADVERBS**

“实在”类情态副词的句法语义研究

**WANG HONG**

**Ph.D**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2014**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Chinese and Bilingual Studies**

**The Syntax and Semantics of *Shizai*-type  
Modality Adverbs**

**Wang, Hong**

A thesis submitted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Doctor of Philosophy

March 2013

香港理工大学  
中文及双语学系

“实在”类情态副词的句法语义研究

王 宏

此论文为哲学博士学位课程之部分要求

2013年3月

## CERTIFICATE OF ORIGINALITY

I hereby declare that this thesis is my own work and that, to the best of my knowledge and belief, it reproduces no material previously published or written, nor material that has accepted for the award of any other degree or diploma, except where due acknowledgement has been made in the text.

\_\_\_\_\_ (signed)

WANG Hong \_\_\_\_\_ (name of student)

## 原著声明

我谨此声明此论文为我个人的研究所得，而且就我所知，除文里特别注明引用的出处外，我并没有抄袭任何已发表或刊出的数据或抄袭任何其它已获准颁授学位或文凭所得的资料。

\_\_\_\_\_ (签名)

王宏 \_\_\_\_\_ (学生姓名)

## Abstract

Modality adverbs in Mandarin are usually thought to be a kind of empty words with abstract, subtle meaning and very hard to express in words. They are often described as words indicating certain emotion or attitude of the speakers. But emotion and attitude are derived and secondary, and cannot be regarded as words' meaning. Meanwhile, such interpretations in dictionaries or reference books, may look clear and appropriate for Chinese native speakers, are always ambiguous and misleading for foreign students. It makes modality adverbs a big trouble in Teaching Chinese as a L2 both for teachers and for foreign students.

This work, aiming to resolve some problems in Teaching Chinese as a L2 and to help the teachers and foreign students have a better understanding on these words, chooses some common but difficult modality adverbs in teaching like *jianzhi*, *shizai*, *genben* and *pianpian* and gives detailed semantic and syntactic analysis. I refine and demonstrate their underlying essential meanings, and try to account for some of their syntactic behavior related with semantics. Then I compare them with words have similar meaning or function, reveal their basic difference.

I argue that:

The propositions in which *jianzhi* exists express a subjectively extreme state of certain property or situation and *jianzhi* indicates approaching the

extreme point of particular property or state of the subject. So the predicates of the propositions must be gradable and at the extreme point consequently.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jianzhi* and *jihu* lie in three aspects, i.e. the difference of subjectivity and objectivity, the difference of their nature, the difference of the objects they approaching.

The propositions that *shizai* exists in indicate a state of the subject or the degree of a state and *shizai* indicates 100% reaching the standard value of that state or degree and it function as cancelling the discount in people's statement and increasing the value. So the predicates of *shizai* sentence are also stative and gradable, but it can be at any point in the scale. *dique* is distinguished from *shizai* mainly in the existing of presupposition or not. *Dique* is used to confirm the condition that a presupposition states. So there is no semantic selection limitation with its proposition.

*Genben* indicates the proposition it exists in is completely opposite to another one. There are two cases: one is that *Genben* indicates the opposition of the present proposition and presupposition and so can be used to deny a presupposition; another indicates the opposition of the present position and a contrast one existing in the context. The difference between *genben* and *bing(bu)* lies in two: *genben* indicates the complete opposition between two propositions, and the background proposition can exist in context but not a presupposition. While *bing(bu)* only used to



deny a presupposition and can partially deny.

*Pianpian*'s three meanings can be united into one, i.e. indicating the departure of the real situation from presupposition. The different reading is due to the difference of the presupposition. And the contrast between two propositions results a comparing focus. *Pianpian* is sensitive to the focus and should be regarded as a focus-sensitive operator.

## 摘要

汉语中的情态副词一般认为具有语义虚空抽象的特点，只可意会，不可言传，通常说它们是表达说话人的某种情绪或态度。然而情绪或态度并不能看做是词语本身的语义，而是由语义派生的，词语深层的语义还有待揭示。同时当前的词典及工具书中的释义也只适用于母语使用者，而对外国人而言，这些释义都不够清晰，往往会误导他们。这些都使情态副词在对外汉语教学中无论对教师还是对学习者来说都成了难点问题。

本文针对这一问题，以解决对外汉语教学中的问题，帮助教师和学生更好地理解这些词为目的，运用现代语言学的分析论证法研究了“简直、实在、根本”等几个教学中常见的难点词语，对它们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语义分析，挖掘并论证了其深层的语义并解释了这些词一些与语义有关的句法表现。最后，我们还将它们与其它相近的词语进行比较，揭示其最本质的区别。希望我们的研究能对这些词的对外汉语教学及词典编撰有所帮助，同时也能对国内的情态副词的研究在方法上有一个推动作用。我们的结论是：

“简直”所在命题表示事物的某个性状程度的主观极值态，而“简直”表示极度接近该极值态。因此“简直”所在命题的谓语必须具有可分级（gradable）和极值的特性。“几乎”与“简直”的区别在于三点：主客观的不同，性质的不同，接近对象的不同。

“实在”所在命题表示事物性状所达到的某种程度，而“实在”表示达到该程度的标准值，其功能在于取消了一般交际中默认的水分，增加其量值。因此“实在”所在命题的谓语也具有静态、可分级的特点，但它可以是量标上的任意一

点。“的确”与它的区别在于“的确”句是有预设的，是对预设表达的情况的确认。因此“的确”对命题没有选择要求。

“根本”表示当前命题与预设或背景中另一命题之间完全对立的关系，因此具有触发预设的功能。可分为两种：一、表明新命题与预设之间的对立，因此有否定预设的功能。二、表明当前命题与对比命题之间的对立。“根本”与“并(不)”的区别在于：一“根本”表示的是两个命题之间的对立，其背景命题可以不是预设中的而是上下文中的，而“并(不)”是对预设的否定；二“根本”表示的是完全的对立或相反，用于否定时是完全的否定，而“并(不)”可以是完全的否定也可以是部分的否定。

“偏偏”的语义可以归结为一个，即表示事实与预设的偏离，只是因为预设的不同而产生了不同的解读。因预设与事实有个对比，所以就产生了焦点，“偏偏”具有对焦点敏感的特性，因此可视为焦点敏感算子。

## **Acknowledgment**

First and foremost I would like to express my deepest gratitude to my supervisor, Prof. Shi Dingxu. He gave me such a precious opportunity to study in PolyU and opened a new window for my research life. Under his guidance, I gradually got close to modern formal linguistic, about which I nearly know nothing before. Though there are still a lot to study, I am able to consider and resolve some problems with what I have learned now. I have benefited a lot from his lesson. His insights, sense of humor, and rigorous intellectual standards and optimistic attitude to life have influenced me tremendously. Without his many insightful suggestions, this dissertation would not have come to exist. Many thanks go to him also for his generous understanding of my special situation and his caring to students. I will never forget the day when all of his students watched the beautiful firework and enjoyed the delicious foods in his home. Words cannot express my gratefulness to him.

I would also like to thank Dr. JIANG Yan and Prof. PAN Haihua. From their courses, I got the basic knowledge of formal semantics, which is helpful for my future research. My gratitude also goes to Prof. PENG Xiaochuan. Her courses in my postgraduate study in Jinan University benefited me tremendously. I am also very grateful for her care, support and encouragement throughout all these years.

A very special thanks goes to other research students or staffs in CBS, who have provided years of friendship, good discussion, delicious foods, constructive suggestions and generous help in studying and daily life – in particular, Dr. ZHANG Qingwen, Dr. ZHANG Heyou, Dr. ZHAO Chunli, Dr. TAO Yuan, Dr. HONG Shuang and JIN Jing.

I am most grateful for my mother, my sister and brother in-law for their unconditional support, encouragement, and love. To let me focus on my studying, they took care of my little daughter for me for more than one year and gave her the family's warm and love. And my mum, I owed her a lot, moved to here and there at her 70 years-old just for helping me to take care of my daughter and even got rheumatoid arthritis for washing in cold water everyday. Without them, I would not have been able to begin and finish my journey to a Ph.D.

I would also like to thank my daughter Sunny; she was born just before my study in Hong Kong and left me to my hometown at six months-old. She has brought so much joy and energy to my life, and she gave me power and courage when I was depressed.

Finally, to my father in heaven, I would like to dedicate this thesis to him.

#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1.1 关于情态副词	1
1.2 情态副词研究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5
1.2.1 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重要性	5
1.2.1.1 情态副词问题产生于对外汉语教学	5
1.2.1.2 情态副词是对外汉语教学的一个难点问题	6
1.2.2 现有词典、参考书的问题反映了深入研究的必要	8
1.2.3 微观研究是宏观研究的基础	12
1.3 本研究预期的目的与目标	13
1.4 论文的结构	13
第二章 情态副词的研究回顾	15
2.1 第一阶段：从《马氏文通》开始到上世纪 80 年代	15
2.1.1 关于语气的定义、分类和表达方式	15
2.1.2 语气副词的名称和类别归属	16
2.2 第二阶段：从上世纪 80 年代到如今	18
2.2.1 总况	18
2.2.2 研究涉及的主要问题	21
第三章 情态副词概述	31

3.1 情态副词的句法特点·····	31
3.1.1 依附性与部分的独立性 ·····	31
3.1.2 句法位置不完全相同·····	34
3.1.3 情态副词对所出现的句类、句义有特定的要求·····	36
3.2 情态副词的分类·····	36
3.2.1 语气类情态副词·····	36
3.2.1.1 界定标准和范围 ·····	37
3.2.1.2 句法特点 ·····	37
3.2.1.3 次类划分 ·····	38
3.2.2 评注情态副词 ·····	38
3.2.2.1 界定标准和分类·····	38
3.2.2.2 单项评注 ·····	41
3.2.2.3 折射评注 ·····	42
第四章 “简直” ·····	46
4.1 文献回顾·····	46
4.2 “简直”的基本语义·····	51
4.2.1 “简直”的有无对命题语义真值和句义的影响 ·····	51
4.2.2 与上下文的语义连续性 ·····	54
4.2.3 与其它副词的语义兼容 ·····	56
4.2.4 语用功能上的差异 ·····	57
4.3 “简直”句的语义特征 ·····	58
4.3.1 “简直”的辖域 ·····	59

4.3.2 “简直”句的语义	60
4.3.2.1 关于程度和层级	61
4.3.2.2 “简直”句的常见类型	64
4.3.2.3 “简直”句都是静态句	66
4.3.2.4 “简直”的命题句都表示程度的极值	67
4.4 “简直”与“几乎”的对比	73
4.4.1 现有研究	73
4.4.2 “几乎”与“简直”的异同	74
第五章 “实在”	80
5.1 现有研究	81
5.2 “实在”的基本语义	84
5.2.1 “实在”表达的是确认	84
5.2.2 “实在”确认的是某种性状的程度达到了标准值	85
5.2.2.1 标准值	86
5.2.2.2 “实在”句的常用句型	88
5.3 “实在”与“的确”的差异	91
5.3.1 文献回顾	91
5.3.2 关于“预设”	92
5.3.3 “实在”与“的确”的语义差别	93
第六章 “根本”	95
6.1 现有研究	96
6.2 “根本”的意义	96



6.2.1 “根本”句的预设	96
6.2.2 没有预设的句子	99
6.2.3 结论	99
6.3 “根本”与“并(不)”的区别	100
第七章 “偏偏”	101
7.1 “偏偏”的基本语义	101
7.1.1 现有观点	101
7.1.2 存在问题	101
7.1.3 “偏偏”的根本语义	104
7.2 焦点敏感算子	106
7.2.1 对焦点敏感的特性	106
7.2.2 焦点的性质	106
7.2.3 “偏偏”的相对位置	107
7.2.4 现代汉语中的其它对焦点敏感的语气副词	108
第八章 引发的问题与思考	110
8.1 左缘结构和情态副词的句法地位	110
8.1.1 左缘结构	110
8.1.2 情态副词的句法地位	111
8.2 预设触发语	115
8.3 对情态副词的研究方法的提示	118

# 第一章 绪论

情态副词一直是对外汉语教学中的难点问题，也是汉语习得中的一个难点，而现有的研究还远远不能解决我们在教学中所面临的问题。本研究将选取情态副词中的几个使用频率高但教学中问题较多较大且有一定的对比性的词语进行研究，目的是挖掘出这些词语的内在语义和使用条件，以帮助解决对外汉语教学中一些长期以来困扰教师和学生的问题，同时也尝试探索对外汉语教学研究中的虚词语义研究思路和方法。

## 1.1 关于情态副词

我们所说的情态副词是指这样一类副词，它们在句子中的功能就是对整个命题进行评注，表达说话人对命题所表达的事件、状态或论断的态度、评价或对命题从某方面进行说明。这类副词长期以来在传统语法体系中一直被称为语气副词，认为它们是表达语气的副词。语气副词的说法最早由王力先生提出，他在王力（1943）中指出“凡语言对于各种情绪的表达方式叫做语气；凡表示语气的虚词，叫做语气词。”“除了语气词外，还有一种语气副词，也是表示全句所带的情绪的。”王力先生在这里把“语气”定义为语言所表达的情绪，后来的大多数学者和由他们建立起来的传统语法体系都接受和沿用了他有关语气副词的观点。

这种称呼我们觉得不太恰当。首先虽然这些词有一定的表达语气或情绪的作用，甚至有人提出将其归入语气词中，但其实它们与语气词还是有很大的区别。语气词本身没有什么意义，只是提示说话人想表达的情绪或说话人所进行

的言语行为。而所谓的语气副词主要是表示说话者对命题的评注，本身有一定意义，所谓的“语气”或情绪的表达并不是这些词最基本的意义或功能，而是派生的。而且有的词并不能说表达什么语气，勉强给它安上一个语气，只会有一种硬伤的感觉，如“并”、“难免”、“反正”等。还有的即使所在语句表达了一定的语气，但这种语气并不是这个词赋予的，而且不是固定的，是随着语境的不同而改变的。如一句简单的“你果然来了”在不同语境中可以有欣喜、气愤、伤心、怜悯、嘲弄等不同的语气，但不管哪种语气，“果然”都表示了“事情的结果与所预料的或事先所说的情况相符”的基本语义。

其次是因为“语气”一词的概念在汉语中实际牵涉甚广。《应用汉语词典》对“语气”的释义为“①【名】说话的口气：~很严厉|听他的~，好像没多大问题。②【名】表示陈述、疑问、祈使、感叹等分别的语法范畴。”这种语气的两分法，代表了国内主流的有关语气的认识。这二者前者也有人称为“口气/口吻”，是一种说话方式，如“语气很轻松”、“语气很严厉”、“调侃的语气”、“玩世不恭的语气”、“大人说话的语气”；后一种一般都认为是句子在功能上的分类，而这种“语气”在国外语言学中属 sentence type。实际上，除了语气副词所表达的语气和上述两种语气外，汉语中论及的语气还包括从国外语言学中引入的 mood，如虚拟语气 (subjunctive)；甚至还有人把让步、转折、递进等句子间的语义关系也称为“语气”<sup>1</sup>（叶斯柏森 1924 也提到过条件、让步、从属等）。由此可见，汉语中的语气其实是包含了多个范畴。正如石定栩（2009）指出，“语气本来是个日常生活的概念，用来描述人们说话时流露出来的态度和情感。”被拿来表示一个语法范畴的时候，汉语的语气其实是糅合了英语的 mood、modality

---

<sup>1</sup> 这一点可以从网络上找到大量的实例。

和 sentence type 以及口气（口吻）的一个混杂的概念。四者之间虽然“有些瓜葛，但各自的句法地位不同”，“都称作语气会造成混乱”。因此我们采纳他的观点，但同时兼顾国内关于句子的功能语气及语气助词的概念，把 mood 称为式，modality 称为情态，sentence type 称为句类，而对帮助标识句类或表现某一言语行为的句法、语音手段称为“语气”。而“语气副词”的“语气”显然不属于这一范畴，所以我们不打算沿用“语气副词”这一术语。

张谊生（2000）将这类词叫做评注性副词，认为它们“在句法上可以充当高层谓语，句中位序比较灵活，可以在句中，也可以在句首；主要是表示说话者对事件、命题的主观评价和态度的”。张谊生的观点独树一帜，开创性地揭示出这类词的本质属性。可是“评注性副词”这种名称虽然体现了这些词的语义特征，却不能反映出这类词的在语法中的范畴归属，而且在英语中也没有完全对应的语言学术语，易使其成为汉语中独有的一个语法术语，与国外语言学脱轨<sup>2</sup>。因此我们虽然认同张先生的观点，却并不打算沿用他的命名。

贺阳（1992）在探讨汉语的语气时，认为它是“通过语法形式表达的说话人针对命题的主观意识”，属于 modality。贺阳是国内语言学界中第一位将“语气”与 modality 联系起来的人。不过从贺阳的定义和分类中我们可以看出他一方面收了西方语言学关于情态理论的影响，一方面还没有摆脱传统的语气观，因为他的 modality 中归入了本属 sentence type 范畴的陈述、疑问等，而且他使用的还是“语气”这一术语，而不是情态。

情态的概念最早来源于逻辑学，最初只限于涉及“可能”与“必然”的真值模态，后来发展出道义和认知等模态，并引起了语言学家的兴趣，成为语言

---

<sup>2</sup> 虽然国外语言学中有关副词的分类中有一个 evaluative adverbs，且二者都是句副词（sentential adverbs），都以整个命题为论元，对命题进行评价或评注，但 evaluative adverbs 的范围要窄得多，仅指 luckily, fortunately 这些对命题从价值角度进行评价的副词，而张谊生的评注性副词远远不止这一种。

学研究的一个话题。<sup>3</sup>《简明牛津语言学词典》(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对情态的定义是：表示一种言语行为或表示对所说事物的肯定度的类别(Category covering indications either of a kind of speech act or of the degree of certainty with which something is said.)。一般认为情态没有特定的形式特征，只是一个意义范畴，可以用各种方式来标记，如情态动词 modal verbs、语气 mood、助词 particles 或词缀 clitics 等。但是实际上语言学界关于情态的定义及其分类一直有不同的看法。简单地说，语言学中的“情态”有狭义和广义之分。主流的情态研究只限于命题真值或事件的现实性状态，包括认识情态、道义情态和动力情态，这种观点的代表人物是 Palmer。Palmer (2001) 将情态定义为说话者对命题真值或现实态度的态度 (speaker's attitude to the truth-value or factual status of the proposition)。而广义的情态则将句子中命题外的其它部分广泛纳入其中。Lyons (1977:452) 将情态定义为说话者的观点和态度，将句子分为命题和情态两部分，也就是说他将句子中命题外的主观部分都看作是情态。Fillmore (1968) 的格语法更是把句子中命题外包括否定、时态、体等范畴在内的所有部分都包括在情态中。即便在逻辑学的框架下，也有广义的模态。如 Rescher (1968) 也是把模态看作是句子中的命题外的部分，是修饰限制命题并与命题一起再重新构成一个命题的部分。他提到的情态除了真势模态、认识模态、道义模态外，还有时间模态、意愿模态、评价模态、原因模态等。

如果按照广义的情态定义，汉语中的“语气副词”是句子中命题外的成分，无疑属于情态范畴。即使按照狭义的观点，“语气副词”中的相当一部分也属于其中。如“肯定”、“一定”、“也许”“可能”等都属于认识情态，“必须”“务必”

---

<sup>3</sup> 有关情态的发展请参阅彭利贞 (2005)

“应该”“不必”“无须”等都属于道义情态。而且我们看到，情态在表达命题的真与非真的同时，也常常表达说话者的情绪态度。如 Palmer (2001) 里援引 Chafe (1995:357) 指出，在 Caddo 语中非真情态用于命题是预设的并且说话者表达他/她对某个对听话人而言显而易见的情况的惊讶。正因为如此，我们这里采纳广义的情态概念，把“语气副词”归入情态范畴，称为“情态副词”。我们这种称呼其实并非初创，根据齐春红 (2006)，太田辰夫在 1958 年出版的《中国语历史文法》中就将语气副词称为“情态副词”。Chauncey C. Chu(1998: 89) 也根据 Lyons 和 Palmer 对情态的定义，把汉语中表达说话人观点和态度的副词都叫做 modality adverbs。此外，在国内，崔诚恩在其博士论文《情态副词研究》中也根据 Lyons 的定义将传统的“语气副词”称为“情态副词”。<sup>4</sup>

我们对情态副词的定义是“句子中命题外的用以表示说话人对命题的态度、观点和说明的副词。”

## 1.2 情态副词研究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 1.2.1 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重要性

#### 1.2.1.1 情态副词问题产生于对外汉语教学

对外汉语教学是汉语语法研究的试金石，这一点早已成为研究者的共识。语法教学一直在第二语言教学中占有相当重要的位置。而语法教学与语法研究是相辅相成的。语法教学是建立在语法研究的基础上的，所依据的是已有的研究成果，因此其成效也取决于我们对语言事实的了解程度，教学中遇到困难、问题往往说明有些问题的研究还有待进一步挖掘。所以语法教学依赖于语法研究，同时又是检验语法研究的一个依据。

---

<sup>4</sup> 国内有的语法著作中将描述刻画动作情状的副词也称为情态副词，但是因为情态的概念早已在国内外语言学界有了定论并广为使用，所以将这种副词称为情态副词容易让人产生误解，这类词我们认为改称为摹状副词或者干脆参照国外语义学叫方式副词更好。

我们的传统语法建立的语法体系用来教中国学生、给中国人用的时候似乎都没问题，可是一用到对外汉语教学中问题马上就出现了，还有很多对中国人而言习以为常根本不觉得是问题的到了学习汉语的外国人那里却成了大问题。对外汉语教学检验出了我们已有研究中的许多不足和存在的问题，同时也促使我们的研究者们开始思考很多以前从未想到过的问题，发现了许多以前研究中的空白。例如汉语研究中的一个热门话题“了<sub>1</sub>”和“了<sub>2</sub>”的区别就是在对外汉语教学中产生的，中国人用“了”的时候都是信手拈来，丝毫不觉有何问题，可是外国人学习的时候却头疼万分，不知道究竟什么时候“了”紧跟动词后，什么时候又用在句末；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必须用，什么时候不能用。情态副词也是在对外汉语教学实践中发现的又一个值得和需要探索的课题。

情态副词对中国人来说从未觉得有什么难的，似乎和别的副词没太大差别，没多少值得研究的，这一点我们只要看看情态副词的研究历史就可以看到。可是随着对外汉语教学的兴起，人们逐渐发现了情态副词研究的重要性，从而使之成为对外汉语语法教学研究中的一个热点问题。

#### 1.2.1.2 情态副词是对外汉语教学的一个难点问题

无论是对以汉语为第二语言的学习者还是对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教师而言，情态副词一直都是比较棘手的问题。

从学习者的角度来讲，情态副词是汉语习得中的难度很高的问题。学生对语义的理解和使用的要求都难以把握。邓守信(2003)曾提出确定语法点难易度的五项原则：原则一，结构越复杂，困难度越高。原则二，语义越复杂，则语法点的难度越高。原则三，跨语言差距越大，困难度越高。原则四，越不易类化者，困难度越高。原则五，语用功能越强，困难度越高。以上五个原则中除

了第一项外，其余四项可以说情态副词都具备。情态副词是副词中语义最复杂的，因为表达的是语言中主观性的意义，其语义空灵，且牵涉较多，所以才会给人以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感觉。同时具有如此多的情态副词也是汉语的一个特色，别的语言没有或者很少，因此在学生习得过程中无法或很难形成正迁移。情态副词的个性也很强，除了句法功能相同外，每个词表达的意义、传递的情感、使用时的限制条件都各不相同，甚至句法分布也不尽相同，类化度很低，因此学习者在学习中很难进行类推。情态副词的语用功能也很强，它常常表达了说话人的某种情绪或态度，是语言中表达人际意义的部分，张谊生（2002）指出情态副词具有突出焦点、指明预设的语用功能，此外有些情态副词还有篇章连接的作用，这样学习者在学习过程中如果只掌握这些词在句法语义上的特征而不了解这些，就很难真正理解和正确使用这些词。这些情况都说明情态副词对学习者而言的确是难度相当高。<sup>5</sup>

邓守信（2003）指出，困难度高的语法点在习得过程中有下列特征：习得较慢；使用频率低；易化石化；病句出现频率高。是否易化石化我们尚未做过专门的研究，但是习得慢、使用频率低、病句多是对外汉语教师在情态副词教学中普遍感到问题。就情态副词的习得情况，李琳（2006）做过专门的研究。她在论及情态副词的难度问题时，谈到两点：一方面，在《汉语水平词汇与汉字等级大纲》中，语气副词在副词中所占的比例与难度等级呈正比，难度等级越低，语气副词占的比例越低，难度等级越高，语气副词的比例越高；另一方面，据其调查发现，留学生在在使用语气副词的问题上出现两种情况，一是采取

---

<sup>5</sup>我们发现，在儿童母语习得中也有类似的表现。我的女儿四岁半时，能正确使用大量的形容词、动词，句式中的“把”字句、“被”字句、反问句“不是……吗”等，还有语气助词“吗”、“吧”、“呗”、“呢”、“啊”等以及连词“因为”、“所以”、“虽然”、“但是/可是”、“如果”等，虽然有时也在尝试着用一些情态副词，如“真”、“才”、“就”，可是数量非常有限，而且还有用错的时候。



回避策略，使用的频率很低；二是使用的正确率低。

这两方面前者是情态副词本身的一些特点决定的，而后者则反映了我们的教学效果问题，即学生在学习之后并没有真正理解和掌握这些情态副词的语义和用法，这不能不说与老师的教学有关。因为即使是难度高的语法点，如果有教师的有效引导，还是能大大降低学生的学习难度，让他们较为快速和轻松地习得的。可是教师的教学方法的得当与否和教学效果的好坏，与教师本人对语法点的理解透彻程度有关。而情态副词也是对外汉语教学中教师颇为头疼的问题。头痛在两方面，一方面是释义问题，如何让学生正确理解词语的意思；另一方面是使用限制的问题。因为正如我们前面说过的，情态副词是副词中语义最复杂的，不但语义虚灵，而且常常涉及焦点、预设、主观情绪态度、篇章连接等众多问题，很难解释清楚。用英语翻译吧，又难以找到对应的词，即使能找到相应的词，往往和汉语中的词还是有很大的差异，学生看了英语的翻译不但不能使其在学习过程中形成有利的正迁移，反而会误导学生，给学生造成阻碍，何况学生未必都懂英语；用汉语解释吧，词典、教材或参考书里的解释往往不太适用，而老师要想用自己的语言表达时，却发现很多意思似乎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找不到合适的语言表述出来，勉强表述出来学生也不一定能理解。于是老师又举出一大堆例句帮助学生“意会”，可结果往往是老师绞尽脑汁，费尽口舌讲解半天学生还是如在云里雾里，似懂非懂。有时放在句子里解释学生似乎是理解了，可是到了使用的时候就暴露问题了。因为教师说不清这些词的使用条件和限制，学生只凭对语义的大致理解和原有的语言知识来生成句子，自然就错误百出。

### 1.2.2 现有词典、参考书的问题反映了深入研究的必要性

目前在对外汉语教学队伍中，除了研究二语习得和教学法外，还有一批着眼于面向对外汉语教学的语法研究。这种语言本体的研究应该是前两种研究的基础，是最根本的。只有弄清楚语言事实究竟是怎么回事，才能有针对性地设计教学方法。否则，如果教师都不清楚是怎么回事，即使教学方法再巧妙，再吸引学生，教学效果也是非常有限的，最后学生一定会出现很多问题。而二语习得研究者也只有了解语言事实，才能知道学生在语言习得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究竟属于什么问题，为什么会出现这种问题。

情态副词教学中出现的种种问题，固然与情态副词本身的特性有关，但归根结底还是因为我们对情态副词的本体研究还不够透彻，特别是面向对外汉语教学的、能帮助和指导教学的本体研究还不够深入，使教师缺乏有效的参考材料。综观我们的教材、词典或工具书，大多是依据原先的词典来编写的。例如《汉语教程》（对外汉语本科系列教材）第三册 P133 中对“难道”一词的解释是“用于反问句中，加强反问的语气。句末常有‘吗’或‘不成’”，与《应用汉语词典》（2000）和《现代汉语八百词》（1996）基本相同。

原来的词典针对的对象都是中国人自己，就是所谓的内向型词典。这些词典给中国人看都没问题，可是拿来用于对外汉语教学就会出现很多问题。因为中国人自己有语感，知道什么意思，也知道怎么用，词典的编写者只需用语言将大概的意思描写出来，然后给它贴个标签，最多再加上常用的搭配就可以了。释义不需要太精细，不需要考虑使用者的理解和使用问题，也不需要过多考虑词语之间的语义纠葛，大家用着也不觉得有什么。可是一旦用来教外国人，就发现问题多多。其一是很多解释要么根本没法用，要么用起来效果很不理想。没法用是因为有时使用的语言对于汉语水平有限的外国学习者而言太过深奥，

用于教学学生根本不懂。用起来效果不理想的原因有的是因为有的释义太简略，或者采用的是词语互释的方式，表现不出词语之间的差别。释义如果太简略对外国人来说意义不大，对他们的理解没什么帮助，而词语的互释则会给他们带来更大的困扰，往往使他们误以为两个词是相同的而在使用时互换。如《现代汉语八百词》（1996）中对“反正”的第二个义项的解释“说明情况或原因，意思与‘既然’相近，而语气较强。”这样的解释，中国人对照用“反正”的句子，感觉是这么回事，可是到留学生那里就不行了。学生根本不明白为什么要用“反正”，用与不用有什么区别，因为不用也同样可以说明情况或原因，而用“反正”与用“因为”和“既然”又有什么不同。说意思与“既然”相近，那么学生很可能就会造出“反正下雨了，我们就不去了”这样的句子来。究其原因，就是这种解释没有揭示“反正”的真正语义，没有反映出它与“既然”的不同。其实，“反正”不只是说明原因，它的语义深处隐含着正反两方面的推理，这种推理其实与其第一个义项是相联系的。也就是说反正 p，（所以）q（p、q 为前后两个命题句）其实是从  $q \vee \sim q$  反正 p 来的。具体推理过程如下：

$\sim p \rightarrow \sim q$ （如果  $\sim p$ ，则  $\sim q$ ，即 p 是 q 的必要条件，只有 p 才 q，别的情况下不会选择 q）

因为肯定前项不一定肯定后项，则  $p \rightarrow q \vee \sim q$

则  $q \vee \sim q$ ，反正 P

（因为）【 $q \vee \sim q$ ，反正 P】，（所以）q

这种推理显示出语言中的逻辑并不同于逻辑推理，逻辑推理是关于必然关系的推理，而语言中的推理则包括事件的因果及由必然推测可能的逻辑。这样的解释，不但显示了“反正”与“既然”的差别，而且解释了为何“反正”有说明

原因的作用及为何用“反正”一词，更能让学生形成正确的语感，避免失误。<sup>6</sup>

另一个大问题是我们的词典中往往只有释义而缺少对词语使用的限制条件的说明，因此往往造成学生使用不当，误用、滥用等问题层出不穷。如上面所说的“难道”的释义，仅仅说加强反问语气对留学生来说帮助不大，因为反问句可以有很多形式，可是并不是所有的都能用“难道”，如下面几句都不能用“难道”：

(1a) 那怎么是一样的呢？

(1b) \*那难道怎么是一样的？

(1c) 那难道是一样的吗？

(2a) 我不是告诉过你了吗？

(2b) \*我难道不是告诉过你了吗？

(2c) 我难道告诉过你了吗？

(3a) 你上课不认真听讲，能学好吗？

(3b) ？你上课不认真听讲，难道能学好吗？

(3c) 难道你上课不认真听讲就能学好吗？

上面三句中前两句因为有别的构成反问句的要素与“难道”排斥，如特指疑问词“怎么”与“不是……吗”，所以句子不成立。可是如果把这些要素换成“难道”，句子成立，但语义却稍有不同。第三句没有此类要素，可是用“难道”的接受度还是较低。所以如果只说加强反问语气，而不说明“难道”使用的条件，即针对对方的言语或行为的前提提出反问，说明前提的错误，从而表达表示该言语行为的不合理，也不说明其它反问句与“难道”句在使用条件与意思

---

<sup>6</sup>关于“反正”的语义及其中的逻辑推理，我们将另文探讨，这里限于篇幅的关系不详述。

上的差异，如“不是……吗”是用反问的形式陈述一个双方已知的事实或说话人认为对双方都很显明的情况，那么学生就有可能将“难道”泛化到所有反问句，或者不了解在什么场合下用什么反问句，在应该用别的反问句的时候用了“难道”，而应该用“难道”时却用了别的。<sup>7</sup>

词典与工具书的这些问题大大影响了我们的教学效果，因此编制外向型词典的呼声一直不断，并且现在也已经出版了几部。可是这些词典并不十分理想，还是有不少存在以上问题。之所以出现这些问题是因为词典的编写不是盖空中楼阁，而必须建立在我们的研究基础之上。陆俭明（2005）也曾指出，“现有的语法书、汉语教科书或工具书远远不能满对外汉语语法教学的需要。这也不能怪编书的人，因为我们的研究还不够。”对情态副词的研究这些年虽然出现热门化的趋势，但还是有很多的问题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因此我们的研究有必要进一步深入细致地进行。

### 1.2.3 微观研究是宏观研究的基础

面向对外汉语教学的语法研究因为其目的的特殊性，与一般的语法研究略有不同。一般所说的语法研究可以说是理论语法的研究，是在充分归纳和描写语言的语法规则的基础上，高度抽象出具有普遍性的语言结构规律，并试图以某种理论最大限度地来解释这些语言现象，具有较强的理论性和抽象性，是要解决为什么的问题，着重于解释性，因此可以说是一种宏观的语法研究。而以对外汉语教学为目的的语法研究则正注重实用性，是要帮助学习者更好地理解 and 掌握语言规则，让没有语感的留学生清楚具体的某个词或语法项目在什么情况下用，怎样用，从而能形成正确的语感，生成正确的句子，避免错误的产生。

---

<sup>7</sup> 关于“难道”的语义及“难道”句与其它反问句之间的比较我们将另文讨论，这里只是作为举例，不做详述。

因此，这种研究“主要侧重对语言现象的描写和对规律、用法的说明”（赵金铭 2003），是要解决是什么或怎么样的问题，是一种微观的语法研究。而微观是宏观的基础，解释的充分性必须以描写的充分性为前提。

情态副词与其它副词相比有很大的独特性，其内部成员也都表现出很强的个性，并不完全一致。这里我们虽然姑且都称为情态副词，但是究竟情态副词包括哪些词，其内部是否均质，它们的属性是否完全相同，情态副词在句法层级中的什么位置上，为何它们在句法表层机构中呈现出不尽相同的分布特性，这些都还是未知的。我们只有先对情态副词进行较为详尽的个案分析，才能综合出其整体特征，更深入地了解其本质属性，对其进行更准确的宏观研究。

### 1.3 本研究预期的目的与目标

因此本研究先选取几个使用频率高、在对外汉语教学中问题较多，且在句法分布上有共性的词语进行分析，着重对其语义进行深入的分析，同时涉及句法和相关的语用问题，概括出该词语使用的条件限制或者说是允准条件，以期能对我们的语法教学有所。我们的研究结果将避免上面提到的问题，努力做到释义的精准性和唯一性，所得出的结论能反映出该词区别于其它词的最本质最核心之处，只适用于这个词。因为是面向对外汉语教学，所以我们的结论还要具有适用性和可操作性，即教师可以比较容易地根据我们的结论进行教学。此外，我们的结论还要具有预测性，即可以根据我们的结论预测句子的正确性，排除生成错误句子的可能。

论文的结构如下：第二章对国内有关情态副词的研究进行了概述，回顾了整个研究的发展历史，总结了不同阶段的研究成果。第三章从总体上概括性地归纳了情态副词的句法特点，并对其进行了初步的分类。第四章至第七章分别

对几个常用的情态副词的语义与句法进行分析探讨，并将它们与语义相近的词语进行比较，挖掘出每个词最根本的核心意义与相互间的区别。其中第四章是关于“简直”及“简直”与“几乎”的区别的分析，第五章写“实在”及“实在”与“的确”的区别，第六章写“根本”及“根本”与“并”的比较，第七章是写“偏偏”及相关的焦点问题。第八章是关于本研究中给我们的关于情态副词研究中的一些提示。

## 第二章 情态副词的研究回顾

对于情态副词的探讨源于对语气问题的研究，并且长期以来都与语气的研究纠缠在一起，所以我们在回顾情态副词研究的时候不可避免地会涉及语气。因为在此之前情态副词一直被学术界称为语气副词，这里为了叙述的方便，我们暂时还是使用语气副词的说法。

纵观整个研究历史，我们大致可将其分为两个阶段。

### 2.1 第一阶段：从《马氏文通》开始到上世纪 80 年代。

对于语气副词的探讨源于对语气问题的研究，这一时期的语法专著中几乎都涉及到语气与语气副词的问题，主要集中在语气的定义和分类、语气副词的名称和功能、性质等问题上，但各家都有不同看法。

#### 2.1.1 关于语气的定义、分类和表达方式

这一时期明确提出语气的定义、分类的不多。《马氏文通》作为中国第一部语法著作，最早开始谈到语气，认为表达语气是助字的主要作用，但他没有给语气下定义，从他的论述中可以看出他所说的语气相当于肯定和疑问。

吕叔湘(1942)可说是最早明确提出语气定义的，他认为：“‘语气’可有广狭两解。广义的‘语气’包括‘语意’和‘语势’。所谓‘语意’，指正和反，定和不定，虚和实等等区别。所谓‘语势’，指说话的轻和重，缓和急。除去这两样，剩下的就是狭义的‘语气’：假如要给它一个定义，可以说是‘概念内容相同的语句，因使用目的的不同所生的分别’。”他还对这三个范畴作了进一步分类，其中狭义的分三小类六种基本语气：与认识有关的直陈、疑问语气，与行动有关的商量、祈使语气，与感情有关的感叹和惊讶语气等；疑问语气又



分测度、询问、反诘，祈使语气分命令和禁止。吕先生在具体探讨每种语气时，重点分析了各种句末语气词，但举例中也提到其它表示语气的词语甚至语法形式，但对这些词语的类属却没有提及。从他所举的例子来看，其中有实词也有我们称为语气副词的词。

王力(1943)将语言对于各种情绪的表达方式叫做语气，把表示语气的虚词，叫做语气词。他认为“除了语气词外，还有一种语气副词，也是表示全句所带的情绪的。”他根据语气词把语气分为四大类：确定、不定、意志、感叹。四大类下又分出十二小类。又依据语气副词表达的不同功能划分了七种语气类别：诧异语气（只\竟）、不满语气（倒\却\可\敢）、顿挫语气（也\还\到底）、重说语气（又\简直\就）、辩驳语气（才）、慷慨语气（索性）、反诘语气（岂\难道）。

王力先生关于语气的定义和语气副词的看法对后来的研究者们影响非常大，传统语法体系中对语气副词的看法基本传承于他。但是我们认为吕先生关于语气的详细划分更有启发性。

### 2.1.2 语气副词的名称和类别归属

这个时期黎锦熙、吕叔湘、王力、赵元任、高名凯等语法学家都在自己的论著中涉及到语气副词的问题。但各家对于语气副词的性质、范围、归属等认识不太一致，整体是比较混乱的。总的来说，这时还没有将语气副词作为副词的一个小类单独列出，而是将其归入别的副词小类中，或者将其分列几类。

马建忠称副词为“状字”，并按其表示的意义分为六种：1、以指事成之处者。2、以记事成之时者。3、以言事之如何成者。4、以度事之有如许者。5、以决事之然与不然者。6、以传疑难不定之状者。根据他的分类，语气副词应该

分属后三种，但他的第五种小类“决事之然与不然者”包括了否定副词“不”，可以看出他将否定副词与一些语气副词视为同类。

黎锦熙（1924）将“实在”、“的确”、“果然”等众多语气副词与“特地”、“故意”等方式副词放在了一类，称为“主观的性态副词”，认为它们“从说话者的主观方面，认定或揣度某种动作的性态（或非叙述动作而为说明情形的述语的性态）”。黎锦熙的这一观点凸显了语气副词的主观性的特征，但显然他将语气副词的主观语义仅限定在了“认定”和“揣度”上（有点类似狭义的“情态”），因此其范围也比后来认定的语气副词要小得多。

吕叔湘(1942)在讨论词的分类时，把“岂、难道”划入了语气词，把“竟”归入一般限制词，把“必”列入判断限制词，而把“只是”、“就是”、“不过”、“反”、“倒”、“偏”等纳入转折关系词。吕先生主编的《现代汉语八百词》把副词分为8类，在这里明确使用了“语气副词”这一术语，此外还有疑问副词，语气副词列有“才、可、却、倒、偏”，疑问副词下列了我们现在一般视为语气副词的“难道”。但吕叔湘（1956）认为语气副词可以纳入助词中，因为这些词“不是限制一个词的意义而是表达全句的语气色彩的”，因而“划入助词不是没有理由的”。吕先生的这种看法无疑比黎锦熙先生前进了一大步，将语气副词纳入助词是否合理我们暂且不论，但将其视为与助词一样同属句子层面显然是更准确地揭示了语气副词的本质属性。不过他前后归类的不一致可以说是表现了吕先生在对这些词的词类划分上的犹豫和考虑。

陈望道也不赞同把助词的范围限制在句末语气词，他认为助词的功能在于“添显”，“助辞能够添显组织中需要加强阐明的部分，强调它，渲染它，使助辞既加之后，其强弱明暗与未加的时候不同，而这不同正是说者所要显示的。”

因此他把语气副词也归入助词中。

太田辰夫的《中国语历史文法》(1958)从历时的角度对汉语语法进行了研究,书中简单分析了语气副词的历史来源,太田辰夫是第一个用“情态副词”这一术语称呼这类词的人。但他的归纳与现在的一般看法还是略有不同,他所列举的四十多个词语中,包括了“特特、故意、特地”等如今视为非语气副词的词,而一般认为是语气副词的“其实”则被归入连词。

赵元任(1979)将副词分成九类,其中把“恰好、几乎、差点儿、索性”等归入范围和数量副词,把“准、一定、许、大概、也许、实在、的确”等归入可能与必然副词,把“可、却、倒、偏、竟、硬是、幸亏、果然、其实、究竟、根本、简直、反正”等归入估价副词。虽然赵先生没有对估价副词进行定义,但他将这些词单列一类,并命名为“估价副词”,而这种命名显然是因为他认为这些词在语义功能上所具有的共性,这些对我们今天来说仍然具有启发性。

我们可以大致看出,由于还处于语法研究的初始阶段,同时受当时的语法规理论的限制,这个时期的研究大多是初步的、浅表的、概括式的,没有深入的分析 and 探讨。他们在语气副词的归类问题上的不一致也显现了这类词在功能上的独特性和复杂性以及内部的多样性。前辈们对有些问题的观点甚至到今天仍然值得借鉴,更为后来的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 2.2 第二阶段: 从上世纪 80 年代到如今。

这个阶段的特点是对副词、语气及语气副词开始进行深入详细的探讨,出现了大量研究相关问题的文章和专著。

这一时期,副词研究开始逐渐兴起,但是在整个的副词系统中对语气副词的研究起步相对较晚,起初的研究几乎都是关于其它类别的副词的。宏观问题

上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副词的地位、性质以及与其它词之间的纠葛上，此外还有少量的组合和聚合研究，其中有些问题涉及到语气副词。如陆俭明(1982)在谈到副词独用的功能时指出，一些双音节的副词可以单独成句，还有一些可以单独作谓语，而他所举的例子多是语气副词，如“敢情、的确、难免”等。从九十年代开始出现少量对语气副词的个案研究，如“反而”(马真 1983、王还 1994)、“都”(史锡尧 1990、周莉芳 1993)、“可是”(郭志良 1992)、“可”(杨惠芬 1993)，这些研究观察细致，着重于对单个词进行语义、句法的描写，但基本上还是靠内省对语言现象进行归纳总结，没有太多的理论基础，也缺乏严密的论证，而且也没有体现出对语气副词的独特性质的反思，而是将其视为普通的副词一员。此外，有个别文章在个案研究的基础上还提出了一些关于语气副词研究的方法问题，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如郭志良(1992)在研究“可是”一词的演变发展时，提出一个词如果有几个义项的话，义项与义项之间往往有某种联系，而且呈现出一种梯度变化的状况。他还较详细地阐述了“可是”一词从语气副词向转折连词转化的过程。周莉芳(1993)在论述表总括的“都”与表强调的“都”之间的内部联系时指出，应将同类副词放在一起进行比较，观察其异同，进而概括副词的语义、用法、引申变化的规律。

九十年代末二十世纪初，随着新的西方语言学理论的大量引进，学者们开始运用新的理论从语用、语篇、功能、语法化等角度对副词和语气问题进行了更广泛深入的研究，副词研究的深度和广度都得到很大发展。语气副词也开始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出现了大量的相关论文，成为汉语语法研究中的一个热门话题。这一时期的研究既有宏观的对于情态副词的总体研究，也有微观的个案研究。其中多数是对语气副词的个案分析或个别词的对比分析，包括“倒”、

“反而”、“毕竟”、“又”、“还”、“才”、“竟”、“难道”、“也”、“并”、“未免”和“不免”、“原来”等几十个常用语气副词，其中也有本研究中将要涉及的“简直”、“并”、“确实”和“实在”，有关这几个词的研究我们将在下面的各章中分别论述，这里我们只概括地谈一下总体的研究状况。总的来说，这些个案研究都是从不同角度进行的，有语义的、语用的、句法的或三个平面结合的，也有逻辑、篇章和评价角度的，有共时的也有历时的，其中不少颇有见地，大大推动了语气副词研究的深度和广度。

相对于个案研究，这一时期的宏观研究比较薄弱，但也取得了很大的突破。近年来开始出现了有关语气副词的整体研究和聚合类的研究文章及硕博士论文，还出现了研究副词和语气的专著，如张谊生的《现代汉语副词研究》、《现代汉语副词探索》，张亚军的《副词与限定描状功能》，周小兵的《对外汉语教学中的副词研究》，齐沪扬的《语气词与语气系统》。这些论著中以张谊生的《现代汉语副词研究》(2000)最值得关注，这是中国第一部研究副词的专著。书中他以句法功能为主要标准，以相关的意义为辅助标准，以共现顺序为参考标准，将汉语副词重新分类，分成描摹性副词、限制性副词和评注性副词三大类。其中评注性副词就是原有的语气副词，被单列一类，并对其性质进行了重新的解读。他首次指出这类词的主要功能并不是充当状语和表示各种语气，“在于充当高层谓语进行主观评注”，表示说话者对事件、命题的主观评价和态度，因此称之为“评注性副词”。书中还对评注性副词的范围、句法特性、语用功能等方面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论述。张谊生先生的研究将我们对副词及语气副词的认识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可说是国内目前关于副词及语气副词研究最有建树的学者。

但总的来说对于语气副词的整体研究目前还非常有限，我们收集到的专门

论述语气副词的比较有价值的论文只有很少的几篇，主要涉及到的问题包括它本身词类归属、句法分布和功能分析，此外也偶有范围类别等。硕博士论文中有一篇硕士和两篇博士论文是从整体上对语气副词研究，而关于次类和小类的文章和硕士论文近年则不少。

下面我们从总体上归纳一下这一阶段关于语气副词的宏观研究，涉及的主要问题有：

### 2.2.1 语气副词的归属和分类

在词类归属问题上，语气副词作为表达语气的副词的观点已被广为接受，但也还有将其归入语气词或单独列为一类的观点，如文炼、胡附（2000）和齐沪扬（2002）、张亚军（2002）都把语气副词归入“语气词”。

这一时期出现了不少涉及语气副词分类的文章，但分类标准或依据不同，所分的类也大不相同，而且在语气副词的范围上，也还是意见不一。

在分类标准上，有依据共现时的分布的，如黄河（1990）从共现角度把语气副词分为三大类：第一类包括“到底、难道、万一、反正、当然、果然、其实、大概”等，第二类包括“本来、幸好、至少”等，第三类包括“倒是、未必、不免、的确、千万、简直”等，并探讨了它们共现时的先后顺序。从句法角度说，依据共现语序分类有一定道理，因为同一类词往往都有共同的句法分布特性。但是语气副词的句法分布有一定的灵活性，一个词在句中常常可以有不只一个句法位置，因此单纯从句法分布来划分就会有一定问题。

也有从意义入手，或采取意义和形式相结合的方式。如李泉（1996）将 665 个副词分为七类，其中语气副词 149 个，分别表达反问语气、估量语气、肯定语气、侥幸语气和转折语气。

贺阳(1992)和齐沪扬先生(2002)都是依据语气的分类给语气副词分类的，二人在很多观点上有一致的地方：都认为“语气(modality)是通过语法形式表达的说话人针对句中命题的主观意识”，都认为语气必须有一定的语法表达形式，在分类上都有功能语气。但在具体分类上二人还是有差别。

贺阳借鉴西方理论，认为“语气”是 modality（一般译为情态），而不是 mood（一般译为语气）。认为“从语义上看，一个句子可以分为命题和语气两个部分。命题是对事物或事件本身的表述，语气则是对句中命题的再表述，表述的内容或是说话人表达命题的目的，或是说话人对命题的态度、评价等，或是与命题相关的情感。”由此分为三类，除功能语气外，还有评判语气和情感语气。前者包括认知语气（含确认语气、非确认语气）、模态语气（含或然语气、必然语气）、履约语气（含允许语气、必要语气）、能愿语气（含能力语气、意愿语气）；后者包括诧异语气、料定语气、领悟语气、侥幸语气、表情语气。这两种语气都主要是通过语气副词来表达的。从他的分类我们可以看到胡明扬先生的影响，而评判语气的划分显然是受了西方情态理论的影响。

齐沪扬引入言语行为理论，将语气分为两大类别：功能语气和意志语气，其中意志语气分为可能、能愿、允许、料悟四种语气，每种下又分两个小类。同时齐先生提出了两种语气的“包含”和“交叉”关系：“所谓包含，是说功能语气涵盖了所有的句子，意志语气只是所有句子中和说话人对说话内容的态度与情感有关的那一部分；所谓交叉，是指一个句子既可属功能的语气类别，也可属意志的语气类别。”在书中他还按其语气分类将语气副词分为功能性语气副词和意志性语气副词。功能性语气副词如表示肯定语气的‘切、却、准保、横竖、确实’等，表示反诘语气的‘岂、难道、何尝、究竟’等”；意志性语气副

词如表示料定语气的‘果然、果真、其实、总算’等，表示或然语气的‘大概、大约、也许、兴许’等”。齐沪扬先生对功能语气和意志语气的划分及其关系的阐述，理清了以往语气分类中言语行为和言者情感的纠缠，把语气研究推动了一大步。但正如我们前面讨论语气概念时所指出的，把这些都归入语气其实还是把不同范畴的概念混淆在了一起。他对意志语气及语气副词的分类也有一定的主观性和片面性。

肖奚强（2002）和崔诚恩（2002）、史金生（2003）则是从模态或情态的角度进行分类。肖奚强将语气副词称作“模态副词”，分成典型的模态副词和非典型的模态副词，其中典型的模态副词包括必然模态副词和可能模态副词。崔诚恩将情态副词分为三类：价值判断的情态副词、真伪判断的情态副词和发话行为的情态副词。其中价值判断的情态副词又分为情景性判断副词、意外性判断副词、论理及理会性判断副词、巧合性判断副词四种；真伪判断的情态副词分为表若然意义的、表或然意义的、表必然意义的、表实然意义的四个次类。史金生则将语气副词分为知识类和义务类两大类，知识类又分为肯定类和判断类两个次类，义务类分为意志、情感、评价三个次类，每个次类下又细分，共 11 个小类。

齐春红（2006）从主观量上对语气副词进行分类，分为主观感量、主观估量、表相对主观大量、主观大量四类；而主观大量下又细分为归结类、领悟类、料定类、推断类、异态类、偶合类、意态类。将所有的语气词从主观量的角度进行分类虽然比较有新意，但词语所表达的主观意义应该是涵盖多方面的，不应该只有量，从主观量上来划分所有的语气副词似乎有硬伤的感觉。

以上分类方法是单纯以语义为标准的，容易出现主观随意的问题，因为语



义是相对抽象的，是内在不可见的，每个人对语义的理解可能都有一点差异，难以做到标准和一致。尤其是语气副词，语义本来就没有研究清楚，在不明确的语义上所做的分类很容易出现偏差。语义是内在的，而句法是外在的，语义的特征往往会投射在句法上，因此在词语分类中我们主张不能单纯依靠语义，还需以句法表现为依据。

### 2.2.2 判定标准和范围

在确定范围时，语气副词一直存在着和形容词、连词、助动词以及一般副词之间的纠缠问题。如“难免”，《八百词》(1999:408)认为是形容词，《现代汉语虚词例释》(1982:81)认为是连词，胡明扬主编《词类问题考察》(1996:386)认为是语气副词。

张谊生(2000)以能否进入“严格意义上的是非问句充当状语”作为界定标准，不能进入的就是“评注性副词”。这个标准从这类词的本质属性上来说是有道理的，但感觉不够严密，因为不能进入可能有两个原因，一个是句法位置，一个是语义的不兼容。但是由于语气副词内部的句法位置本就有差异，以此为标准可能无法兼顾全部，且在相同或相近的句法位置上或者说在某方面具有相同句法表现的是否就一定是一类呢？如果不具有排他性，则把某种句法表现作为划类标准就难免会出现问题。而语义的不兼容就更不能作为判别标准了。实际上有些被普遍视为语气副词的词还是可以进入是非问句的，如“你确实看清楚了吗？”从作者列出的评注性副词看，也大大开展了原有的语气副词的范围，如“甚至、乃至、宁肯、只好、只有、越发”等，还有作者归入“比附态”的“仿佛、好像、依稀、俨然、恍、若”等，都不在一般所说的语气副词之列。

史金生（2003）提出不同的标准：（1）与其它成分复合后充当句子成分的能力。语气副词一般不能出现在谓语、补语以外的成分中。（2）与判断词“是”共现时的位置。语气副词只能出现于“是”前，而不可用于“是”后。（3）在句子中的位置。语气副词通常在句子中位于最外层，而且比较灵活，可以在句末。作者认为，这些标准虽然不是对内具有普遍性，对外具有排他性，但是典型成员的特征。但是我们看到因为没有对外的排他性，这个标准就不能有效地将语气副词与连词和其它一些句副词区分开。

齐春红（2006）在她的博士论文中提出了较详细的判别标准：（1）只能充当状语，其后不能加“地”。（2）在句子中的位置比较灵活，常常既可以用在句首，又可以用在句中。（3）后面都可以跟判断动词或肯定强调助动词“是”。（4）前面不能加“不”或“没”，后面可以加“不”或“没”。（5）不能用“X不X”的形式重迭。（6）能单独用在一个句子里，有些语气副词可以做补语的状语。（7）可以修饰数量短语。（8）一定不能用在是非问句中做状语。（9）“X+谓语”较少做定语。与之前的研究者们提出的各种标准比，齐春红的标准是相对比较严密的，能解决相当一部分纠缠问题，虽然其中有些标准还值得商榷。但同时这些标准还是不能把语气副词与其它句法位置比较高的副词或语用成分有效地区分开，如表反问的“怎么”。她提出的这些标准，也是语气副词在句法表现上的特性，但是为何会有这些句法表现，或者说为何这些特征是区别语气副词与其它副词的标准，齐文并没有提到。

### 2.2.3 句法分布及组合

#### 2.2.3.1 句法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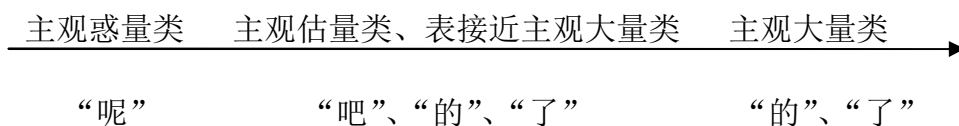
在句法分布上，都确认语气副词在句中和句首的两种情况，但决定因素是

什么目前还没有定论。屈承熹(1991)认为副词出现在主语及主题前或后时,与篇章结构有很密切的关系。他认为这是“文理通顺”与否的问题之一。段业辉(1995)分析了语气副词在陈述、疑问、感叹句中的分布,认为不同类型的句子对语气副词有着较强的选择性。指出在句首时语气副词对全句起修饰、限制作用。张谊生(2000)指出评注性副词在句法上具有前置性和动态性,位置分布与它的述谓性功能、语义特点、音节长短都有一定的关系。张谊生(2000)指出评注副词在句法上具有述谓性和灵活性,述谓性就是评注性,而灵活性是说这种评注可以分为全幅评注和半幅评注。齐沪扬(2003)认为一般来说带有强烈主观倾向的顺接语气副词如“一定、确实、简直”只能位于谓语前面,而逆转强调的语气副词“其实、居然、反而”等句法位置比较灵活。但是这个结论缺少解释力,而且他自己也承认有很多例外的现象,值得商榷。周萍(2007)认为,影响语气副词的位置分布的因素是复杂的,包括语音、句法、语义、语用。“通过对语料的细致分析和对各种影响因素的对比,我们认为影响语气副词位置分布的具体因素主要有:1、语气副词音节的单双;2、语气副词语义主观性强弱;3、语气副词口语化程度高低;4、副词普遍句法特征;5、主语有定、无定;6、主语信息的新旧;7、主语的长短;8、篇章的衔接。”她的观察更全面,分析归纳有一定说服力,但结论是否完全准确还有待进一步的论证。

此外,一般都认为语气副词不能出现在定语短语中,杨德峰(2005)对《汉语水平词汇与汉字等级大纲》中的93个语气副词在语料库中的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后发现,有的语气副词修饰谓词性成分形成的结构,不仅可以作主语、宾语、补语,而且可以作定语。文章认为语气副词有不少可以出现在短语中,它们修饰谓词性成分形成的结构的句法功能存在着范畴化现象。齐春红,徐杰(2007)

提出不同的观点，认为语气副词既可出现于动态句子中，也可以用于静态短语中。而之所以在句中有不同的句法位置，是因为语气副词可以附加于 VP, vP 和 TP 等多种不同的句法节点上，并非必然地附加于句子的最外层。他们的观点更符合语言事实，但文章缺少对语料的具体分析和详细的论证，也没有说明语气副词是否都可以附加于不同节点上，为何能附加于不同的层面，是否有限制。

2.2.3.2 在语气副词与其它词的组合问题上，齐春红（2007）在对语气副词进行分类的基础上，根据语料统计归纳出了语气副词与句末语气助词共现的组配模式：



她认为制约语气副词与句末语气助词共现频率的是二者表达的主观量的一致性。随着语气副词确信主观量的增加，与表确信的“的”、“了”的共现频率也逐渐增加，相反与表疑问的“呢”的共现频率锐减；与表示疑信之间的语气词“吧”共现的基本上是表不太确定信息的主观估量类和接近主观大量类语气副词；语气副词表达的主观量比较高，含有较强的主观情绪，因此与表示“舒缓语气”的“啊”、“呀”的共现频率较低。但正如我们前面所指出的，主观量并不能涵盖所有语气副词，因此这种归纳得出的结论必然会有很多例外。

在副词连用问题上，一般都认为语气副词总是在最前面，因为它往往表示说话人对句子所表达的基本命题的总体性态度或评价。黄河通过考察，得出各类副词共现的一般先后顺序为：语气>时间/总括>限定>程度>否定>协同>重复>方式。赖先刚（1994）认为副词共现的顺序为：关联/语气>时间频率/处所>范围>

程度/否定>情态方式。然而我们发现还是有一些不听话的语气副词。

2.2.3.3 崔诚恩、史金生和齐春红都在自己的语气副词分类基础上谈到了在语气副词的共现问题。

崔诚恩（2002）认为，语气副词共现时的语序是：“其实”>“本来”类>“也许”类、“好像”类>“的确”类、“总归”类。但她没有解释为什么呈现这种规律。

史金生（2003）提出语气副词的共现分强势语序和可变语序，强势语序是：证实>疑问>或然>关系>特点>断定>必然>意志；他试图找出制约这种语序的机制，用管辖范围原则、主观程度原则、连贯原则、凸显原则对常规连用顺序和非常规连用顺序做出了解释。史金生归纳的制约规律有较强的解释力，但作者同时也指出，有些连用顺序还是无法用以上原则解释。作者所总结的连用选择关系以及常规连用顺序在有些地方似乎和实际语料不符，如疑问类的“难道”应该是可以和特点类的“居然”、“偏偏”、“果然”“恰好”连用的，而与证实类的“其实”连用时，常规语序应该是疑问>证实吧？有些词语之间的连用问题，如果没有数据支持，究竟哪个是常规语序哪个是非常规语序恐怕很难有说服力。

齐春红（2006）也讨论了语气副词的共现顺序和制约规律。她提出的共现语序是：主观感量>主观估量>表相对主观大量>主观大量。制约机制有：（1）有标记句与无标记句的制约。（2）主观化程度高低的限制。（3）语用凸显的限制。（4）语义搭配的限制。（5）句法限制。齐春红在归纳同现规律时，将出现在复句中以及虽然是一个句子但出现在不同层级的小句中的情况也包括在内，又缺少数据支持，使结论打了一定折扣。而且对制约机制的论述也嫌太粗略，缺少证据和论证。

#### 2.2.4 功能

张谊生（2000）指出，语气副词在语用方面，最明显的作用是突出焦点、指明预设、限定指称和语篇衔接。

齐沪扬（2003）认为语气副词是表示语气范畴的一种重要的语法手段，在语气系统中所起的作用可以归结为表述性功能、评价性功能和强调性功能三个方面。其中表述功能分为高位表述和低位元元元元表述，焦点表述和非焦点表述；评价功能分为肯定评价和否定评价，传信评价和传疑评价。强调性功能分为正向强调和负向强调，顺接强调和逆转强调。

李杰（2005）在《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状语的信息功能》一文中提出，语气副词信息功能集中表现在预设、焦点上。语气副词状语的预设焦点功能主要是复制预设、标示焦点和充当焦点。他在《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状语的疑问功能》中认为语气副词的疑问功能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标记和强调。前者可以标记“反诘”和“揣度”两种语气，通过是否与句末语气词同现，这些标记副词可以分出等级；后者可以加强追究的疑问语气，其主要成员是“到底”和“究竟”。在《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状语的祈使和感叹功能》一文中他认为语气副词的语义角色是表述命题的外层情态，表示说话或行为主体的主观态度和情感，因而具有交际功能。其表现形式之一就是用来标记功能语气类型，即陈述、祈使、疑问和感叹四种，并根据能否独立标记来确认语气副词标记功能语气类型的能力的强弱。《现代汉语状位语气副词的预设内容》指出，部分语气副词具有预设功能。不同类别的语气副词拥有不同的语义结构，该结构的某一部分在一定的语境中可以隐含，成为语气副词的预设。常见的预设内容可以是事实前提、让步前提、条件前提、判断前提、对比前提、选项前提、原因前提等。

### 2.2.5 主观问题

杨万兵（2006）对语气副词的主观问题进行了研究，得出以下结论：（1）语气副词的句法表现与其表达主观性意义的特点密切相关；（2）语气副词的具体含义与其句法位置有关，同一语气副词在不同句法位置，或者语义不同，或者语义相同但主观性程度不同；（3）语气副词语法化和主观化过程中，语义是基础条件，认知因素如隐喻、推理等在不同语法性质的短语句法位置、功能变化、词汇化等方面发挥作用的侧重不同，句法位置则凸显和确认了语气副词的形成；（4）不同语法性质的始源成分与语气副词形成条件的适切性程度不同，这对它们演化为语气副词的过程及结果有重要影响。这些过程的特点和规律具有一定共性，主观化伴随词汇化和语法化的全过程；（5）语气副词意义的形成过程，是一个意义从客观世界到说话人主观世界、由客观或相对主观到更加主观的过程，其意义不仅由实变虚，也由客观变得主观，从而保持一定的“能量守恒”功能语气类型；（6）语法化、词汇化、主观化与语义、语用和语法相结合的“六位一体”综合研究模式对深化语气副词研究具有重要意义。

可以看到，上述问题都是情态副词中具有重要研究价值的问题，其中不少问题其实都反映了情态副词的句法特性，但是很多问题都还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句法是由语义决定的，要想对情态副词的总体有更深入、更准确的把握，我们有必要先对其中的个体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了解它们的语义与句法特性，在此基础上对语言事实进行归纳抽象，才能使我们的理论研究有更坚实的基础。

## 第三章 情态副词概述

作为副词的一个类别，情态副词有着一般副词的共性，即在句法上都是做句子的状语。但是作为一个独特的次类，情态副词又有着与其它副词不同的独特性。

### 3.1 情态副词的句法特性：

#### 3.1.1 依附性与部分的独立性

同大多数一般副词一样，情态副词一般都只能出现在句中做状语，不能独立出现。如：

(1a) 你拿走吧，反正我也不喜欢。

(1b) \*你拿走吧，反正。

但是什么都有例外。正如有些一般副词可以独用外，我们看到也有少量情态副词可以单独出现在一定的语境中，这一点已有学者注意到。陆俭明（1982）在探讨副词的独用问题时例举了 65 个能独用的副词中，除去 5 个单音节词语，其中有近 30 个是我们今天所说的情态副词，如“难怪”、“果然”、“幸好”、“也许”、“大概”、“不必”、“当然”等。

为何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呢？陆俭明（1982）并没有给出一个确定的解释，只是说这种独用现象一般出现在口语中，而口语句法的一大特点就是句法成分的大量省略，“副词独用正是口语里句法成分大量省略的一种产物”。但作者也认为这不是最合理的解释，同时指出为何那么多副词中只有这些词可以独用而别的词不行，其中的决定因素还有待进一步研究。这里我们姑且撇开别的副词



的问题，看看情态副词为何有的能独用而有的不行。其实从理论上来说，既然情态副词在句中充当的是语义上的高层谓语，应该同一般句子谓语一样可以独立使用，前提是其论元命题可以不出现。那么我们看看情态副词独用的时候有什么特点。通过观察，我们不难发现，情态副词独用有以下两个特点：

（一）所评注的命题是已知的旧命题，或者说是拷贝式命题，而不是新命题。陆俭明（1982）也提到副词独用一般都出现在对话中，他分别讨论了副词单说出现的五种对话形式。但是我们看到，五种对话形式中，除了在祈使句中出现的副词“赶紧”外，别的情况下副词所在的命题都在上文中出现过。

（2a）——我一看时间来不及了，就要了一辆出租车赶来了。

——幸好，要不你真赶不上这航班了。【引自陆俭明（1982）】

（3a）妈，哥不是说咱嫂子当了市劳模了吗？嘿，果真哎！您瞧，嫂子的名字都上了报了。【引自陆俭明（1982）】

上面的“幸好”、“果真”都是分别对上文出现的命题“（我）要了一辆出租车赶来了”和“嫂子当了市劳模了”进行评述，也就是说副词所在命题其实是对上文中已经出现的旧有命题的拷贝，因此这种命题可以省略。当然有时在特定语境下如果说话人是自言自语，即使上文没有出现相关命题，也是可以出现情态副词独用的情况的，因为此时是以说话人的知识为背景而不是以上下文为背景的，而所省略在说话人的知识中存在的旧有命题，因此也可以省略。如果对话中上文没有出现该命题，情态副词单用一般就会导致信息量不足，违反了言语交际的足量原则，此时情态副词就不能独用，除非下文将该信息补充出来。如：

（2b）？幸好（我今天要了辆出租车赶来了），要不就赶不上这航班了。

(3b) ? 妈, 果真哎! (嫂子当了市劳模了。)

而很多情态副词之所以不能独用正是因为它们不能引导拷贝式命题, 而必须是新命题, 或者命题中添加了新的语义内容。如:

(4) A: 我不知道这件事。

B: 胡说, 你明明知道, 却故意瞒着我。

(5) A: 他这次本来是可以拿第一的。

B: 的确, 其实他只要再小心一点, 就可以稳拿第一的。

(4) 中“明明”所引进的是与上文说话人 A 所述命题截然相反的新命题, (5) 中“的确”表示对上文 A 所述观点表示赞同, 所引导的是拷贝命题, 所以可以独用, 而“其实”后所引导的命题却是添加了新的内容“再小心一点”, 因此不能独用。

因此拷贝式命题是情态副词独用的第一个命题, 只有满足这个条件, 命题才可能隐现。然而仅仅这个条件还不够, 情态副词能否独用还取决于该情态副词的语义特性。

(二) 独用的情态副词一般具有相对实在的语义, 语义大多具有评议性或陈述性, 接近谓词, 对命题所述事件或情况进行主观评议或陈述。同时因为所评议陈述的命题是旧命题, 不能负担传递信息的功能, 在交际中出于经济性的原则往往被省略, 因此这些情态副词承担起了句子的语义重心的角色。在这种情况下, 情态副词独用恰好凸显了主题, 符合交际的需要。如“幸好”含有“幸运、好”的评价义, “果然”表示“结果真是如此”, “难怪”、“怪不得”表示“不奇怪”或“不必奇怪”, 语义都比较实在, 因此都可以做句子的语义重心。而有些词语义则较虚, 表示相对抽象的语义, 如有些情态副词主要表示命题之间的

语义关系或逻辑关系的，如“偏偏”、“反而”、“反倒”、“反正”、“毕竟”，还有的是加强表达力度的，依附性较强，如“根本”、“实在”、“万万”等，都没法独立支撑句子的语义重心，这些词后面的命题即使是前文出现的，依然无法独用。如“幸而”与“幸亏”“幸好”语义相近，可是比“幸亏”“幸好”语义虚一些，主要表达前后命题之间语义的转折，因此不能独用。如：

(5) ——他很高兴吧？

——不，他很生气。

——\*这么好的事怎么他反而（生气）呢？

——\*我没想到会这样，万万（没想到）。

(6) 一扇大玻璃，隔开去者与归客，原来这盏“欧洲社会主义明灯”的门脸，只有这么大——总共不及北京火车站一个候车厅那么大，幸而窗明几净，还算养眼顺心。

(7) 第12天，他生命垂危，连火葬用的檀香木都准备好了，幸而九死一生，转危为安。

以上两点——即命题的拷贝性及语义的相对实在性恰好满足了情态副词的论元命题不出现的条件，因而使这些词可以独立使用。

### 3.1.2 句法位置的不定性

情态副词句法位置的不定性主要表现在不同词语在句子中的句法位置不尽相同，其差异主要表现在以下两方面：其一，有的情态副词只能出现在主谓间，如我们下面将讨论的“简直”、“实在”、“根本”等，有的则比较灵活，可以出现在句首也可出现在句中，出现在句首时有的必须紧靠主语，不能有停顿，有的后面可以有停顿，有的必须有停顿。如：

(13a) 他简直就是一个怪物。

(13b) \*简直他就是一个怪物。

(14a) 他也许已经知道了。

(14b) 也许他已经知道了。

(14c) 也许，他已经知道了。

(15a) 这种工作需要极大的耐心，可他偏偏是一个根本坐不住的人。

(15b) 这种工作需要极大的耐心，可偏偏他是一个根本坐不住的人。

(15c) ? 这种工作需要极大的耐心，可偏偏，他是一个根本坐不住的人。

(16a) 我的确见过他。

(16b) \*的确我见过他。

(16c) 的确，我见过他。

其二，情态副词因为句法位置较高，因此与其它副词共现时一般出现在其它副词前面。但有的也可以出现在时间副词、重复副词等句副词的后面。如：

(17a) 没想到他居然也来了。

(17b) \*没想到他也居然来了。

(18a) 他干脆又算了一遍。

(18b) \*他又干脆算了一遍。

此外，情态副词句法位置的不定性还表现在其可出现的层次也不太相同。

情态副词一般出现在句子层面，但有的也可进入短语层面。张谊生(2000)指出，评注性副词(即情态副词)具有动态性，只能是动态的句子层面的组合，不能是静态的短语层面的组。也就是说，凡是含有评注性副词的谓词性短语，基本上只能充当表述性成分——谓语和补语，而不能充当修饰性成分——定语和状语。

例如：

(8a) 赵守义果然老奸巨猾……

(9a) 今天鸽子飞得真高啊!

以上两个句子都不能转换成：

(8b) \*那个果然老奸巨猾的赵守义。

(9b) \*那只飞得真高的鸽子。(引自张谊生 2001)

可是我们发现还是有一些情态副词可以进入定语和状语。如：

(10) 一个简直不敢想象的奇迹

(11) 那张模糊得实在看不清的照片就别要了。

(12) 她简直有些惊恐地望着他。

而语料库的检索结果也证明了我们的这一认识，下面是情态副词出现在定语中的例句。

(13) 这是一个简直令人无法相信的事实

(14) 因为他们拥有一个实在过于强大的过去。

(15) 一个竟然干出这种事的人，我是绝不应该继续与之来往的。

(16) 突然被迫将一切停下，用全副精神去应付一个偏偏在这时刻与你说话的人——你会觉得怎样？

(17) 对于一个毕竟处在世界同一时空下的中国来说，西方意义上的“世纪末”问题的渗透，也无疑加剧了我们面临的文化问题的复杂化，

(18) 这样一个明明谁也骗不了的谎话却会为大家所接受，让他觉得自己就是高明得很。

再看在状语中的情况。

(19) 成千上万的骨干分子，动口动手，日以继夜，争先恐后，简直不要命地干。

(20) 例如有一篇《不许有空白》的短评，就简直是蛮横地肯定并支持了一种今天看来不可思议的作法。

(21) 他清了清嗓子， 简直是敷衍地说……

与一般“简直”句不同，上面的三个句子中的“简直”并不是谓语前的状语，而是在谓语的状语中的状语位置上。也就是说“简直”是先和后面的谓词成分组合起来组成一个短语，然后再与谓语组合的。

其实情态副词出现在这些位置上也是可以从句法结构角度说得通的。因为按照形式句法理论，情态副词出现在 CP 中，而 CP 是可以做修饰语出现在定语和状语位置上的。但是我们也可以看到，毕竟能出现在这种位置上的情态副词不多。其中的限制因素除了句法位置的不同外，是否还有语义或其它的因素，这些我们暂时还不得而知。

### 3.1.3 情态副词对所出现的句类、句义有特定的要求

如“简直”等大部分情态副词只能出现在陈述句中，不可出现在疑问句、祈使句。而“难道”、“莫非”、“到底”只能用于特定的疑问句中，“真”只能用于感叹句，“千万”只能用于祈使句。同时，有的情态副词因为自身的语义特性，对其命题论元的语义也有很多的限制和要求。这一点我们在后面各章中会有详细的讨论，这里不再详述。

## 3.2 情态副词的分类

情态副词是一个相对封闭的类，其中的个体是有限的。但是情态副词因为内部成员的个性很强，与其它副词相比却是相对比较复杂的。对这个复杂的小类进行内部的梳理，对我们将来的系统研究有很大的意义。因此下面我们以张谊生（2000）中列举的情态副词为基础，以词语的语义及功能为依据，对情态副词进行初步的分类。

根据情态副词在句中的主要功能及我们前文对语气的定义，我们可以首先将情态副词分为语气类情态副词和评注类情态副词（简称评副）两大类，然后再分别进行下位分类。

### 3.2.1 语气类情态副词

语气类情态副词（为了方便陈述，以下我们都简称为“语副”）主要是指在功能上主要起表达或帮助表达句子的功能语气的一类情态副词，包括“何不、何尝、难道、莫非、万万、千万、切、绝、真”。

#### 3.2.1.1 界定标准和特点

语副的主要功能是表达或加强句子的功能语气，因此一般只能用于特定的句类，表达特定的言语行为。一旦去除，句子的语气就会改变或不显明。如：

(20a) 我们何不现在就去？（反诘）

(20b) 我们现在就去。（陈述）

(21a) 这花真美！（感叹）

(21b) 这花（很）美。（陈述）

(22a) 难道我不能去？（反问）

(22b) 我不能去? (反问或疑问)

(23a) 你千万要记得啊! (祈使)

(23b) \*你千万要记得吗? (疑问)

(24a) 你一定要记得啊! (祈使)

(24b) 你一定要记得吗? (疑问)

(24c) 我一定会记得的。(陈述)

上面前三组例句中，因为语副的有无句子的语气不同。而(23)与(24)组的对比显示出，“千万”与“一定”不同，前者只能用于祈使句中，而后者可以出现在多种句类中。

其次，语气是属于整个句子的，即是句子层面上的，是动态的，因而不可能出现在静态的短语层面。

(25a) 我何尝不想去那里?

(25b) \*那是我何尝不想去的地方。

(26a) 我也想去那里。

(26b) 那是我也想去的地方。

再次，因为语副只是表语气的，传递一种言语行为方式，而不能传递信息，所以不能独立使用，而必须依附于句子，包括在问答中。而且，当它可以出现在句首时，后面也不能有停顿，更不可能有表停顿的语气词。如：

(27a) 难道你会飞不成?

(27b) \*难道，你会飞不成?

(27c) \*难道?

### 3. 2. 1. 2 次类划分



根据语副对语气表达的作用，语副又可以分为功能语副和语势语副。

去除后句子的功能语气会改变，说明该语副是构成句子语气的必有成分，具有不可去除性，这种语副就是功能语副，它们可以视为各种语气的标志词。包括“何不、何尝、真”等。

而去除后句子的功能语气不变，只是语气的轻重或鲜明程度略有不同的，说明该语气词只是帮助表达语气的部分，具有可去除性，这种语副就是语势语副，包括“难道、莫非、万万、千万、切”。如：“你难道不想去？”在表示疑惑问的时候去掉“难道”意思和基本语气都没改变，只是语势上变弱了一点儿。

### 3. 2. 2 评注情态副词

#### 3. 2. 2. 1 界定标准和分类

##### A 界定标准

1) 句法上的可剥离性：因为它不属句子的命题部分，因此也可以去除而不改变句子的命题。“充当高层谓语”说明它具有一定的述谓性，因此在语义上有一定的实在性，句法上有一定的独立性，即与句子的命题部分结合得不是很紧密，句法位子比较灵活，大多不仅可以在主语后作句中状语，而且还在主语前充当句首状语（单音节词一般只能在句中），有的在口语中还可以有停顿或后跟表示停顿的语气词“呢、啊、吧”，有时还可移位到句末，有的甚至可以单用。这是评副与语气副词的一个重要区别。如：

(28) 反正你已经看过了，就给我看吧。

(29) 你去不去是你的事，反正啊，我是不去。

(30) 你去不去是你的事，我是不去，反正。

(31) 一小刘刚才被经理叫去批评了一顿。

一哦，难怪。

2) 没有自己的否定形式，在句中只能出现在否定形式的前面：因为它出现在一个否定句中时，是对这个句子中的否定命题进行评注，因此不在否定辖域范围之内，那么就不可能出现在否定词的后面。

3) 不可用于正反疑问句：作为被评注的命题，不应该是一个问题，因此评副一般都不能出现于疑问句。张谊生先生用能否在“严格意义上的是非问句中充当状语”作为界定评副的标准具有一定的道理，但句末语气词“吗”表述的可能是对评注的疑问，而不一定是针对述题。但是用谓词的“X不/没X”形式表达的疑句则只能是针对述题部分，因此我们可以用能否出现在这种问句中作为判断评副的又一标准。如：

(32a) 他居然也想去吗？

(32b) \*他居然想不想去？

#### B 分类：单向评副和转折评副

评副下的成员较多，因此我们有必要对其进行下位分类，以找出它们的共性和差别。

评副是表达说话人对事件或自己所说话语表达的内容的态度、看法、评价和认识的。而事物是普遍联系的。作为说话人，在看待事物时有时候是直接针对当前事物，有时候则将当前事物与其它事物联系起来。因此可以根据说话人看待事物的方法，评注也可分为两种：单向评注和折射评注。

单向评注是指说话人对所说内容的评注不以其它存在或可能存在的情况为背景，仅从说话人自己的角度就说话内容进行评注。单向评注的副词叫单向评副，包括“可能、大概、也许、兴许、恐怕、未必、不见得、好像、仿佛、似

乎、一定、准、保管、准保、绝对、必须、务必、最好、不妨、简直、实在、真（是）、未免”等。因为单项评副都是说话人从自己的角度就说话内容进行评注的，表明了说话人对命题的态度和看法，所以大多都具有很强的主观性。

折射评注是指说话人以其认为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其它情况为背景或前提而对所说内容进行评注。表折射评注的副词有“原来、敢情、难怪、偏巧、恰好、恰巧、恰恰、正好、正巧、果然、竟然、居然、其实、分明、明明、幸亏、幸好、毕竟、终究、究竟、确实、的确、诚然、固然、反而、偏偏、倒、却、干脆、索性、终于、到底、总算、当然、不免、反正、好歹、大小、横竖、并、才、根本、又”等。这类评副具有语义关涉超句的特征，即除了自身所出现的句子外，还关涉到该句以外的其它句子甚至篇章外因素。因此折射评副多出现在复句中，在篇章中起非常重要的连接作用，既体现了语言的交际功能，又体现了语言的篇章功能。

### 3. 2. 2. 2 单向评注

根据说话人的评注角度，单向评副又可以分为以下几种：

a. 确定性评注：表达说话人对事件某方面的主观认识或态度的确定性。分为必要评注和可能性评注。

必要性：表达说话人对事件发生的必要性的主观确定。

可能性：表示说话人主观认识或感觉上对事件的可能性的确定。分为肯定和不肯定两种。

b. 量度评注：表达说话人对事物所达度和量的看法。

c. 性质评注：说话人表达施事的某种感受或某种情状的真切性。

d. 口气评注：表明说话人说话口气和态度。

各评注的常用词分别是：

确定性评注：

必要性：必须、一定、务必、最好、不妨

可能性：确定：必定、一定、肯定、准、保管、准保、绝对

不定：可能、大概、也许、兴许、恐怕、说不定、未必、不见得、仿佛、好像、似乎

量度：评度：简直、都、不过、甚至、才、就

限度：最多、顶多、至少、起码

性质：实在、真（是）

口气：也、未免、还、可、就、决

### 3. 2. 2. 3 折射评注

对折射评注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分类，不同的分类体现出折射评副的不同特点。

A 根据评注的内容，折射评副可分为：

性质评注：的确、确实、诚然、固然、其实、本来、

情状评注：分明、明明、干脆、索性

必然评注：不免、当然、自然

认识评注：原来、敢情、难怪

感觉评注：幸亏、幸好、恰好、正好、正巧、恰巧、恰恰、偏巧

关系评注：反而、倒、却、偏偏

结论评注：终于、到底、果然、果真、竟然、居然、总算、毕竟、终究、终归、反正、横竖、左右、好歹、大小

口气：并、才、根本、究竟、到底

这种分类，主要的优点是便于把折射评注和单向评注中相关的词联系起来，反映出词语之间的联系和区别。如单向评注中也有性质评注，一般人们都认为“实在”和“的确/确实”是同义词，词典上也常常用它们互相释义。可是我们这样分类后它们之间的区别就显示出来了。再如，结论评注中的有些词相互之间差异较大，但它们也有一个共性，即都是对事情的结果或对事物的结论进行评注。但是这种分类对揭示折射评注的特性和这些词的使用特性并没有太大帮助，因此我们还可以从折射的角度重新分类。

B 我们把折射评注的前提称为背景，把评副所评注的内容称为前景。背景投射于前景，说话人从某个角度对投射的结果进行评注。根据评注的角度，折射评注总的可以分为关系评注、认识评注和口气评注三种。

关系评注是指评副表现出评注背景和前景的语义逻辑关系。其中又分为符逆关系、顺转关系、契合关系、统一关系。符逆关系表现的是作为背景的一些人们的想法或说法与作为前景的实际情况的相符或相对（相逆）的关系，包括“确实、的确、诚然、固然、其实、明明、分明、果然、果真、竟然、居然、当然、自然、不免、却、反（而）、倒、偏偏、并”等；顺转关系表现的是先后存在的作为背景的已有事件和作为前景的评注内容之间的顺接、顺推或逆转的关系，包括“干脆、索性、分明、终于、总算、到底、终究、终归、毕竟、到底、究竟、终究、终归、总<sup>2</sup>”等；契合关系表现的是两个事件或情况在某方面的相合关系，包括“恰好、恰巧、恰恰、正好、正巧、刚好、刚巧、偏巧”等；统一关系则表现了作为背景的若干可能情况在评注前景上的统一，包括“反正、好歹/赖、横竖、左右、大小、死活、高低、多少”等。

认识评注是指评副表现出说话人以背景为衬托对前景在认知上的评注，包括“幸亏、幸好、好在、难怪、怪不得、原来、敢情”等。

以上是我们对情态副词的一个初步分类，是为了体现其内部各词语间的联系和区别，以期对我们的进一步研究和对外汉语教学有所帮助。然而由于所涉及的问题较多，有些具体的分类及个别词语的归属可能有待商榷，但这样的分类无疑使原先杂乱的情态副词内部清晰了许多。

在下面的几章中，我们将选取几个在对外汉语教学中常见的难点问题进行详细的分析探讨。

## 第四章 “简直”

“简直”是口语中使用频率非常高的一个词语，母语使用者往往觉得这似乎是一个很简单的词，可是在对外汉语教学中却也是一个难点问题。一般教材和词典都说“简直”是表示一种夸张的语气。可是一方面学生可能不懂“夸张”的意思，即使老师通过举例说明学生大概理解了，学生也未必就真正能掌握，如学生可能想用夸大某人的汉语水平，就会说“他简直能说很流利的汉语”，或用“他简直吃了20个鸡蛋”来说某人吃鸡蛋之多。另一方面，汉语中可以表达夸张这种修辞手法的还有很多，常用的是比喻，如“眼睛瞪得像铜铃”，如果“简直”也是表示夸张，那么它和这种夸张有何不同，为何这个句子已经是夸张了，还可以加上“简直”而不显多余累赘。

除了教学应用中的问题外，从句法研究的角度看，目前我们对“简直”已有的认识也很难解释它在句法上的某些表现。如下面的例句中句式和用词基本相同，可是为何在“简直”句中的表现却大不相同呢？

(1) a 这姑娘长得太漂亮了。

b 这姑娘长得简直太漂亮了。

(2) a 这姑娘长得很漂亮。

b\*这姑娘长得简直很漂亮。

(3) a 他高兴得要跳起来。

b 他高兴得简直要跳起来。

c 他简直高兴得要跳起来。

(4) a 他高兴得跳了起来。

b\*他高兴得简直跳了起来。

c\*他简直高兴得跳了起来。

上面 4 句中第一句和第二句唯一的区别就是形容词前的程度副词，一个用的是“很”，一个用的是“太”，这两个词都表示高程度的意思，按说两个句子无论在句法上还是语义上都没有太大的区别，可是当“简直”进入这两个句子的时候却出现了截然相反的结果。第三句和第四句看上去也没多少区别，不同的只是第三句“得”后的动词短语前有表示未然的情态动词“要”，而第四句“得”后用的动词短语中用了表示已然的助词“了”，可是第三句可以加“简直”，而第四句却不能加。这两组句子之间在“简直”进入后呈现出的极大差异性不能不让我们思考，究竟是什么导致它们产生这种差异的呢？这显然与“简直”的语义及其语义选择有关。

在本章中我们将对“简直”的语义进行重新审视，通过深入的分析 and 论证，对“简直”的基本语义进行清晰准确的描写，并从语义的角度来解释“简直”句的某些表现。

#### 4.1 文献回顾

目前有关“简直”的研究还非常有限，一般词典或辞书只在释义时有简单涉及，参考书中讨论最为详细的是《对外汉语常用词语对比例释》。而专文研究的非常少，我们检索到的目前只有张明莹（2000）和曾检红（2010）2 篇文章，另外还有 2 篇硕士论文，这些文章涉及到“简直”的语义、句法、语用以及“简直”与“几乎”之间的比较，但是无论从论证上还是从观点上看参考价值都不高，因此我们这里不打算详细论述，只在下面有关地方略微提一下。



关于“简直”的释义，长期以来的看法比较一致。《现代汉语虚词词典》(2001)《现代汉语虚词例释》(1982)等辞书一般都认为它表示或含有夸张与强调的语气。首先正如我们在第一章中提到的，“语气”一词在国内的语言学界是一个定义不清晰的概念，包含了几种意思，这里的“语气”所指的应该是表达说话人情绪态度的一种说话方式，可以称之为“口气”或口吻。而所谓夸张(hyperbole)，无论在国外还是国内，都被认为是一种修辞手段(Rhetoric)，它不属于语义的范畴，只可以说是某个词所具有的语用表达功能。如“他像只好斗的公鸡”是一个比喻句，其中“像”是个比喻词，是构成比喻这一修辞手法的因子。可是作为一个词语，词典中另有对该词的词义解释“表示两个事物之间有更多的共同点”。此外，并不是只有“简直”一个词有夸张的语气，如《八百词》中在解释“多”时，其中一个义项就是“表示程度高。含夸张的语气和强烈的感情色彩”。这种解释就违反了我们在第一章中讲到的“唯一性”原则，表现不出这些词之间的差别。因此用含有夸张语气来解释“简直”的意义并不合适。同样，“强调”本身也是一个比较宽泛的词语，而且被用的比较滥，很多词语都被说成是表示强调，可是它们强调的是什么，彼此之间有何不同也很少有人提及。如《八百词》中副词“可”的第一个义项就是表示强调语气，而讲到“连……都”时也说“有强调语气的作用”，但显然“可”的语义与“连……都”显然不同。而且所谓的“强调”也不应该是语义层面的东西，而应属于语用上的表达功能，所以和“夸张”一样不能作为词语的基本语义来解释词语。语义决定语用，语用是派生的，所谓的“简直”的语气义其实是由它的基本语义及所作用的语句的语义特点共同衍生出来的。

《现代汉语八百词》、《现代汉语词典》除了提到“简直”的语气义外，对

其还有较为详细的释义：强调完全如此或差不多如此。这种释义不能说不，  
但有问题：首先是其中的“如此”指的是什么，语焉不详；其二“完全”和“差不多”在语义上具有不兼容性，也就是说有一定的对立关系，一个词不太可能同时表达这两种意义，二者只能选用一项。而且这样的解释似乎将“简直”与“完全”和“差不多”等同起来，看不出它们之间有何差异。可是实际上我们可以看到，虽然用“简直”的句子似乎常常可以用“完全”或“差不多”替换（这里我们姑且不论替换后意思是否发生改变），但用“完全”或“差不多”的句子很多并不能用“简直”替换，原因并非用了之后意思发生变化，而是“简直”根本就不能出现在这些句子里；而且用“简直”的句子也并不是都能用“完全”、“差不多”来替换。如：

(5) a 我简直气晕了。

b 我完全气晕了。

c ? 我差不多气晕了。

(6) a 我完全没学过汉语。

b \*我简直没学过汉语。

(7) a 这完全是你的错。

b \*这简直是你的错。

(8) a 这些人我差不多都认识。

b \*这些人我简直都认识。

(9) a 天差不多亮了。

b \*天简直亮了。

(10) a 简直太好了！

b \*完全太好了!

c \*差不多太好了

(11) a 他简直激动万分。

b \*他完全激动万分。

c \*他差不多激动万分。

上面 7 组例句中,除了第一组中的“简直”和“完全”、“差不多”基本可以互换外,其余都不能。这说明“简直”与“完全”、“差不多”的语义有一定的差异,用“完全”或“差不多”来解释“简直”是不恰当的,如果用在教学中就更会给学生误导,使留学生以为“简直”与两个词的语义没有什么差别,只要能用“完全”或“差不多”的地方都可以换用“简直”,而用“简直”的地方也都可以换成“完全”或“差不多”,这样一来就会产生很多问题。

而最新的几篇关于“简直”的研究中,都认为其语义为强调或确认某种事实或程度,如张明莹(2000)提出“‘简直’表确认语气”,“承认它们所叙述的事实或达到的程度”,曾检红(2010)认为“‘简直’的核心义是强调某事实。”另外两篇硕士论文也都没有对“简直”的语义提出新的看法,而是认同表示夸张或强调的看法。我们认为这些说法也都还不准确,甚至与语言事实离得更远。如果“简直”表示的是确认或强调某种事实或程度,那么“是”、“的确”和“实在”又是表达什么语义呢?“简直”与“是”、“的确”、“实在”的区别又在哪里呢?如:

(12) A: 小李今天来找过我吧?

B: 是啊,他是/的确/\*简直来找过。

(13) 张三的脑筋的确/实在/?简直非常灵活。

(14) 他的确不太满意。/他实在不太满意。/\*他简直不太满意。

上面的(12)是个对话，问话人用句末助词“吧”表达了自己对命题事件的不确定，而答话人对该事实予以确认或承认，这时用“的确”或“是”都没问题，可是却明显不能用“简直”。(13)句中有程度副词“非常”，是说张三脑筋灵活的程度之高，这时可以用“的确”、“实在”进行确认或强调，可是用“简直”的可接受性就差了很多。(14)句中的“不太满意”也是满意的一个程度，可是不能用“简直”。这些都证明以上观点是不正确的。

《对外汉语常用词语对比例释》中将“简直”与“几乎”放在一起进行了对比，认为二者在语义上都表示非常接近某种情况、程度或状态等，只是在词义轻重、表达语气和使用范围有所不同，并指出“简直”更接近于所说的某种情况、程度、状态等，相差无几。我们赞同“简直”表示更接近，相差无几，但问题是接近的究竟是什么。如果说接近的是某种情况、程度、状态的话，就无法解释“简直”在某些句子中不能出现的问题。如：

(15) \*他们简直都病了。

(16) \*我们简直比较累。

(17) \*这些苹果简直都熟了。

(15)中的“他们都病了。”是一种情况，不能用“简直”来表示接近这种情况。

(16)、(17)句的命题分别表示“累”的程度和苹果“熟了”的状态，可是同样都不能用“简直”，这些都说明“简直”的语义还需进一步挖掘。

此外，现有的研究对“简直”出现的语义环境，也就是说“简直”所在命题句的语义特性及其统辖的成分的语义特点，一般都很少涉及。《现代汉语虚词例释》(1996)只是说“它和受它修饰的成分一起说明某种事物或状态所达到的

程度非常高。被‘简直’修饰的部分一般不能是一个单词。”这种说法我们比较赞成。的确，整个“简直”句都是说某种程度之高。可是这只是整句的意义，而不是“简直”或“简直”所统辖成分的直接语义。吴德新（2007）指出“简直”后的成分都有“量度”义。这种说法还不够准确，因为正如我们在例（2）、（13）中所示，并非所有有量度义的句子都可以用“简直”。

在下面的几节中，我们将分别对“简直”的语义及所在命题的语义特征进行分析论证，并将“简直”与几个意思接近的词进行对比分析，通过对比表现出其中的差异，从而最终揭示出“简直”的核心语义。

## 4.2 “简直”的基本语义

我们的观点是：“简直”的基本语义是“极度接近”。为何说“简直”的语义是“极度接近”而不是“达到”呢？下面我们可以从几个方面证实。

### 4.2.1 “简直”的有无对命题语义真值和句义的影响

我们可以将“简直”的语义表达为“简直  $P \approx P$ ”， $P$ 表示“简直”所在命题。由此可以得到的蕴含式是：“简直  $P \approx \sim P$ ”且“简直  $P < P$ ”。如此则“简直  $P$ ”和  $P$  的真值不同。我们知道，汉语中有一个副词表示量上的百分之百达到，那就是“完全”，可以得到“完全  $P = P$ ”，“完全”的出现对命题的真假没有影响。如果说“简直”的语义是达到某种程度或者是所谓的“完全如此”，那么“简直”就应该和“完全”一样，其有无对命题的真值条件没有影响，也就是说不管“简直”出不出现，其命题始终为真。在文献回顾中我们已经例举了“简直”与“完全”在很多句子中不能互换，说明二者在使用上有很大的不同。下

面我们将句中的“简直”删除或换成“完全”进行对比，看看“简直”的出现对句子语义的影响：

(18a)他简直是个疯子。

(18b)他是个疯子。

(19a)詹姆斯认为,那是因为防守太差。“我们那半场简直没有防守，所以给了他们好多投篮的机会。”

(19b)“我们那半场（完全）没有防守，所以给了他们好多投篮的机会。”

(20a)教授简直认不出这位姑娘就是刚才那位邈里邈邈的少女了。

(20b)教授（完全）认不出这位姑娘就是刚才那位邈里邈邈的少女了。

上面三组例子中 a 句用“简直”，b 句中的“完全”是可隐现的，是否出现对句义并没什么影响。通过对比，可以看到，是否用“简直”对命题的真值有直接的影响。如第（18）组中当真实世界中“他”的确是个精神病患者时，那么（18b）为真，（18a）为假。反之，如果“他”并没有精神问题，则（18a）为真，（18b）为假。也就是说，当用“简直”的时候，其所在命题为假，“他”实际上并不是一个疯子<sup>8</sup>。在（19b）中，句子中没有“简直”或是用“完全”时，“我们”那半场是真的没有防守，命题为真；而在（19a）中用“简直”则他们不是真的一点防守都没做，而只是为了说明他们的防守很差，因此命题为假。同样，（20a）句中用“简直”则教授实际上还是认出了这位姑娘，而（20b）句用“完全”则教授就是没有认出这位姑娘。三组句显示出同样的特征，用“简直”时，其所在命题都为假。这与我们先前假设的情况恰好相反。也就是说，“简直”与“完全”不同，它的出现改变了命题的真值，即我们之前得出的蕴

---

<sup>8</sup>当然我们不排除有时说话人会用暗喻的手法来贬低别人，但不可否认的是没有“简直”，则“他是个疯子”可能是真的，而用了“简直”他一定不是真的疯子。

含式“简直  $P=\sim P$ ”。这说明“简直”与“完全”在语义上有差异，“简直”不表示“达到”。

在这种情况下有的句子中必须出现“简直”，否则句子的意思就会改变甚至变成真实世界不可能存在的。如下面(21)句，句子的本意是说“我”看的某个比赛因为比赛双方出现较多的暴力行为变得像一场拳击比赛一样，可是如果没有“简直”，那么句子的意思就变成“我”看的比赛就是拳击比赛了。而第(22)句中本来是说他跑的速度非常快，像飞一样；可如果没有“简直”，“他在飞”在现实中是不存在的，除非在幻想小说里才会出现。

(21) 我看了比赛录像, (简直) 就是场拳击比赛。

(22) ? 他 (简直) 在飞。

有时候用“简直”似乎对命题的真值没有什么影响，如：

(23a) 可惜由于时代的飞速发展，如今在那些看惯好莱坞大片的年轻人眼里，它简直就成了丑陋不堪的怪物。

(23b) 可惜由于时代的飞速发展，如今在那些看惯好莱坞大片的年轻人眼里，它完全就成了丑陋不堪的怪物。

(24a) 对他来说，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

(24b) 对他来说，这实在是不可思议的事。

以上两组“简直”的使用似乎只是对语义的程度差异有影响，而不影响真值。如第(23)组中，在真实世界里“它”在那些年轻人眼里应该确实是变丑了。只是(23a)句用“简直”，在程度上要低于(23b)句，也就是说可能还没有真的达到“成了丑陋不堪的怪物”的程度。从这种意义上说，如果我们不只是以是否存在某种情况为标准，而是以是否完全达到命题所描述的程度为标准来判

断真值，仍然可以说(23a)句“简直”所在命题为假，而(23b)句为真。第(24)组同样如此。在这种句子中的“简直”不是必须的。

#### 4.2.2 与上下文的语义连续性

因为“简直”表示接近而非达到，也就是说命题句表达的情况为非真实的，所以其上下文可以出现语义上与之相对或相矛盾的语句。如“简直”句后可续接“不过”、“但是”等引导的表达事实情状的转折句，其命题表达的事件或状态的真实情况与“简直”命题句有一定的对立性，表示情况的改变。这种句子中的“简直”如果换成“根本”“实在”等，句子的可接受性就会大大降低，变得有点奇怪或不自然。反之，如果上下文之间是真实情况的语义联接，就无法用“简直”句。如：

(25a) 那种味道让他简直吃不下去，不过他还是努力地把它咽了下去。

(25b) ? 那种味道让他实在吃不下去，不过他还是努力地把它咽了下去。

(26a) 这个太简单了，简直用不着解释，但是解释一下倒可以分清观察和推断的范围。

(26b) ? 这个太简单了，根本用不着解释，但是解释一下倒可以分清观察和推断的范围。

(27a) 你别当真，他在跟你开玩笑呢。

(27b) 你别当真，他简直在跟你开玩笑呢。

(25a) 句中用“简直”只是表明他很不喜欢甚至讨厌那种味道，但还没有真正到完全吃不下去的程度，所以后句说他最终还是吃下去了就显得很自然。



而(25b)用“实在”<sup>9</sup>则表示他真正到了吃不下去的地步,所以后句再接着说他还是把它吃下去了就感觉前后句之间有点矛盾,可接受性大大降低。(26a)用“简直”就表示并不是一点儿解释的必要性都没有,只是说很简单,所以基本可以不用解释,意指要解释一下也不妨,所以后面接解释的益处就很自然;而(26b)用“根本”就是说一点儿解释的必要性都没有,这时再接着说解释的好处就会给人自相矛盾的感觉,承接得非常突兀,用俗话说就像是“自己打自己的嘴”,不符合我们一般的逻辑。(27a)没有“简直”,是说他真的是在跟“你”开玩笑,所以与前面的“别当真”语义承接;而(27b)用了“简直”就没法承接上句,这是因为他不是在开玩笑,而是认真的,只是事情让人觉得无法接受,所以不可能要别人“别当真”。

#### 4.2.3 与其它副词的语义兼容

副词“快”和“要”都可以看做是体标记,表示事物处于临近但尚未进入某种状态或某种行为的发生。因为是表示“临近”、“尚未进入”,与“完全”在语义上有冲突,因此不能受“完全”的修饰限制,也就是说“完全”不可在“快”和“要”前出现。而副词“几乎”、“差不多”、“差一点”都有“接近”之义,与“快”、“要”语义兼容,因此在与它们共现时具有相近的表现。而“简直”在这方面的表现与“几乎”、“差不多”等相似,与“完全”相异。我们看看下面的句子:

(28a) 崔司长来了3个月,又黑又瘦,差不多/几乎/简直快成非洲人了。

(28b) \*他完全快成非洲人了。

---

<sup>9</sup> “实在”的意思我们会在后面讨论。

(29a) 她们激动得差不多/几乎/简直快要哭了。

(29b) \*她们激动得完全快要哭了。

(30a) 他已经累得差不多/几乎/差一点/简直要瘫倒了。

(30b) \*他已经累得完全要瘫倒了。

(31a) 苏华凹陷的眼睛里几乎/差不多/差一点/简直要冒出火来。

(31b) \*苏华凹陷的眼睛里完全要冒出火来。

上面四组 a 句中都含有“几乎”或“差不多”、“差一点”，它们都可与“快”、或“要”同现，这些句子也可换用“简直”，但不可换成“完全”。“简直”与“快”和“要”可以同现，说明二者语义兼容，这也证明“简直”与“几乎”等语义相近，表达的是“接近”之意。语料库的检索结果也说明了这一点。我们通过北大语料库搜索，没有找到“完全”出现在“快”前的句子，而出现在表临近态的“要”前的句子只有一例，且是在翻译作品中，读起来也是感觉句子的可接受性差，感觉是作者的语误，应把“要”放在“完全”的前面。

(32) ? 五年来的政治文籍现在有一大部分完全要作废了。

#### 4.2.4 语用功能上的差异

由于“简直”并不表示所达到的真实性状，而是说接近于这种性状，因此“简直”的语用功能应该不是表示加强或强调语气，而是减弱语气。特别是当用于贬义的带有指责、批评的话语特别是带有侮辱性的骂人的话语前或者与表示极端情绪的词语“疯、见鬼”等连用时，“简直”的出现明显降低了话语的力度，表示的愤怒和不满也要比没有“简直”时弱，如：

(33a) “你太不讲理了！”

(33b) “你简直不讲理!”

(34a) “你就不是个人!”

(34b) “你简直不是个人!”

两组中的第二句显然比第一句语气要弱一些，作为一种批评指责，说话人的态度就没有那么激烈，听话人在心理上也更能承受一些。“简直”的这种语义也符合交际中的礼貌原则。

在 Grice 的合作原则基础上，Leech 等进一步提出了礼貌原则，其中一条就是得体准则。顾曰国 1990 年也提出了中国人的礼貌原则，其中也包括得体准则。对中国人而言，这是一条非常重要的交际准则。中国人讲究中庸之道，不喜欢极端，所以除非在很特殊的情况下，在一般语言中都尽可能地避免过于极端的表达。而因为“简直”后都是极值，表现的是一种极端的状态，不管是褒义还是贬义，都容易让人有过于强烈的感觉，因此说话人在前面加上“简直”来削弱这种极端的感觉，就更得体一些。

综合以上几点，我们可以确定“简直”的核心语义应该是“接近”而不是“达到”或“完全”。

#### 4.3 “简直”句的语义特征

我们已经确定了“简直”的语义是“接近”，那么现在看看接近的是什么？我们可以用下列表达式来表达“简直”句的语义：X 接近 P，那么 X 和 P 究竟是什么？也就是说“简直”的命题句在语义上表达的是什么？进一步说，就是“简直”对其命题句在语义上有什么选择限制。我们知道，谓语与论元之间都有语义选择的问题。我们在前面已经说过，情态副词在句法表面做状语，

但在语义上是句子的高层谓语，以其所在命题为论元，对命题进行陈述或说明，因此从理论上说也有谓语与论元之间的语义选择问题。

#### 4.3.1 “简直”的辖域

我们先看看“简直”在句法上的分布以确定其命题句的范围，也就是“简直”的辖域。“简直”在句中一般出现在两个位置上：一是主语和谓语之间的状语位置上，一是“得”后的补语前。如：

(35) 他的话简直把我吓了一跳。

(36) 他高兴得简直不知说什么才好。

其实这两种句法分布只是表面的，通过下面的论证我们可以看到：当“简直”出现在“得”后时，其后的成分实际上是一个内嵌小句（*embedded clause*）。而且只有是小句的情况下才能用“简直”，只不过很多时候这个内嵌小句的主语缺省，用生成语法的术语来说，是个空代词（*PRO*）；如果不是小句，就不能允准“简直”出现。也就是说“简直”的句法位置其实就只有一个，即谓语前。如：

(37a) 一句话简直说得他哑口无言。

(37b) 一句话说得他简直哑口无言。

(38a) 这里的风景简直美得让人无法形容。

(38b) 这里的风景美得(*PRO*)简直让人无法形容。

(39a) 他们跳得(*PRO*)简直太好了。

(39b)\*他们跳得简直好。

(40a) 他简直高兴得要死。

(40b)\*他高兴得简直要死。

(41a) 他简直难过得要哭了。

(41b) 他难过得简直要哭了。

(37) 组句在“得”后是个完整的小句，因此“简直”可以出现在主句的谓语之前，也可以出现在“得”后小句的谓语前。第(38)组句中“得”后是个以空代词为主语的小句，因此“简直”也可以出现在两个位置上。而第(39)组中 a 句“太好了”是个小句，“简直”可以在其前；b 句只有一个光杆形容词“好”，用“简直”就不能接受。第(40)组中“简直”不能出现在“要死”前，是因为这里的“要死”并不构成独立的命题，也就是说它并不表达某人要死的意思，而是已经和“得”凝固在一起，形成一个构式，表达极性程度的语义。而(41)组和(40)组句式完全相同，但因为“要哭了”表达的就是其本身的意义，可以构成一个小句，所以就可以出现在两个位置。通过以上论证我们可以确定，当“简直”出现在主句谓语前时，其辖域为整个主句；而当“简直”出现在“得”后时，其辖域应该是“得”后的小句部分而不是整个主句。

#### 4.3.2 “简直”句的语义

确定了“简直”的命题句的范围，现在我们再看看“简直”的命题句在语义上有什么特征。我们赞同《现代汉语虚词例释》(1996)关于“简直”句语义的看法，“它和受它修饰的成分一起说明某种事物或状态所达到的程度非常高”。这句话可以分成两点：第一，“简直”句都表示某种程度；第二，“简直”句表达的程度都是高程度。下面我们对这两点分别验证一下，但在验证之前有必要先厘清一些有关的概念。

#### 4.3.2.1 关于程度和层级

程度 (degree), 也有人叫做“度”, 在汉语中的意思一直不是很清晰, 度与量之间的关系也存在着分歧。多数认为程度范畴隶属于量范畴【如高名凯(1948)、张国宪(1996)、邵敬敏(1997)、李宇明(2000)等】, 也有的将程度范畴视为独立于量范畴之外的语义范畴【如范继淹、饶长溶(1964)、李琳(2004)】。

而在国外语言学中, degree 一般都和 scale 联系在一起, 是一个 scale 上的点。而 scale, 根据《柯林斯高阶英汉词典》(Collins COBUILD Advanced English Chinese Dictionary) 的解释, scale 就是“一个用于量化学物的特定系统中或用于比较事物的层级或数量的集合 (A scale is a set of levels or numbers which are used in a particular system of measuring things or are used when comparing things)”, 这里我们称之为“量标”。有学者指出 scale 包含了三个要素: 一个点的集合 D, D 的整个顺序, 一个维度 (dimension, 即这个量标存在的语义空间, 简单地讲就是这个量标反映的特性, 如高度、距离) 【Bartsch and Vennemann(1972), Bierwisch(1989)】。

我们主张应区分度、数和量这三个概念。我们基本同意石毓智(2000)对量的看法: “量是一个无处不在、无处不有的东西。任何东西, 不管是具体的还是抽象的, 都具有数量特性 (这里我们认为应该区分数与量, 应该说“都有量的特性”)。”“名词、动词、形容词, 都具有量的特征”。我们认为, 量是客观世界中事物的一种属性。反映在语言中的量有客观的量和主观的量两种。但无论是客观的量还是主观的量都是人类对事物的量属性的感知和认识。客观的量是人们为了便于计算设立特定的单位, 并以单位为标准测定得到的可以用数来标

记的值。而主观的量是客观世界中的量投射在人的心理上产生的值。这种投射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以人们的心理预期或标准为基础的投射，一种是以人们对事物之间的比较为基础的投射。前者可以说是恒定的，可以看做是绝对值，而后者是可变的，是相对的。国内汉语学界所说的绝对程度副词和相对程度副词就是其实就是代表了这两种投射的程度量。客观的量是具体清晰的，主观的量是抽象模糊的。形容词指代的是事物的某种性质或状态，性质状态本身具有一定的抽象性，是人们从客观事物的外在表现中抽象出来的具有共性的概念。某种性质或状态的不同表现投射在人的心理上呈现出不同的值，就构成了这种性质状态的量，也就是程度。不同的程度依据心理值的高低依次排成的集合就是一个程度的量阶。因此程度也是一种量，是一种主观的量。我们对程度的定义就是事物的性质或状态在主观感知上达到的量。如“新”或“旧”的外在表现可以分别是东西的外观没有一点用过的痕迹，或者有一点轻微痕迹，或者痕迹很多很明显，或者甚至是有破损。当我们看到这些外在表现以后，这些表现就会在我们心理上获得一个关于是否使用过以及使用时间长短的高低不同的评价值，于是就有了“非常新”、“比较新”、“有点旧”、“很旧”这样一个新旧程度的序列。

但是不是所有的性质状态都有量的特性，有的性质表现的是使某事物区别于其它事物的属性特征，如“老式”、“棉质”、“男”、“金”。国内语言学界有人主张把表示这种属性的词从形容词中分离出来，单立一类，叫“区别词”，而具有量特性的才是形容词。二者在句法表现上的不同就是能否受程度副词“很”修饰。在国外语言学界则把这两种都视为形容词，但是根据其是否具有可比性分成可分级形容词（gradable adjectives）与不可分级形容词（ungradable

adjectives), 分类的依据就是能否进入比较句。按照语义学的观点, 可分级形容词指代从客体到量标上的程度的功能【gradable adjectives denote functions from objects to degrees on a scale(Bartsch and Vennemann (1973), Kennedy(1999a)<sup>10</sup>】。可以看到, 不论是国内还是国外, 都是把程度与形容词联系在一起的。

我们既然把程度定义为性质、状态的量, 那么与之相关的就不仅是形容词, 因为表现状态的还有一些动词, 状态动词, 如心理动词就有量的特性, 所以也能受程度副词的修饰。有人认为行为动词也有程度的特性, 如“暴跌、疾驰、高举”等本身已经蕴含了高程度义, 再如“打”虽然不能受“很”修饰, 但可以受其它一些词修饰, 如“暴打、痛打、大打、轻轻打”, 因此也具有程度的特性<sup>11</sup>。我们认为, 动作行为自身具有不可分级的特点, 不具有程度性, 但是与动作行为相关的某些特性则可以分级。如“打”本身不可分级, 可是打的力度即实施打的行为所用的力量的大小却可以分级。也就是说虽然“暴打、痛打、大打、轻轻打”可以在“打”的力度上构成一个层级, 但不能因此说“打”有程度的特性, 正如我们可以把不同的金属按照硬度进行排序构成一个层级, 但不能因此说金属有程度。

层级是事物之间通过比较建立起来的上下位序列。层级可分为语义层级(semantic scale)和语用层级(pragmatic scale)。语义层级是指根据词语本身的意义所具有共同的维度建立的层级关系, 如“不胖、不太胖、比较胖、很胖、非常胖、胖极了”。语用层级是指某些本来在语义上没有联系的事物或状态在进入我们设定的某个维度的时候, 相互之间形成的一种临时的层级关系。如“满

---

<sup>10</sup>虽然可分级是形容词中的一大特征, 但是我们看到, 它并不是形容词独有的特性, 实际上人们的分级研究中还涉及到了认识情态、名词等(具体文献见后附), 这些也支持了我们后面有关层级的观点。

<sup>11</sup>参见蔡丽, 2010, 程度范畴及其在补语系统中的句法实现, 暨南大学博士论文



脸笑意、合不拢嘴、跳起来、尖叫”本来是各不相干的行为，但是当用以表现人高兴的程度的时候，就建立起一个层级。

#### 4.3.2.2 “简直”句的常见类型

下面我们考察“简直”经常出现的句子类型来看看“简直”句的语义特性。

通过对语料的归纳，我们发现“简直”经常出现在以下句子类型中：

##### I. “简直”+形容词短语或心理活动动词短语做谓语的句子

(42) 这简直糟透了!

(43) 按地球上的标准来说，这简直太稀薄了。

(44) 一些美国官员称美国对伊拉克的占领在某种程度上已经结束的说法简直荒唐可笑。

(45) 他们刚一听到时，简直高兴得要发疯了，可是随即又产生了揪心的焦虑。

II. 简直+“是”字判断句。其中“是”后的成分可以是原生的名词或名词性短语，也可以是名物化了的动词性和形容词性短语或小句等。这种判断句有的是一种暗喻。

(46) 美院是个相当开放的地方，从这儿出来的人，如果不花心，那简直就是白痴。(名词)

(47) 这对在公司里像个皇帝似的毛仁风来说，简直就是一件大逆不道的事。

(48) 这样的摇滚基调太灰暗，听起来太忧伤，听这样的摇滚简直就是和自己过不去。

(49) 但事实证明,菲尔普斯要夺 7 块金牌的豪言简直就是乱“放卫星”。

(50) 装配一枚大型运载火箭只有 23 天时间,简直是在装配神话。

(51) 他一个人在北京的生活简直是除了生意和金钱什么都没有。

(52) 对他们来说,这 15 万元简直是九牛一毛。

### III 简直+动词性谓语

能出现在“简直”句中的动词都有很大限制,只有以下一些动词小类才能进入:状态动词如“像”、“成”、“等于”、“没有”、“觉得”、“具备”等<sup>12</sup>;心理动词如“高兴”、“激动”、“怀疑”等;情态动词如“能”、“想”、“可以”、“敢”等;致使动词与心理动词、情态动词等构成的致使短语。但需要注意的是,我们并不是说只要动词是这些词,就一定可以用“简直”,还有一些另外的限制我们将在后面讨论。

(53) 他简直就像个学者,知识渊博得让人不可思议。

(54) 围在男孩身边摇摆的人群和不远处卖鲜花的摊点,使这个地铁站简直成为最自然亲切的舞台。

(55) 学习成绩上不去,回家就挨揍,父母简直觉得我不是个东西。

(56) 夏日里如果没有水,简直能把人逼疯。

(57) 他的话简直让我无地自容。

独立的动作动词一般不能做“简直”命题句的谓语。如:

(58) \*我简直走了。

但当它们和某些成分结合成特定的动词性短语时,就可以被允准。“V+得+程度

---

<sup>12</sup> “是”也属于状态动词,但因为“简直”用于“是”字判断句的比例很高,具有很强的代表性,所以将其单列一类。

补语”、否定可能补语或语义相当于否定可能补语的动词短语如“没法/不可+V”一般都能进入“简直”句，还有少量动结短语如“打疯了”、“看呆了”等和一些动词性固定短语都可以进入“简直”句。

(59) 我简直看得目瞪口呆，还以为是召庙里的巨灵神走下草原来来了。

(60) 我简直走不动了。

(61) 倘若没有发达的农业，要解决那么多人的吃饭问题，简直是无法设想的。

(62) 这两天来,平均每天来的人数都在 1 万人次左右,简直挤爆了整条街!

(63) 老成员国的人数不会超过 22 万人，与整个欧盟 4.5 亿人口相比简直微不足道。

#### 4.3.2.3 “简直”句都是静态句。

西方语言学界很早就根据句子的情状特征提出将句子分为静态句 (stative sentences) 和动态句 (dynamic sentences)。静态句表达所指主语的性质特征 (property)，而动态句是报告主语所涉及的一个事件 (event)。动词也分为静态动词和动态动词，静态动词在语义上表示事态而不是活动，即表示关系或静止的知觉或认知过程。在句法上的特点是没有进行体，不能用于祈使句。国内也早有学者对动词和句子的情态进行过研究。戴耀晶 (1997) 对汉语的动词进行了情状分类，他关于静态动词的观点同国外学者基本一致，认为包括属性关系词和心理活动词，并指出这些词在语法上一般不带“了”、“着”等形态标记。

根据上面的定义，我们可以看到，“简直”命题句的动词都是静态动词，而由动态动词组成的能进入“简直”句的短语也都不再具有动态性，不是报告事

件的，而是说明特性的，所以也具有[+静态]特征的。再加上典型[+静态]特征的形容词短语，我们可以得出结论：“简直”命题句都是静态句，在语义上都是表达特性的，因此一般也就不能出现“着”、“了<sub>1</sub>”、“过”这些具有事件特征的助词。这样我们也就可以解释在文章开头第（3）、（4）组例句中提出的问题，这里重复为(64)、(65)：

(64a) 他高兴得跳了起来。

(64b) \*他高兴得简直跳了起来。

(64c) \*他简直高兴得跳了起来。

(65a) 他高兴得要跳起来。

(65b) 他高兴得简直要跳起来。

(65c) 他简直高兴得要跳起来。

(64)句属于常用的“简直+V 得+程度补语”的句式，但是不管是在主句谓语前还是“得”后内嵌句谓语前，都不能用“简直”。而(65)句没有“了<sub>1</sub>”多了个“要”以后，就可以用了。这就是因为“跳起来”本身是动态的，再加上一个“了<sub>1</sub>”，不管是整个句子还是内嵌句都变成典型的事件句了，所以两个位置上都不能用“简直”。而加了情态动词“要”，不管是整个句子还是内嵌句就都变成是[+静态]了，因此两个位置上就都可以用“简直”了。

总之，“简直”的命题句都是静态句，表示人或事物的特性。

#### 4.3.2.4 “简直”的命题句都表示程度的极值

是不是只要是表示人或事物特性的句子就可以用“简直”了呢？并非如此。

“简直”命题句的还有一个重要特性就是带有程度义。我们前面说过，并非所

有的性质特征都具有量的特性，而“简直”命题句语义表达的都是可分级的性质特征，并且处于层级中的顶层，是极值。这种极值义可以通过句中的某个词或短语直接表达，也可以通过整个命题的隐喻义（Metaphorical meaning）或隐涵义（implicature）获得。因为我们在前面说过，程度其实是事物的某种性质或状态的不同表现投射在人的心理上呈现出不同的值，因此我们可以直接用判定的程度值来表达，也可以用描述其外在表现来表达。

下面我们再分别验证一下前面总结的“简直”句常出现的句子类型，看看“简直”是否只能用于表达极值程度的命题中。

先看形容词和心理动词作谓语句。心理动词显然都具有可分级的特点，而“简直”句中的形容词也都是可分级形容词，并且作谓语的一般都是带有程度修饰语的短语，一般不能是光杆形容词。如果是光杆形容词，“简直”后一般要有“是”，而且这个光杆形容词本身也含有程度的意义。如：

(66a) ? 他简直（非常）漂亮。

(66b) 他简直漂亮极了。

(67a) \*他简直（比较）高兴。

(67b) 他简直高兴得不得了。

(68a) \*他们的组织工作简直是不错。

(68b) 他们的组织工作简直是完美。

以上各组 a、b 的命题句在句式上几乎没有什么差别，但由于所用的词或短语不同，所表达的意义有很大差别：a 句的命题或者没有程度义，只是对事物性状的陈述或说明，或者程度是较低程度的或一般的高程度，都不能用“简直”；而 b 句都有程度义，且是程度的极值，都可以用“简直”。(66a)、(67a) 句是

形容词和心理动词做谓语。光杆形容词和心理动词一般不能单独做谓语，但在回答和比较的时候可以；否则要加“很”来帮助它成句，这时的“很”并没有程度义。可是不管有没有“很”，都不能用“简直”。如果程度副词是表示较低程度的“比较、不太”甚至哪怕是表示高程度的“很”、“非常”句子也还是不好。而（66b）、（67b）句用“极了”、“不得了”就没有问题了。这是因为“极了”、“不得了”处于程度层级中的最高层，表示的是程度的极点。（68b）句中的“完美”在语义上表示好到极致、没有任何缺陷的意思，相对于人对某种情况的满意程度的其它评价来说处于层级中的顶点，所以前面不需要再出现程度副词；而（68a）中的“不错”不处于顶级，因此不能用“简直”。

关于汉语中表极性程度的修饰语，有学者做过专门的研究。一般认为极性程度修饰语包括“最、顶、最最、极（以及由“极”构成的其它程度副词）、至、死、尽、煞、透、坏了、殊、万分、无比、绝顶、绝伦、透顶、要死、要命、太、不得了”等，而我们看到与“简直”共现的往往都是这些程度词。

这里有一个程度的自涉和他涉问题，或者说语义维度的大小问题。某个形容词或心理动词受不同程度副词修饰，显示的是这个词代表的性质状态的程度，也就是说这些程度只关涉到这个性状自身，因此是一个自涉的或内在的程度。这个语义维度只限定在这个性状内部，所以是一个小的语义维度。而这个词往往又可以与别的词在一个更大的维度下建立一个层级关系，这个程度涉及的不仅是这一个词代表的性状，而是多个性状，所以是外涉的或者他涉的。这与形容词的语义的模糊性有关。Kenndey（2001）认为程度应该是一个量标上的区间段（intervals on a scale）而不是点。我们认为这是相对的，虽然每个程度可以有一定的量幅，但是在整个量标上，我们可以将其压缩成一个点，与相应的其

它点一起组成一个量标。这就解释了为什么有些光杆形容词可以直接表示程度，但同时又可以受程度副词修饰。如上面（68）句中的“完美”，一方面与“糟糕、有问题、还可以、不错、好”等词语构成一个程度层级，同时在“完美”这个程度区间内部我们还可以分级，所以也可以在其前加上程度副词进行修饰，如“不太完美”、“比较完美”、“非常完美”。

同时，由于我们所说的极值是一种主观上的相对极值，也就是说某个说话人主观认定的极值，是说话人认为可以描述某种性状所达程度的最大值。这种极值往往随语境的不同而变化。所以在一个自涉的程度内部的高程度有时会成为主观极值，而一个自涉程度中的低程度也可以成为一个他涉程度的主观极值。所以我们有时也可以看到一些“简直”与非极值义的程度副词同现的情况。如：

（69）岂止愿意，简直还非常渴望！

（70）再说，罗伯达长得又是那么漂亮——简直非常漂亮。

（71）……心里却说：这个人的清高是假的嘛，简直有点委琐！

（69）句中的“非常渴望”是“渴望”这个维度内的高程度，这里用来表达“对某种事物的态度”这个维度的最大值。（70）句中“非常漂亮”在“漂亮”这个维度内是最大值，同时又和“丑陋”“一般”等构成罗伯达的长相这一维度并居最大值。（71）句中“有点委琐”在“委琐”的内在层级中是低程度的，但却被说话人用以表达“这个人”所达到的品性不良的最大值。

再看静态动词谓语句。在静态动词作谓语句中，这些静态动词本身都没有程度的特性，不能受程度副词的修饰。可是它们后面都跟了一个名词性论元，而这个名词性论元都表现了事物的某种可分级的性质特征，并且处于层级

中的顶级。如：

(72) 在他看来，通过各种凹凸透镜观察世界简直是一种享受。

(73) 你简直是个活雷锋。

(74) ? 他简直是个老师。

(75) 这里简直成了孩子们的天堂。

(72) 句中的“享受”是感受中正向极的一个极值，表现了“他”对这种事情喜爱的程度。(73) 句中的“活雷锋”是一种隐喻的表达方式，雷锋是我国树立的热心助人、无私奉献的典范，是这种特征的一个极值的代表，因此用来比喻热心的程度之高。(75) 句中的“天堂”也是如此。而(74) 句“老师”表示职业的时候，是个中性词，没有什么特性，也就更谈不上程度了，这时不能用“简直”。但是如果用来表示他对别人的指导的力度的时候，就是一种隐喻义，“老师”成为一种特征的代表，就有了极值义，这时就可以用“简直”了。

最后看看其它的复杂动词短语做谓语的句子。

(76a) 我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

(76b) \*我简直不能去。

(77a) 有些歌词，你简直找不出汉语里与之相对应的词语。

(77b) \*我简直找不到我的书了。

(78a) 我简直想打他。

(78b) \*我简直想买衣服。

(79a) 他简直在飞。

(79b) \*他简直在走。

上面几组句子的结构是同样的，但 a 句命题表达的是隐涵义或隐喻义，有



程度极值义，因此可以用“简直”；而 b 句表达的是字面的解读义，都是直陈事实，没有程度义，因此不能“简直”。如（76a）句中“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一般是根本不可能的事，如果最不可能的事发生了，往往说明事情的性质到了非同寻常的程度，因此我们可以由此得出程度义的解读。（76b）句的“不能去”则只是陈述事实，所以没有程度义。（77a）句是通过能力的否定来衍推出能力对象的性状程度之高的涵义。（77b）的否定可能补语是表示的是事情的结果，没有程度义。（78b）是直陈“我”的计划或打算，没有程度义，所以“简直”不能出现。而（78a）虽然看似和（78b）差不多，但实际上这里并不是在说说话人的打算，而是隐涵了“我”非常生气的意思，有程度义。（79a）句用“飞”来隐喻速度之快；而“走”是中性词，没有速度快或慢的程度义，因此只有事件的解读。

综合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到，不论是什么样的“简直”句，都含有程度义，并且“简直”后的成分表达的都是某种程度达到的极值态。而“简直”是表示极度接近这个极值态。由此我们可以说，“简直”句表示人或事物接近某种性状的极值或某种性状接近极值态。

我们看到，“简直”其实表现的是一种说话方式，是说话人将某种状况往极值上无限推近，因此才会有夸张或强调的效果。这种说话方式是一种比较极端的说话方式，所以在特定的语境中往往表现了说话人的强烈情绪。但是我们仍需看到，这些情绪、夸张等是整个句子带来的效果，尤其是极值带来的，所以是派生的，其本位的意义仍然是“接近”。

#### 4.4 “简直”与“几乎”的对比

分析了“简直”的语义，我们看看它与“几乎”的差别。一般认为“几乎”也表示“接近”，在语义上跟“简直”基本相近，所以二者常常可以互换。可是我们发现，用“简直”的句子很多可以换成“几乎”，而用“几乎”的句子却很多不能换成“简直”。如：

(80) 我简直/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81) 他简直/几乎要哭了。

(82) 矮腿鸡，腿短得简直/几乎看不到。

(83) 几乎/\*简直所有的人都来了。

(84) 它在发光过程中几乎/\*简直不产生热。

##### 4.4.1 现有研究

《对外汉语常用词语对比例释》中将“简直”与“几乎”放在一起进行了对比，认为二者在语义上都表示非常接近某种情况、程度或状态等，只是在词义轻重、表达语气和使用范围有所不同，并指出“简直”更接近于所说的某种情况、程度、状态等，相差无几。

冯传强、方颐（2002）认为“几乎”可以表示数量上、一般性事实（即谓词是心理动词、感官动词或判断动词）动作性事实的发生的接近。“简直”是一个表示确认语气的副词。二者的区别主要是有无主观化。

王凤兰（2006）对比了两个词的语义，认为“几乎”表示接近于某种数量大或者程度深的情况，接近于某种非寻常的状况，“简直”表示事物或状态达到的程度非常高，相当于很、十分。

#### 4.4.2 “几乎”与“简直”的异同

我们认为，上面的观点都有一定的正确性，但都不够，不足以显示二者的差异。“几乎”与“简直”的差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I 主客观性不同。“简直”是一种说话方式，是主观感知上的接近；而“几乎”是客观的接近。因此“几乎”基本与可分级形容词相排斥，因为可分级形容词都是对事物性质状态的主观的评价，而其它一些表示纯粹主观的评判接近也不能用“几乎”。但是，如果形容词表现的特性是一种客观的评定，就可以和“几乎”共现。如：

(85a) 他这简直是胡说八道。

(85b) \*他这几乎是胡说八道。

(86a) 他简直就是个混蛋。

(86b) \*他几乎就是个混蛋。

(87a) 听这样的摇滚简直就是和自己过不去。

(87b) \*听这样的摇滚几乎就是和自己过不去。

(88) 这几乎就是个梦。

(89a) 简直太漂亮了。

(89b) \*几乎太漂亮了。

(90a) 简直是精彩。

(90b) \*几乎是精彩。

(91a) 简直一模一样。

(91b) 几乎一模一样。

上面前三组中“是”表示的判断表达了说话人的主观评价和态度，具有很强的主观性，因此不能用“几乎”。而（88）句是说话人对事物是否能实现的一个判断，是比较客观的，而且也没有说话人的倾向，因此可以用“几乎”。（89）、（90）组中的“漂亮”、“精彩”都是一个主观评定，没有一个确定的值的区间，所以不能用“几乎”。而（91）的“一模一样”是通过比较得出的一个客观的结论，是可以用量来表现的，所以可以与“几乎”同现。再如表示极值的“极了”与“最”也有主观与客观的不同，所以前者只可与“简直”同现，后者只可与“几乎”共现。

II 二者的性质不同。我们说过“简直”是情态副词，它在语义上是句子的高层谓语，以命题为论元，对命题进行评述的，是句子层面的成分，句法位置较高，而“几乎”只是普通副词，是短语层面的，因此二者的某些句法表现不同。如因为“简直”只能附加在命题小句上，而“几乎”是附加在别的词上的，进入定语等位置时，“简直”只能出现在可做谓语的短语前以内嵌小句的形式进入；而“几乎”可以附加在别的非谓修饰语的前面。另外，“简直”的位置相对固定，只能出现在时间副词前面，而“几乎”则可以根据它的语义辖域的不同出现在“已经”的前面或后面。如：

（92）这是一个简直令人无法相信的事实。

（93）我错过了几乎全部的训练。

（94）一部几乎完整的《本草集注》在失传之前放入了莫高窟藏经洞。

（95）这些工业在美国已经几乎绝迹了。

（96）休斯顿火箭队几乎已经确定将用弗朗西斯交换奥兰多魔术队的特雷西。

（97）他简直已经走火入魔了。

III 语义上接近的物件不同。“简直”是一种程度上的接近，是一种抽象的模糊的量的接近，因此句子的谓语部分具有可分级的特点；而“几乎”接近的是一个具体的确定的量，这个量是个定值，绝对量，可以是可分级的，也可以是不可分级的。不过相同的是这个量也是主观认定的极值。所谓主观认定的极值是指某个客观的量在进入说话人从某个角度所设的特定维度时，成为一个封闭的量标上的极值点或者接近极值的点。它可以是一个具体的数，也可以是体现量的一个词或一种结构，可以是事物、动作行为的量，也可以是事物发展进程中的一个临界点（因此通常都表现出事物发展的深度），或者是表现性质的具体程度的一个量点。因此用“几乎”的句子中常常可以看到量，而“几乎”就指向句中的这些量。而且因为是极值，所以句中常常出现体现这种极值的“全量”义的词，如“都”、“全”、“遍”、“光”、“完全”、“每”、“到处”、“天天”、“从来”“总是”、“整”、“各”等。即使有些本来没有量的意义的，一旦加上了“几乎”，也被赋予了全量意义，表示对这个全量的接近。而当它与一个具体的数值同现时，总是会赋予这个值一个极高量的意义；此外，虽然它几乎不与“程度副词+形容词”的短语同现，可是如果在“形容词+得”后用一个词或复杂短语说明所达到的具有极值义的具体程度时，前面也可以用“几乎”来表示对这个极值量的接近。

(98) 其它的几乎都在北京上大学呢。

(99) 几乎每一个无比尊贵显赫的名字后面都有一个曾经挣扎过的灵魂。

(100) 我发现在大赛中，几乎人人都说自己看中的是过程而不是结果。

(101) 回族全国各省各地都有，几乎都有。

(102) 我觉得这 1.5 万花得真是太值了，尽管这几乎花光了我所有的积蓄。

(103) 林彪带兵只管打仗，别的事几乎不问

(104a) 他几乎不知道这事。

(104b) ? 他几乎不知道有多少人能来。

(105) 那种地方他几乎不去。

(106) 在它任意转动的脑袋上，有一对异常发达的大复眼，(几乎) 占了整个头部的一半。

(107a) \*那苹果几乎很小。

(107b) 那苹果几乎小得可怜。

(108a) \*几乎熟    \*几乎死    \*几乎打    \*几乎跳    几乎完成了

(108b) 几乎熟了    几乎死了    几乎打破了 ?    几乎跳起来    ?    几乎开始了

(109a) ? 他高兴得几乎笑了。

(109b) 他高兴得几乎流泪了。

上面的(98) - (102)句中，“几乎”后都有一个表示全量的词。否定本身是一个极值，所以“几乎”后常跟否定形式。“不”或“没”一般都暗含了全量的否定，如“不吃”就有一点儿都不吃的意思。而“几乎”在否定句中出现时，总是会赋予后面的否定一个全量的意思，表示对这个全量的接近。(103)句的“几乎不问”否定的是“别的事”的全量，是说“别的事”几乎一点儿都不问。再看(104)组，a句中宾语是“这事”，而事情在我们的观念中是可以分割成很多部分的，所以“几乎不知道这事”说的是这事的一丁点内容他几乎都不知道；而b句的宾语是“有多少人能来”，感觉上这种未知的信息是不可分割的，所以与“几乎”共现就不太好。(105)如果没有“几乎”本来没有什么量的意义，可是加上“几乎”以后就引出了时间量，表示对时间的全量否定，就有了“几乎从来不去”的意思。从(106)句中我们可以看到，“几乎”的有无除了

改变了意思上数量的“接近”还是“达到”之外，还影响了“一半”这个量在主观上大小。没有“几乎”，就只是客观地说明数据，没有说话人的看法；有“几乎”时，则赋予了“一半”主观极大量的意义。(107a)中“很小”没有一个确定的量值，所以不能与“几乎”搭配；但是“小得可怜”的“可怜”给予了“小”一个极值的量，所以可以与“几乎”共现。(108a)中形容词“熟”、“死”都是状态，“打”、“跳”都是行为动作，本身都没有一个量点，所以不能和“几乎”同现；可是当加了“了”或补语后，前三者表达一种变化或动作的结果，就有了事物发展到最高点的意思，就可以与“几乎”同现。“跳起来了”本来表示动作的发生，如果只是客观的描述这种行为，是不能用“几乎”修饰的；可是当表示情况发展到了非同寻常的地步时，就有了极值义，这时就可以用“几乎”。“完成”、“开始”也是如此。(109)中“高兴得笑”是一种常态，没有什么特别的，因此没有极值义，而“高兴得流泪”则是一种异常态，有极值义，所以前者与“几乎”搭配感觉怪异而后者则很正常。

“几乎”的主观极值量还表现在它与“都”、“才”、“就”三个表达主观量的副词共现的差异上。如：

(110a) \*用了几乎两天的时间就搞定了。

(110b) 用了几乎两天的时间才搞定。

(111a) 你都吃了几乎一碗了。

(111b) \*我才吃了几乎一碗。

我们知道，“就”总是赋予其前的量以小量的主观义，“都”赋予其后的量以主观大量的意义，而“才”正好与它们相反。上面的两组例子说明“几乎”只能与主观大量共现，而不可与小量共现，因为它们之间语义有冲突。

通过上面的比较，我们发现“简直”与“几乎”虽然语义相近，但其实二者有很大的互补性。之所以有些句子中二者能互换，是因为二者有些共性，即都可以用以表示程度，并且都有极值的意思。



## 第五章 实在

“实在”也是情态副词中看似简单实际却比较麻烦的一个词，教师往往感到难以把握和描述其准确的语义。而辞书和教材中通常是用近义词“的确、确实”来解释，认为表示对事实或真实性的确认或肯定，甚至在词语的英文释义中这几个词也是同样的用了 really。用这种释义教学必然带来极大的困扰，外国学生根本无法分清“实在”和“的确”、“确实”、“真的”之间的区别。可实际上我们会发现这几个词有着很大的区别，如：

(1) 他难过得实在说不下去了。（\*的确/\*真的）

(2) 我的确学过几天日语。（\*实在）

(3) 你真的不去了吗？（\*的确/\*实在）

此外，“实在”在句法上的有些表现也让人费解：

实在太胖了                    \*实在胖乎乎的

实在不高明                    实在高明

实在不知道                    \*实在知道。

\*实在不生气                    实在生气

实在是个好老师。            \*实在是个老师。

实在高兴得想大叫            \*实在高兴得大叫起来。

上面几组中结构完全相同，用词也差不多，只是对某个词稍作修改或添加句子的可接受性就不同，说明“实在”的用法中还有许多是我们还不了解的。

因此在这里我们有必要对“实在”的语义进行更清晰准确的描写。

## 5.1 现有研究

对“实在”一词的研究目前还比较有限，以前多是在词典或辞书中有简单的涉及，近几年才出现专文研究的中文文献，目前仅有3篇，另有2篇硕士论文（3篇文章中有一篇就是其中一篇硕士论文整理后发表的，因此确切地说一共是4篇论文）。各类词典或工具书对情态副词“实在”的解释都差不多，如前所述，都无法区分和近义词“的确/确实”的差异。这里我们以《现代汉语八百词》、《现代汉语词典》和《现代汉语虚词词典》（侯学超，1998）为例看这两个词在词典中的释义<sup>13</sup>。

《现代汉语八百词》

实在：强调事情的真实性。

确实：对客观情况的真实性表示肯定。用作状语，也可用在句首。

《现代汉语词典》

实在：的确。

确实：表示对客观情况的真实性的肯定。

《现代汉语虚词词典》：

确实：表示对客观情况的真实性充分肯定，即情况完全符合实际，相当于“的确，真的”

实在：表示确认，相当于“的确，确实”

---

<sup>13</sup> “实在”还有形容词及语义类似“其实”的副词用法，这些都不在本文的讨论范围之内。

的确：表示对事物性质或动作行为十分肯定，相对于“确实”。

可以看到，三部词典或用互训或用基本相同的语言来解释这三个词，显然是认为三者没什么差别。可是“实在”的意义真的是这样吗？如果是，又如何解释为何我们不能说“他实在来过这里”这句话来确认这个事实呢？如果“实在”是强调或确认真实性，那么它为何能出现在反语中呢？如“你可实在聪明（反语）”。

四篇研究“实在”的文章从不同的角度对“实在”进行了分析探讨，提出不少新颖的观点，可以说是颇有见地，将对“实在”的研究向前推进了不少，但是他们的结论似乎都还有待斟酌，下面我们将逐一分析其中的问题。

《“实在”句的语义格局与句法制约》一文着重探讨了“实在”句在篇章中出现的主要语义格局，或者说是上下文的逻辑关系。作者认为“实在”句通常出现在因果逻辑关系句中，有时出现在原因句中凸显原因，有时出现在结果句中凸显结果；其中的典型语义格局是：(本来) - q, (因为)实在 p, (所以) q。其中，p 包含程度义，q 具有超常性，- q 和 q 都可以不出现；“实在”出现在表程度义的 p 中并凸显或加强 p 的程度性，q 作为 p 的结果，要具有必然性和可推导性。因此，“实在”的语法意义就表现为“对事物性状高程度的主观确认”。不能不说，作者对语料的观察和分析归纳还是很有些说服力的，但还是有一些问题：首先，因果关系本身是人类认识中最常见和最自然的逻辑关系，因此“实在”句即使多出现在因果句中也是比较正常的，实际上如果我们考察一下其它的情态副词，就会发现不少词语都多用于表示因果逻辑关系，如“幸亏、幸好、恰好、正好、正巧、到底、毕竟、反正、横竖”等，这其中很多甚至也常常用于作者以上归纳的语义格局，因此这种语义格局并不是“实在”本质与独特的

特征，下面的例句中也都显示了这样的语义格局。而且为什么“实在”经常出现在这样的语义格局里，作者并没有解释，我们认为语义格局也是由“实在”的语义决定的。

(4) 她脚下一个踩空居然掉进了水里，不过幸亏水很浅，也不急，所以只打湿了裤子。

(5) 反正公司人那么多，少几个人也不会有什么影响，咱们就别去了。

(6) 你这些要求我横竖做不到，所以干脆认输。

(7) 本来是打算去的，可是后来因为临时有点事，就没去了。

其次，作者说他归纳的这种语义格局是“实在”句的典型语义格局，但这一结论却没有数据支持。如果真的是典型语义格局，那么它应该占有绝大多数的比重。那么这种语义格局究竟是不是典型的呢？我们根据北大语料库提供的语料做了一个初步的统计：从现当代语料中下载的 300 例“实在”句中，除去非情态副词用法共 171 句，即使加上那些勉强可以算作表示原因的，也只有 42 例，只占 24.6%。这一资料说明，作者所说的这种语义格局只能说是“实在”比较常出现的语义格局之一，而并不能算是典型的。

另外，作者认为“实在”出现在表程度义的 p 中并凸显或加强 p 的程度性，是有道理的，我们认为在多数情况下的确如此。但这种作用应该是由“实在”的语义带来的，是次生的，而作者却以此作为依据来归结“实在”的语义，不能不说有点本末倒置，其结论也自然有欠准确。首先，“主观确认”的说法依然存在着我们之前说的问题，就是无法区别“实在”和“的确/确实”，如“实在太可爱了”和“的确太可爱了”似乎都是确认“可爱”的高程度；其次“高程度”的说法也有问题，因为“实在”后也可以出现表示“低程度”的词语，如

“实在有点儿烦人”“实在略显单薄”“实在不太妥当”；还有一些似乎看不出什么程度义的也可以出现在“实在”后，如“这实在是个问题”、“实在是赔了夫人又折兵”。

《试论语气副词“实在”的句法、语义、语用》和《略论“的确”“实在”句法语用差异》二文都没有对“实在”的语义提出新的释义。前者指出“实在”句一般包含有主观感情色彩，强调经人们反复尝试而最终确认的一种思想过程。后者认为从语用方面来说“实在”主要是对本句所表述的内容加以强调。

《副词“确实”和“实在”的多角度辨析》一文认为，“实在”的语义则是强调情况的真实性，包括客观和主观感受两方面，其语义特征是【+强调】。这些可以说是事实，但只是事实的一部分，是“实在”的一些表像，而这种表像是由“实在”的语义带来的。

在下面的几节中，我们将分别探讨“实在”的语义及所在命题的语义特征，并将“实在”与“的确”进行对比分析，通过对比表现出其中的差异，从而最终揭示出“实在”的本质语义。

## 5.2 “实在”的基本语义

我们的观点是“实在”表示的是对人或事物完全达到某种性状的标准值的确认。这句话包含了两个内容：第一，“实在”表达的是确认。第二，“实在”确认的是“达到某种性状的标准值”，也就是说重点在于达到了标准值。下面我们可以分别对这两点进行验证。

### 5.2.1 “实在”表达的是确认

同“简直”一样，我们可以从对命题的真值影响、与上下文的语义连续性、语用功能上的差异来进行验证（因为“实在”表示的是“确认”，因此不存在与其它副词的语义兼容问题），结果显示，“实在”与“简直”在这些方面的表现恰好相反。

#### 5.2.1.1 对语义真值的影响

既然是“确认”，那么“实在”的有无就应该对命题的真值和句义没有影响了。一般说“确实”是表示确认的，如果“实在”也表示确认，那么就应该和“确实”表现一致。那么是否如此呢？下面我们来看一下：

(8) 他（实在/确实）是个好人。

(9) 你这么做（实在/确实）太过分。

(10) 我（实在/确实）想不出别的办法了。

可以看到，上面三组例子中的“确实”和“实在”都是可隐现的，是否出现对句义并没有什么影响，说明二者在表示确认上是一致的。

#### 5.2.1.2 与上下文的语义连续性

因为“实在”表示达到，也就是说命题句表达的情况为真实的，是不可逆转的，所以其下文就不能出现语义上与之相对或相矛盾的语句。这一点我们在“简直”一章已经做过二者的比较，这里不再重复。

#### 5.2.1.3 语用功能上的差异

与“简直”恰恰相反，“实在”表示确认所达到的真实性状，因此有表示加

强力度或强调的功能，而不是减弱语气。当用于表现强烈情绪的语句中时，“实在”的出现明显加强了话语的力度，这一点我们在本章第一节也谈到。如：

(11a) “你太不讲理了！”

(11b) “你实在太不讲理了！”

(12a) “你简直不是个人！”

(12b) “你实在不是个人！”

两组中的第二句显然比第一句语气要强一些，表达的说话人的情绪也就更强烈。

## 5.2.2 “实在” 确认的是某种性状的程度达到了标准值

### 5.2.2.1 标准值

所谓“标准值”是相对于非标准值而言的。人们在交际中使用的语言往往有很大的弹性或者说水分，如我们说某个东西“有意思”的时候，这个“有意思”的范畴其实是很广的，即有度的差别，可能稍微有点意思的我们都会说它“有意思”，甚至因为交际中的礼貌原则即使不太有意思的东西我们可能也会为了顾全对方的面子而说“有意思”。但在我们的心里还是会有真正“有意思”的标准，有一个值点，完全达到这个值点的，我们就可以说是“实在有意思”。因此我们在夸人的时候，可以说“高！实在高！实在太高了！”，三个句子的顺序是不能改变的，因为有度的递增。说话人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只说“高”，别人可能会觉得你有点勉强，而“实在高”就给人由衷的感觉了，因为“实在”传达了说话人认为对方是百分之百达到了“高”的标准这样一个信息，里面没有水分，第三句再加一个“实在太高了”是说话人觉得只说达到“高”的一般

标准还不足以表现对方的水平，所以再在“高”前加一个“太”来拔高程度，修正前面的话。再比较下面句子：

(13a) 我吃不下了，最多帮你把这半个吃掉。

(13b) ? 我实在吃不下了，最多帮你把这半个吃掉。

(13c) 如果能帮我就帮了，可我实在吃不下了，你还是自己吃吧。

(14a) 我也挺喜欢它的，不过既然你喜欢，就还是送给你吧。

(14b) ? 我实在喜欢它，不过既然你喜欢，就还是送给你吧。

(14c) 看你这么喜欢本来是应该送给你的，可是我也实在喜欢它，不好意思啊。

(15a) 我虽然没有钱，不过给你凑个一两万还不是问题。

(15b) \*我实在没有钱，不过给你凑个一两万还不是问题。

(16a) 那些不听的，经过我反复多次的思想工作，也表示愿意改过。

(16b) \*那些实在不听的，经过我反复多次的思想工作，也表示愿意改过。

在(13a)句中，“我”虽然说吃不下了，但实际可能还是可以吃下一点的，所以接后半句很自然；但(13b)句用“实在”以后，那么说话人就应该到了完全吃不下，真正一点吃不下了，所以这时再接后半句，句子的可接受度就会降低很多。而c句顺联自然。(14a)句中“我”虽然喜欢它，但还是可以把它给你；而(14b)句说实在喜欢，那么就不太可能送给别人了，所以整个句子感觉有些不自然，但是变成c句就变得很正常。后面几组也是。可见，有没有“实在”句子在语义上的宽容度是不同的。没有“实在”则允许句子的语义值向标准点以下偏移，而如果用了“实在”，就把语义确定在了标准值点上了，表示真的达到该语义值点了。



### 5.2.2.2 “实在”句的常用句型

那么为什么说是“人或事物达到某种性状的程度的标准值”呢？我们看看“实在”所在句式的特点。通过对比前面一章“简直”所在命题句的谓语特性，我们发现“实在”与之有很大的共同性，且其中“简直”大多可以换成“实在”：

#### I “实在”+形容词性短语或心理活动动词短语

(17) 实在是太可怕了。

(18) 他实在害怕听到她的大嗓门。

(19) 参赛队伍实在太少，竞赛办法亟待改进。

(20) 辛辛苦苦抠出的血汗钱，大把地拿出去填人情的窟窿，实在是不划算。

(21) 实在有点汗颜，报不出多少帐了。

#### II. “实在”+“是”或“算”构成的判断句。

(22) 美院是个相当开放的地方，从这儿出来的人，如果不花心，那实在就是白痴。（名词）

(23) 这实在不是一笔小数目。

(24) 这对在公司里像个皇帝似的毛仁风来说，实在是一件大逆不道的事。

(25) 这样的摇滚基调太灰暗，听起来太忧伤，听这样的摇滚实在是和自己过不去。

(26) 像这样的事，照我旧日的想法，实在算不了什么，更不会想到还要作检讨。

(27) 这实在不算什么大不了的事。

#### III “实在”+其它动词性谓语

能进入“实在”句的其它动词性谓语包括：状态动词如“像”、“成”、“等于”、“没有”、“觉得”、“(不)知道”、“具备”等；情态动词如“想、会、要、应该、能、可以”等；致使动词与心理动词等构成的致使短语（包括前面有情态动词的致使短语）、一般动词构成的动补结构（包括程度补语、评价补语、否定可能补语或语义相当于否定可能补语的动词短语如“没法/不可+V”，还有少量动结短语如“打疯了”、“看呆了”等）和一些动词性固定短语。

(28) 我实在没时间去管这些事。

(29) 你实在应该听听大家的意见。

(30) 他实在像个学者，知识渊博得让人不可思议。

(31) 他的心里实在充满了悔恨。

(32) 学习成绩上不去，回家就挨揍，父母实在觉得我不是个东西。

(33) 夏日里如果没有水，实在能把人逼疯。

(34) 他的话实在让我无地自容。

(35) 我实在看得目瞪口呆，还以为是召庙里的巨灵神走下草原来。

(36) 我实在走不动了。

(37) 你实在想得太美了。

我们发现，跟“简直”一样，它们所表达的都是事物的性质或状态，都是静态的，并具有可分级的特性。如果是非性状的，是动态的，如简单的动作动词，就不能跟“实在”共现，但这类词可以与“的确”共现。如：

(38a) 我的确/\*实在见过他。

(38b) 我的确/实在想见他。

(39a) 他的确/\*实在是拍了马屁。

(39b) 他的确/实在是拍错了马屁。

例(38a)中谓语是行为动词，整个命题是一个事件句，是动态句，因此不能用“实在”，但可以用“的确”。而(38b)中“想”是静态动词，因此可以用“实在”。(39a)也是一个事件句，“拍马屁”是一个行为动词，因此不允准“实在”出现；而(39b)在“拍”后加了个形容词补语“错”，使整个谓语变成了静态句，并具有了量的特性，因此也

同样，“实在”后的谓语都有可分级的特性，不能是定值。与“简直”不同的是“实在”后的值可以不是极值，而是在程度的量标上的任意值。这就解释了“实在”的很多句法表现。如：

实在不想去      实在不知道      实在是个好老师      实在坏  
实在想去      \*实在知道      \*实在是个老师。      \*实在坏了

“想”本身有程度，可分级，可以说“很想”、“不太想”，所以其肯定与否定也都是可分级的，都可以和“实在”共现。而“知道”本身没有量，知道的量的多少只能通过宾语名词体现出来，但是否定形式是有量级的，这一点我们在讲“几乎”的时候已经论及，所以它们与“实在”的共现情况不同。“老师”是名词，不可分级，但前面加了修饰语“好”之后就有了级的差异。“坏”是可分级的，可是“坏了”是定值，因此它们与“实在”的组合能力不同。

与“简直”不同的是，“实在”表达的是说话者对事物程度的真实评价，因此它只能与带有评价义的短语搭配，而不能是描写性的。如

激动得实在不知该怎么办好      实在漂亮  
\*激动得实在满脸通红      \*实在漂漂亮亮

“不知该怎么办好”表现了说话人对当时的认知能力的评价，“不知”是

有级差的，所以可以与“实在”共现。“满脸通红”与“漂漂亮亮”虽然也有量的意思，但都是描写性的，因此没有级差。郭锐（2004）把这种词与形容词、区别词区分开来，称为状态词。他例举了五类状态词，这五类都不能与“实在”共现。

此外，因为“简直”是对一种主观极值的接近，这种极值可以是一种夸张的非真实的情况，而“实在”是对一种量的真实达到，后面的量必须是现实中真实的存在，而不能是夸张想象的，所以有些可以出现在“简直”后的却不能出现在“实在”后。

### 5.3 “实在”与“的确”的差异

#### 5.3.1 文献回顾

《现代汉语虚词词典》（1998）中，对“确实”和“实在”作了简单的比较，认为：“实在”只一般地确认事情的真实性，“确实”对真实性的肯定，往往须经验证并得到说话人认同”。

肖奚强（2007）较为详细地比较了“实在”与“的确”在句法、语用等方面的差异，指出“句法上，‘的确’可以自由地与时态助词“了、着、过、时态助词‘在、正在”共现，而‘实在’则基本不其备这种能力。‘实在’多与否定式连用，常与感叹形式‘太……了’连用，而‘的确’则没有这种倾向。语用上，‘实在’主要是对本句所表述的内容加以强调，而‘的确’则具有响应上文的衔接作用”。肖奚强的归纳是细致而准确的，但该文没有涉及语义，只是对句法表现的总结归纳，没有解释为何会出现这样的差异。

王叶萍（2008）的观点是：“实在”的语义是对某种事态真实性的强调，“确

实”的语义是确认情况的真实性，包括对客观的真实性和主观感受的真实性的确认，其语义特征是【+确认】。但她也指出“的确”在使用中经常有预设。她的这种说法与前面我们说过的词典的解释差不多，问题是比较多的，这里我们不再重复。

我们认为上述的差异的确存在，但这些都是表面的，这些表象其实是由语义的本质区别决定的，“实在”与“的确”的最根本的区别就是前者没有预设，而后者有预设。

### 5.3.2 关于“预设”

“预设”是一个在语义学和语用学中都得到很大关注的问题。它最早由语义学家提出，主要是指像“法国的国王没有头发”这样的句子蕴含了“法国有一个国王”这样一个命题，否则句子就不存在，也无所谓真值，这个蕴含命题就是预设。这种预设的一个最大特征就是命题的否定不会改变预设。后来预设也进入了语用学，引起了语用学家的极大兴趣。然而对于“预设”的定义和范围，一直有不同的看法，下面略举一二：

英国哲学家斯特劳森(Strawson)认为预设是一种特殊的语用推理,它跟逻辑含义或蕴含不同,它是从指别词语的使用规约中得出的一种推理。法国语言学家基南(Keenan)把预设看作是话语的社会合适性所需要满足的条件。他把预设定义为“语句 S 逻辑地蕴涵着语句 S’，仅当 S 逻辑地蕴涵着 S’，且 S 的否定式 $\sim$ S 也逻辑地蕴涵着 S’”。美国语言学家杰肯道夫(Jackendoff)提出用句子的预设用以表示说话人认为他和听话人所共有的句中的知识。美国语言学家菲尔摩(Fillmore)借助言语行为理论分析语用预设，认为语用预设就是指通过一句话来有效实施某一个言外行为所必须满足的条件。于勒(Yule)指出,预设是说话人在发

出话语之前设想的情况。戴维·克里斯特尔(DavidCrystal)[8]把预设定义为“与语言有关的,当说话人说某一句话时持有的假设”。LoCastro(2003)提出预设是说话人话语传达的对听话人拥有的背景知识做出的假设。

我们认为,预设应该区分语义预设与语用预设。语用预设不必拘泥于句子的否定式的蕴涵问题,但也不能宽泛到把语境等内容也放入。预设应该是可以从句中的某个部分推导出来的作为说话前提的一些存在于人们观念中的命题。

### 5.3.3 “实在”与“的确”的语义差别

如前所述,“实在”是表示对事物性状达到标准值的确认,换句话说,就是对自己所说性状的“足量”的确认,这种确认是对自述内容的确认;而“的确”是对预设中的命题所述情况的确认。也就是说“的确”的使用必须以预设为前提。只是这种预设可以是自己在前面提到的信息,也可以是别人提到的(包括总所周知的或某人提到的),还可以是说话人事先存在的或者估计他人可能存在的想法,总之就是对自己或他人的已经存在或可能存在的想法或说法的确认。如果没有预设,是不能用“的确”的。如:

a ——他家大吗?

——\*他家的确大。

b ——他家挺大的吧?

——的确挺大的。

上面两个对话中,第一个用“吗”问,说话人不了解他家的情况,只是单纯地问对方,想从对方那里得到“大”或“不大”的信息,因此没有预设,这时显然不能回答“他家的确大”。而第二个用“吧”,则显示问话人已经从别人那儿了解到或者自己猜测“他家挺大”,可是不太确定,所以问对方,所以是有

预设的，这时用“的确”就很自然。

因为“实在”是对自己说的性状量的确认，所以对命题就有语义上的选择限制，即要求命题中必须有量的意义，所以才会有句法上的共现限制。（这种限制肖奚强已详细描述，我们就不再重复。）而“的确”是对某个说法或想法的确认，说法或想法可以是任意的，没有任何限制，所以“的确”对命题的句法表现也是没有限制的。同时，因为是对预设的确认，在篇章中如果预设出现在了前面，这时“的确”就有篇章连接的功能。

可以看出，“实在”与“的确”的句法上的种种差异其实都是由其语义上的不同引起的，是语义决定了句法。因此在我们的研究和教学中，首先应该从语义入手，这样才能揭示问题的实质。

## 第六章 根本

“根本”是对外汉语教学中比较容易被忽略的一个情态副词<sup>14</sup>。在教学中很多教师在教学中往往用“一点儿”来解释，或干脆按照教材上的翻译直接用英语 at all 来解释，用这种释义似乎不会有什么问题，因为“根本”好象总是用在否定句中，表示完全的否定，意思看上去与“一点儿”、at all 差不多。可是在实际使用中却发现它们并不完全相同。有些句子单独说好像没什么问题，可是一旦进入到交际中就会产生问题。如：

(1) —— 你去过北京吗？

——？没有，我根本没去过北京。

(2) ——李四来找过我有没有？

——？没有，他根本没来过。

而且有时在句子中的意思也似乎与“一点儿、完全”并不一样，如“完全不一样”、“一点儿不一样”与“根本不一样”感觉意思还是有点不同。此外，说它是表示完全的否定，也会让学生产生疑惑：怎么有时也可以用在肯定句呢？在肯定句里它又是什么意思呢？为什么用在否定句有的时候可以，有的时候又不行呢？究竟什么时候用“根本”？

为了解决以上问题，我们将在本章对“根本”做一个较为彻底的研究，试图揭示其本质特色。

---

<sup>14</sup> “根本”还有形容词和一般副词的用法，不在我们的研究范围之内，我们不在此讨论。



## 6.1 现有研究

翻开书，在网上搜索一下，就发现“根本”也是研究者们很少关注的一个问题。不关注，被忽略，是因为觉得好像很简单，没什么好说的。因此目前对“根本”一词的研究可以说几乎没有，只在词典及工具书中略有涉及。较为普遍的看法就是一般用在否定形式前，加强否定。如《现代汉语八百词》指出：“（根本）多用于否定句，或修饰含义接近否定的动词，有加强否定的作用”。这样的解释好像是描写了事实，可是却无法解释上面提出的问题，而且加强否定的说法太模糊，也无法表现出“根本不”与“一点儿不”、“并不”的区别。

## 6.2 “根本”的意义

### 6.2.1 “根本”句的预设

#### 6.2.1.1 否定句中的预设

对本章开头例（1）（2）中提到的现象，我们好像可以用有无预设来解释。我们把例句重复在这里。

(3a) —— 你去过北京吗？

——？没有，我根本没去过北京。

(3b) —— 听说你去过北京。

—— 没有，我根本没去过北京。

(4a) —— 李四来找过我有没有？

——？没有，他根本没来过。

(4b) —— 李四来找过我了吧？

——没有，根本没来过。

(3a)(4a)都是用疑问语气词“吗”构成的是非问句，明显没有预设，这时用“根本”回答就显得有些奇怪，显得多余。可是在(3b)(4b)中前面的说话人已经传达了一个可能存在的情况，为下文提供了预设，这时用“根本”回答就很自然。这似乎只能解释为“根本”只能用于命题是对预设进行否定的句子中。

大量的语料也都证明了这一点：

(5) 原来，这首歌根本就没到达歌手和唱片公司老板的手中，刚到企宣那里就被判了死刑。

(6) 原来，刚才那人根本不是什么“流氓”，而是个地地道道的贼。

(7) 这幅画色彩单调，线条生硬，这个家伙根本就不会画画。

(8) 其实，像我们这种所谓的艺术家，根本就没人瞧得起。

(9) 最有意思的是薄膜眼镜，它根本不用眼镜架，直接贴在眼睛的角膜上。

(5)、(6)句中的“原来”，都提示了说话人原先对情况的估计或猜想，可是原来的想法是错的，所以用“根本”来对这个预设进行否定，后面的小句则相应地对实际情况进行说明。(7)、(8)、(9)句的预设不是已有的想法，而是人们根据对事物的一般认识而做的推理：画画的人一般是懂画画的，因此“这个家伙”也应该是会画画的；艺术家的社会地位一般比较高，受人尊敬，因此“我们”本来也应该；一般眼镜都有眼镜架，“薄膜眼镜”按理也应该有眼镜架。而“根本”句就是对这些预设的否定。

有些预设不太明显的，仔细想想好象也能找到预设。

(10) 我咬着牙坚持着，我知道我必须坚持下去，否则我根本就不可能在北京站住脚，不可能在北京生存下去。

(11) 没有北京户口，即使你再有才华，作为国家事业单位的文化机构根

本不要你。如果你是个无名小卒，他会对你爱理不理，根本没法和他谈成什么事。

(12) 要不是我硬下一条心，根本就辞不了职，更来不了北京。

(13) 可惜“嫦娥”根本看不上我这个不起眼的舞美，不久就与我们的副市长公子结了婚。

上面的四句都可以看作有一个说话人对事情的结果的一个期盼和希望，如

(11) 句从上下文来看是在谈找工作的事情，既然是找工作，当事人当然是希望用人单位能接受自己，而“根本”则表示事实与期望的正好相反。(12) 句是说话人谈辞职的事，所以也有对结果的一个期望，“根本”句则显示结果与预期的相反。

以上例句都是“根本”用于否定句的情况，似乎都可以在“预设”中得到合理的解释。至此我们好像能得出这样的结论：“根本”句是用于否定预设的命题的。

#### 6.2.2.2 肯定句中的预设

这里有一个问题，就是“根本”句不完全是否定句，也可以是肯定句。那么是否还存在否定预设的可能呢？试看以下例句：

(14) 我说这个不是艺术夸张，根本就是失真了。

(15) 出动直升机根本是浪费资源。

(16) 不仅如此,不少摆上餐桌的“野味”，根本就是政府法律明令禁止捕杀的受保护稀有动物。

上面三句中“根本”都出现在肯定句中，其中(14)句是一个正反式并列

复句，前面的小句先对一个已有命题进行否定，我们发现这里其实也都是有预设的，如（14）句中的预设就是上文的“野味”以及人们对野味的一般认识，而“根本”句是说那些东西其实并非野味，而是稀有动物；（15）句是谈出动直升机的事，既然用直升机，一般人们的认识是一定是有必要的，而用“根本”则说明事实是不必要的，是一种浪费。（16）句同。由此，可以证实，“根本”引导的肯定句也是对预设的否定，只是不是直接对其否定，而是用一个与预设相对立的肯定形式对其进行否认。

由此我们似乎可以得出“根本”句是表示对预设的完全否定的结论。

### 6.2.2 没有预设的句子

可是进一步观察语料，我们发现还有很多句子是没有预设的。如：

（17）直立行走，使猿手从辅助行走的负担中解放出来，从事与脚根本不同的许许多多事情。

（18）她真是做梦也没想到，昔日那个她根本不放在眼里的人，会在转眼之间就红透了半边天。

（19）让它们把我碾成肉沫，最好碾得了无痕迹，权当我根本就没有在这个残酷的世界上生存过。

这些句子我们很难说它们有什么预设。但仔细观察，我们发现这些句子中都有一个相互对立的关系面。如（17）句说的是手从事的工作与脚的对立，（18）句则是昔日的情况与现在的对立，（19）句是现实与命题句所表述的假设的对立。

### 6.2.3 结论

我们的观点是：“根本”有两个：一个是用于引出一个与预设完全对立的事

实，对预设进行否定，这种事实可以是肯定形式的，也可以是否定形式的；另一个表示两种情况的完全对立。不管是哪一个都表现了当前命题与存在或潜在的另一命题的截然对立。

### 6.3 “根本”与“并（不）”的区别

“并”的语义早已有学者研究。彭小川（2005）指出，“并”是对他人存在或依照推理可能存在的想法进行否定，也就是对预设的否定。而通过我们上面的分析，“根本”也有否定预设的功能，那么在否定预设时二者有什么区别呢？

我们认为：二者的区别主要在两方面，首先一个是“否”，一个是反，即提出对立命题。也就是说“并（不）”是对原有预设的否定，因此只能以否定形式出现，而“根本”是一个新的命题说明情况与预设完全相反，因此可以是肯定形式也可以是否定形式。

其次二者否定的力度不同。“并（不）”只是对预设的否定，只是说预设陈述的情况是不对的，但事实与预设之间有多大的差距并不一定，可以是部分的不同或程度的差异，如“我并不爱他，只是喜欢他”中“并不”只是对“爱他”进行部分修正，说明我对他还没到“爱”的地步，只是“喜欢”，但不管怎样我对他还是有好感的；而“我根本不爱他”则含有我对他一点好感或兴趣都没有，因此后面不能接“我只是喜欢他”。又如我们可以说“我并没有吃很多”，但如果用“根本”却只能说“我根本没有吃”，也是因为用“根本”是完全的否定，就是一点都没有吃，所以不能说“我根本没有吃很多”。

## 第七章 偏偏

“偏偏”一词与前面几个词略有不同，通过前几章的讨论，可以看到几个词有一个共性，即一般都只能出现在主谓之间，而“偏偏”却可以出现在主语之前。我们将其放在这里讨论是为了方便我们后面对情态副词的一些特性的讨论。本章将在现有研究基础上，探讨“偏偏”的基本语义，并从焦点理论的角度对其进行初步的研究。

### 7.1 “偏偏”的基本语义

#### 7.1.1 现有观点

“偏偏”一词，常用词典和论着中一般认为有三个义项，如《现代汉语八百词》、《现代汉语常用词用法词典》、《现代汉语词典》的释义为：

- ① 表示故意跟客观要求或客观情况相反。
- ② 表示事实跟希望或期待的恰恰相反。
- ③ 仅仅，只有。

《现代汉语虚词例释》的释义为：

- ① 用以表示所发生的行为、动作出乎意料，是与某种愿望、要求或常理相反的。
- ② 表示动作主体强烈的意志和信仰，决心要进行某动作。
- ③ 表示“只有”、“仅仅”的意思。

姑且忽略表述不清晰、不准确的问题，可以说两种释义基本一致，前者的①对应后者的②，②对应后者的①，只是表述有差异。我们的问题是，“偏偏”的语义是否真的有这些不同义项的区别，在这些义项下是否还隐藏着更底层的、更基本的意义？

#### 7.1.2 存在问题

大量的语料似乎都支持了以上的义项分类，如：

- (1) 出席会议的美国国务卿鲍威尔虽极力说服，但这些国家偏偏不给美国

“面子”。

(2) 人们常说：“大鱼吃小鱼”，可是小小的盲鳗却偏偏要吃大鱼。

(3) 日常许多事情没有几件是值得我们去争辩取胜的。而你却偏偏如此做，好像你的精神和时间都不值一钱，更不要说到感情的损害了。

(4) 张学良将军开头还有点少帅的架子，他不吸烟，也不允许别人在他面前抽烟。我当时就偏偏要叫副官给我拿过香烟来，我偏要当着他少帅的面，抽烟。

(5) 人家设了套儿，你不去钻也就罢了，可林成杰偏偏往里钻。

(6) 世界上的颜色多得很，为甚么偏偏用黄色指称色情等含义呢？

(7) 记者们刨根问底地提出，为什么施罗德现在认领一个小孩？为什么偏偏认领俄罗斯女孩？他的动机是什么？

可是有些句子却很难用以上义项来解释，如：

(8) 密度波只是告诉我们旋涡到底是什么，至于为什么偏偏会形成这样的密度分布，还是一个没有解开的谜。

(9) 可偏偏是这条赛道，夺去了一代赛车英豪塞纳的生命。

(8) 句中的“偏偏”如果释义为用“只”，意思会发生变化，变成说话人认为还应该同时形成别的密度分布；而密度波也没有主观意志，同时也很难说形成这样的密度分布与什么愿望、期待、常理或要求相反。(9) 中的“偏偏”也不能解释为“只”、“仅仅”，也不能说说话人希望是别的赛道夺取塞纳的生命。

此外，在实际的语料分析中，三个义项之间似乎也界限不清，如例(1)，这里重复为(10)：

(10) 出席会议的美国国务卿鲍威尔虽极力说服，但这些国家偏偏不给美国“面子”。

“不给美国‘面子’”既可以说是这些国家的故意的、强烈的意志性行为，也可以说是这种结局与美国的期待相反。再如(11)

(11) 外国老板大部分都把钱投资到我国赚钱的行业上，为什么这位洋博士偏偏把钱往水里丢，这不是发疯了吗？”

再看(12)、(13)，似乎都是既可以说是与某种希望或常理相反，也可以解释为“只”。

(12) 在佛教盛行的南北朝时期，几乎人人都相信“灵魂(神)不灭”，“因果报应”和“生死轮回”等迷信说教。可偏偏有一个人勇敢地站出来，宣称世界上没有鬼神。

(13) 为了工作需要，王久军可以安排李，可以照顾王，偏偏没有自己儿女的立足之地。

出现这些情况，说明现有的释义还不够准确。而且在语义研究中，应该以挖掘最底层、最根本的语义为目标，避免因语境的影响而分出不必要的义项。下面我们分别探讨一下这些义项分类中存在的问题。

#### 7.1.2.1 “只、仅仅”义

我们先进行一下替换测试，看是不是有限定、唯一义的“偏偏”都可替换成“只”，替换以后意思是否保持不变，前面的(6)、(7)、(13)句在这里重复为(14)、(15)、(16)：

(14) 世界上的颜色多得很，为甚么偏偏用黄色指称色情等含义呢？(?只)

(15) 记者们刨根问底地提出，为什么施罗德现在认领一个小孩?为什么偏偏认领俄罗斯女孩?他的动机是什么?(?只)

(16) 为了工作需要，王久军可以安排李，可以照顾王，偏偏没有自己儿女的立足之地。(?只)

(17) 为什么不说日本队和阿曼队打假球，而偏偏说辽宁队打假球呢?(只)

(18) 那么多儿童都有特异功能，偏偏自己就没有一点亲身经历的体会记忆!(\*只)

我们看到，除了(17)句可以替换，并且替换以后句子意思似乎基本不变，其它要么不能换，要么换了以后意思发生了改变。如(14)句，就变成了说话人认为应该同时用别的颜色指称色情。(15)也是如此。(16)句换了以后句子有点别扭，但意思似乎基本一致，但其实如果我们仔细想就会发现，替换以后(16)、(17)句的意思也还是跟原来的稍有不同，变成只是客观地说明情况，而没有说话人的主观态度或看法。这些事实说明这些句子中“偏偏”是“只、仅仅”义的说法有问题。实际上，“只、仅仅”义的产生只是因为在这类句子中说的都是一个集合中的单个成员，似乎具有唯一性。但其实这里只是将某个个体与其



它个体进行比照，表现出相反相对的关系。而比照的对象除了可以是一个集中的其它所有成员之外，也可以是某个单个个体，这时就没有“只、仅仅”的意思了。如：

(16) 你怎么有饮料不喝，却偏偏要喝白开水啊？

(17) 听了这话爸爸非常高兴，偏偏我一点都高兴不起来。

#### 7.2.1.2 主观意志义

我们把前面的例句(3)、(4)、(5)在这里重复为(18)、(19)、(20)：

(18) 日常许多事情没有几件是值得我们拿友谊去争辩取胜的。而你却偏偏(要)如此做，好像你的精神和时间都不值一钱，更不要说到感情的损害了。(就要)

(19) 张学良将军开头还有点少帅的架子，他不吸烟，也不允许别人在他面前抽烟。我当时就偏偏要叫副官给我拿过香烟来，我偏要当着他少帅的面，抽烟。(就)

(20) 人家设了套儿，你不去钻也就罢了，可林成杰偏偏往里钻。(就)

(21) 足球队无论到哪里参赛或训练都是自己带球，这是足球界的常识。但罗马尼亚国奥队偏偏不理这套，他们这次来广西参加四国对抗赛硬是一个球没带。(就)

(22) 我们都劝他不要去，可他偏偏要去。(就)

可以看到，表现为意志义的句子都有一个特点，即“偏偏”后都是有“要”（至少可以补个“要”）或“不”的句子，谓语动词都是表现出很强的可控性的动作行为动词；而前面都有一个背景句，说明他人对某种行为的态度，认为应该或不应该，因此“偏偏”句就表现出了当事人有意做出背离他人想法的行为的意思。可以看出，所谓的强烈的意志义其实是有由整个上下文语境和句子本身的意思带来的。我们可以用另一个有类似意思的词“就要/就不”来替换“偏偏要”和“偏偏不”，就可以发现二者在语义上的差别：“就要/就不”只是表达行为人的强烈意志，而没有表现出他人对此事的态度；而“偏偏”则主要表达该行为与他人想法的背离。

#### 7.1.3 “偏偏”的根本语义

我们否定了三个义项中的两个，剩下一个也就不足以涵盖所有的句子了。

我们的观点是，“偏偏”只有一个义项，表达的是出现的某种情况与人们有关该事件的心理趋向的偏离。我们用“心理趋向”而没有用“期待”一词，是为了避免产生“主观愿望”的误解。因为我们所说的心理趋向，可以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当事人的主观愿望，即希望出现某种情况；另一种是说话者关于事件可能出现情况的认识，与说话者本人的愿望无关。这样的说法似乎不能概括所谓的“只、仅仅”义的“偏偏”句。但我们认为，其实在这些句子中存在着一个由推理而产生的心理趋向。当一个集合中的众多成员都表现出同样的特质时，人们一般会由此而推理，认为该集合中的某个成员应该也和别的成员一样表现出相同的特质，而实际情况是不同，因此表现出例外、独特和唯一。实际上，在实际语料中，心理趋向常常表现为由某种情况推导出的，并不出现在上下文中，包括那些表达主观愿望的，如前文中的例（1）。我们的定义也可以解释原先涵盖不了句子，如上面的（8）、（9）句，这里重复为（23）、（24）：

（23）密度波只是告诉我们旋涡到底是什么，至于为什么偏偏会形成这样的密度分布，还是一个没有解开的谜。

（24）可偏偏是这条赛道，夺去了一代赛车英豪塞纳的生命。

（23）句中用“偏偏”是说“形成这样的密度分布”与人们“可能形成别的某种密度分布”的想法相反。（24）句表明人们觉得夺去塞纳的生命的赛道不应该是这个赛道，而事实却相反。

用我们的定义还可以预测合格的句子，排除不合格的句子。如果我们把“偏偏”出现的命题句称为“前景句”，而把表现人们心理趋向的命题句称为“背景句”（常常不出现在上下文中），由我们的定义可以知道“前景句”表达的都是已经成为现实的情况，因此如果是违实句或句子中有“应该”这样的表示认识情态的词语都是不合格的，此外如果基本句和背景句之间没有偏离义，句子也是不合格的。如：

（25）\*今天的天气这么好，偏偏要是我有时间出去玩就好了。

（26）\*大家都认为不去的好，可我觉得偏偏应该去。

（27）\*我去找老李，偏偏他在家。（背景句：他在家）

## 7.2 焦点敏感算子

### 7.2.1 对焦点敏感的特性

在以往的汉语焦点问题研究中，一般谈到的焦点敏感算子多局限于“只”、“大多数”、“常常”、“总是”等限定量词或量化副词，也有学者提出“不”也是焦点敏感算子。“偏偏”一词一般被认为属于语气副词，虽也有人提到“偏偏”具有突出焦点的作用，但还缺少具体深入的研究。

语料表明，“偏偏”句中常常有焦点出现，并且“偏偏”表现出对焦点敏感的特性，焦点不同，句子的意思也不同，因此可以看做是焦点敏感算子。

(28) 老李偏偏在【这个时候】<sup>F</sup>把小刘介绍给了小王。

(29) 老李偏偏在这个时候把【小刘】<sup>F</sup>介绍给了小王。

(30) 老李偏偏在这个时候把小刘介绍给了【小王】<sup>F</sup>。

(31) (我不想让小刘认识小王，正想把他拉走，)老李偏偏在这个时候把小刘【介绍给了】<sup>F</sup>小王。

以上四句表层结构完全相同，但因为焦点不同，意思也有所不同。(28)句表明说话人不希望老李介绍的行为发生在这个时候；(29)句则表明说话人希望老李介绍给小王的是别人，而不是小刘；(30)句则是希望老李把小李介绍给别人，而不是小王，(31)则是表明“我”不希望老李对小刘和小王做“介绍”二人认识的行为。

### 7.2.2 焦点的性质

根据李、潘、徐(2003)，Gundel(1999)认为焦点至少可以划分为三类，分别为心理焦点、语义焦点和对比焦点，其中只有语义焦点会影响句子的语义真值。“偏偏”句的焦点显然不是心理焦点，那么是语义焦点还是对比焦点呢？我们认为是对比焦点，这种对比焦点是在前景句与背景句的对比中凸显出来的，不过背景句有时出现在文中，有时是推导出来的。如：

(32) (把别的战士炸死了倒也罢了，)怎么偏偏把岸英给炸死了呢？

(33) 外国老板大部分都把钱投资到我国赚钱的行业上，(这位洋博士也应该把钱投到赚钱的行业上，)为什么这位洋博士偏偏把钱往水里丢，这不是发疯了吗？”

(34) 这是目前社会中最常有的情况, 不适合当董事长的人, (本来不应该谋取董事长的职位), 但却偏偏要极力谋取董事长的职位。

(35) 这些官员如能一五一十地把事情说清楚倒也罢了, 但偏偏把问题搞得更加复杂了。

(32) 句中前景句与背景句相对的是“岸英”和“别的战士”, 因此“岸英”成为焦点; (33) 句中相反的是“往水里”和“往赚钱的行业”, 前者成为焦点;

(34) 句焦点是“极力谋取”, 相对的是“不该谋取”; (35) 句中背景句的“说清楚”使“更加复杂”得以凸显成为焦点。因此, 如果上下文中只单独出现了“偏偏”前景句, 我们就可以根据焦点来推知背景句的意思, 如上面的(32)句。

语义焦点会影响句子的语义真值, 而对比焦点不会影响。下面我们来测试一下“偏偏”句中的焦点会不会影响语义真值。

(36) 张三对李四偏偏把王五忘了很不满。

假设李四同时把王五和钱六都忘了, 但张三只对他忘了王五很不满, 这时(36)句仍然为真, 可见焦点不会影响语义真值。由此我们也可以证实“偏偏”句中的焦点为对比焦点。

### 7.2.3 “偏偏”的相对位置

在现代句法理论中, Rizzi (1997) 最早提出将 CP 分成 FORCE >(TOP\*) > FOC >(TOP\*) > FIN > IP 等几个层次, 而 Belletti (2004) 进一步提出焦点和话题不仅可以出现在 IP 之上的左缘结构, 还可以出现在 IP 之下、VP 之上的区域 (Low IP area), 呈现出 IP > 话题\* > 焦点 > 话题\* > VP 的分布序列。但他们所说的焦点不包括对比焦点。因此对比焦点的句法位置并不遵守上面的规则。

对比焦点是一种语用焦点, 是由前景句和背景句的对照产生的, 所以在句法中, 对比焦点几乎可以出现在句子的任何一个成分位置上。但因为“偏偏”是一个高阶谓语, 其功能是对前景句与背景句之间的关系进行评注, 以命题为其论元, 在句法结构中必然处于比较高的位置, 只能在 IP 之上。同时由于它对焦点敏感, 所以在不受句法制约的情况下, 常常表现出紧邻焦点的特点。因此“偏偏”的句法位置表现出较大的灵活性, 可以出现在从话题到 vP 的各个层级

的成分之前。此外“偏偏”位于句首还是句中，一方面跟焦点有关，另一方面也受上文的约束：当焦点是主语时，“偏偏”位于句首；当焦点不在主语时，如果与相邻前句的主语相同，“偏偏”一定位于句中，否则既可位于句中也可位于句首，但倾向于位于句中。如：

(37) 大家都同意了，偏偏老刘不同意。

(38) 人们常说：“大鱼吃小鱼”，可是小小的盲鳗却偏偏要吃大鱼。

(39) 营业额节节下降，1982年4月只剩22.5亿日元，加上资金周围困难，已经有点捉襟见肘了。偏偏在1983年，卖出的地毯频频出现质量不好的情形。

(40) 妻子偏偏在他忙得不可开交的时候病倒了。

(41) 外国老板大部分都把钱投资到我国赚钱的行业上，为什么这位洋博士偏偏把钱（？偏偏）往水里丢，这不是发疯了吗？”

(42) 这些官员如能一五一十地把事情说清楚倒也罢了，但偏偏把问题（？偏偏）搞得更加复杂了。

(43) 这些也是港人和世人有目共睹的。但偏偏李柱铭（偏偏）在美国发表的讲话却有意“忽略”，其用意昭然若揭。

(44) 我去找老刘，可偏偏老刘（偏偏）不在家。

(37)~(45)句中，焦点分别是句子的主语、宾语、句首时间短语、状语、补语和动词短语。(37)的焦点是主语，因此“偏偏”在句首；(38)句焦点是宾语，所以“偏偏”只能在谓语前，(39)、(40)句虽然焦点都是时间短语，但因为时间短语的位置发生变化，“偏偏”也跟着改变。(41)、(42)句表现出“偏偏”出现在附加语中较低的位置上时可接受度降低。(43)、(44)的焦点都在后，“偏偏”句与前句的主语不同，“偏偏”的位置表现出一定的灵活性。

#### 7.2.4 现代汉语中的其它对焦点敏感的语气副词

现代汉语中还有相当一部分语气副词也表现出跟“偏偏”相同的特征，即对焦点敏感，而且是对对比焦点敏感。我们在前文对评注性情态副词的分类中有相当一部分属于折射评注，这一类的评注副词都涉及到两个命题句，“背景句”和“前景句”，虽然有的背景句在上下文中没有出现，但是存在于说话人的认识中，并且可以通过前景句推导出来。如果前景句和背景句有一定的共同性，存

在对比关系，就会产生对比焦点，这时这些词往往同“偏偏”一样在句法上表现出一定的灵活性。只是情态副词所出现的前景句和背景句往往有自己的特点，而各语气副词因自身的语义不同，又对前景句与背景句的关系从不同角度进行陈述。这样的副词包括“竟然/居然”、“果然”、“其实”、“的确”等，因篇章关系，这里不一一详述。但是，我们可以看到，焦点的不同，导致包含这些词语的句子有不同的解读，同时我们也可以根据焦点的不同，而推导出不同的背景句，即预设命题，这些也正是我们在对外汉语教学中需要注意的地方。

## 第八章 引发的问题与思考

### 8.1 左缘结构和情态副词的句法地位

#### 8.1.1 左缘结构

左缘结构是西方语言学界近年兴起的一个热门话题。在西方形式句法研究中，句子的结构层次是人们一直在探索的问题。在当前的形式句法理论中，句子 (clause) 包括三大的不同类型的层次：词汇层 (the lexical layer)、曲折层 (the inflectional layer) 和标句词层 (the complementizer layer)。在 80 年代中期，这三个层次被看做三个单一的最大投射 VP、IP 和 CP。但后来受 Pollock (1989) 的动词移动分析假设的影响，IP 被分解为一系列的功能投射。而 Kayne (1984) 双分枝结构假设 (binary branching hypothesis) 又进一步引出 Larson (1988) 等人的多层 VP 的观点，及至后来 Rizzi (1997) 等人又提出了多层 CP 假设。由此，句子的左缘结构即 C 系统的内部结构成为近年来兴起的一个热门话题。

Rizzi (1997) 将 C 系统内部划分为以下结构：

(11) FORCE            (TOP\*)    FOC            (TOP\*)    FIN        IP

且不论形式句法理论对一些问题的具体操作，句子的三大层次的划分是完全符合我们的认知的。以动词句为例，在词汇层中，VP 所表达的是只是事物之间抽象的、理性的关系，因此只包括动词与论元。而当这些抽象关系一旦进入到具体的时空中，就变成了事件，也就有了时、体、态等概念。当人们对这些事件进行论述或评价的时候，就有了话题、焦点以及其他与言语行为有关的带有主观范畴，也就进入了语用层面。句子的左缘结构恰恰就是由这些体现主观范畴的不同功能成分构成。当前汉语的左缘结构也引起了一些学者的兴趣，蔡

维天(2008)中就指出,汉语中的“怎么”在表对方式的询问时是vP上的修饰语,而在询问原因时是处于CP中。那么汉语的CP究竟包括哪些功能成分,情态副词又在句子的哪个层面呢?从情态副词的语义特征上来说,它们表达的是说话人对命题的说明或看法,是说话人的主观印记,因此应该属于主观范畴,理论上应该在CP层。那么下面我们看看是否能证明我们的论断。

### 8.1.2 情态副词的句法地位

#### 8.1.2.1 情态副词的特点——语义的高谓性和句法的高位性

从前面各章的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到情态副词有很多不同于一般副词的特性。那么它们在句法结构中究竟占据怎样的位置呢?

##### 8.1.2.1.1 情态副词与一般副词的相对位置

情态副词与一般副词的最大不同就是:一般副词是做谓语的状态语,起修饰限制动词(形容词)或动词(形容词)短语的作用。而情态副词虽然是在状语位置上,但在语义上却是高层谓语,是以整个命题为论元,对其进行评述的。而由语义投射到句法,二者的句法位置高低也不同,一般副词位置较低,而情态副词位置较高,因此在句中情态副词一般处于其他副词之前。

张谊生(2000)将汉语副词分为描摹性副词、限制性副词和评注性副词(即情态副词)三大类。按照这种分类,可以看到,三大类的语序是比较规律而整齐的,一般都是评注性副词(即情态副词)>限制性副词>描摹性副词。

(1a) 他们也许曾经热烈地期待过。

(1b) \*他们曾经也许热烈地期待过。

(1c) \*他们也许热烈地曾经期待过。



(2a) 虽然车队望不到头，好在一直慢慢走。

(2b) \*虽然车队望不到头，一直好在慢慢走。

(2c) \*虽然车队望不到头，好在慢慢一直走。

(3a) 当外面的精彩世界拜金主义盛行的时候，这里居然还完好地保存着这样一种忘我的精神。

(3b) \* ……，这里还居然完好地保存着这样一种忘我的精神。

(3c) \* ……，这里居然完好地还保存着这样一种忘我的精神。

(4a) 这里好好赖赖反正都是他的欢乐家园。

(4b) \*这里好好赖赖都反正是他的欢乐家园。

(5a) 父亲拿不出（证据），祖母明明才生下他二十年。

(5b) \*父亲拿不出（证据），祖母才明明生下他二十年。

(6a) 人们的这种愤怒总算暂时又被镇压住了。

(6b) \*人们的这种愤怒暂时总算又被镇压住了。

以上例句中的副词组合序列都可在语料库中找到不少例句，可是相反的组合却找不到。这就有力地证明了情态副词在句法位置上高于其他副词。当然这里也有一些例外情况，如“也”、“就”、“又”等因为有连接功能，有时不会严格遵守这种语序，可能出现在情态副词的前面。如：

(7) 这部书当然没有写成，也幸好没有写成。

(8) 好在有 1 个也毕竟是有了。

(9) 给读者的印象是：这一切都是老傅本人亲自决定的，而事实又恰好正相反。

(10) 因为他想发现一个新世界——而且他也就居然发现了。

### 8.1.1.2 情态副词在句法结构中的位置

上面只讨论了情态副词与其他副词之间相对的句法位置的高低，那么在整个句子中情态副词的句法位置又在哪里呢，是不是在高位上呢？

句副词的句法地位一直也是西方语言学界比较关注的一个问题。传统上句副词一般被看作是附加于句子上的成分 (adjunction)。但 Cinque (1999) 提出了全新的观点，认为副词位于不同功能核心 (Functional Head) 的指示语 (Specifier) 位置上，而副词的线性顺序恰好对应了不同层级的功能特征。他所得出的层级及相应的副词顺序是：

(12) [ frankly Mood<sub>speech act</sub> [ fortunately Mood<sub>evaluative</sub> [ allegedly Mood<sub>evidential</sub> [ probably Mod<sub>epistemic</sub> [ once T<sub>(Past)</sub> [ then T<sub>(Future)</sub> [ perhaps Mood<sub>irrealis</sub> [ necessarily Mod<sub>necessity</sub> [ possibly Mod<sub>possibility</sub> [ usually Asp<sub>habitual</sub> [ again Asp<sub>repetitive(I)</sub> [ often Asp<sub>frequentative(I)</sub> [ intentionally Mod<sub>volitional</sub> [ quickly Asp<sub>celerative(I)</sub> [ already T<sub>(Anterior)</sub> [ no longer Asp<sub>terminative</sub> [ still Asp<sub>continuative</sub> [ always Asp<sub>perfect(?)</sub> [ just Asp<sub>retrospective</sub> [ soon Asp<sub>proximative</sub> [ briefly Asp<sub>durative</sub> [ characteristically(?) Asp<sub>generic/progressive</sub> [ almost Asp<sub>prospective</sub> [ completely Asp<sub>SgCompletive(I)</sub> [ tutto Asp<sub>PlCompletive</sub> [ well Voice [ fast/early Asp<sub>celerative(II)</sub> [ again Asp<sub>repetitive(II)</sub> [ often Asp<sub>frequentative(II)</sub> [ completely Asp<sub>SgCompletive(II)</sub> (Cinque 1999: 106)

也许这个层级的普遍性还需要进一步论证，但是根据副词的语义将它们与不同功能的特征相联系还是很有道理的。这里我们接受其观点，将“已经”、“曾经”等时间副词看作是 TP 的指示语，由此来测试情态副词在句子层级中的位置。由我们在前面的论证可知，情态副词一般都位于时间副词之前，因此其句法位置应该在 TP 之上。

我们再来看看情态副词与话题和焦点的关系。汉语中的话题和焦点也是争论性比较大的问题，如何判定话题与焦点、一个句子中话题和焦点究竟是只有一个还是有多个以及如果是多个，它们的顺序怎样等问题都还没有得到确定的结论。不过，汉语中既有话题又有焦点，宾语前置是典型的话题句，“连”后是典型的焦点结构，当一个句子中既有话题又有焦点时，话题总是在焦点之前，这些都是已经广为接受的了。因此这里我们且不管话题与焦点的内部构成，只以情态副词在这两种典型句式中的位置来看情态副词与话题和焦点之间的相对位置。根据 Rizzi (1997)，下面这些句子我们可以简单地这样分析(鉴于我们还不能确定情态副词的句法特性，我们暂不贴标签)：

(13a) [<sub>ForceP</sub>[居然<sub>FocP</sub> 连他<sub>TP</sub>[<sub>VP</sub> 都看过这本书]]]]。

(13b) ?[<sub>ForceP</sub>[<sub>FocP</sub> 连他[居然<sub>TP</sub>[<sub>VP</sub> 都看过这本书]]]]。

(14a) \* [<sub>ForceP</sub>[居然<sub>TopP</sub> 他<sub>FocP</sub> 连这本书<sub>TP</sub> 都没看过]]]]。

(14b) [<sub>ForceP</sub>[<sub>TopP</sub> 他[居然<sub>FocP</sub> 连这本书<sub>TP</sub>[<sub>VP</sub> 都没看过]]]]]。

(14c) ?[<sub>ForceP</sub>[<sub>TopP</sub> 他<sub>FocP</sub> 连这本书[居然<sub>TP</sub>[<sub>VP</sub> 都没看过]]]]]。

(15a) [<sub>ForceP</sub>[居然<sub>FocP</sub> 连这本书<sub>TP</sub> 他<sub>VP</sub> 都没看过]]]]。

(15b) ?[<sub>ForceP</sub>[<sub>FocP</sub> 连这本书[居然<sub>TP</sub> 他<sub>VP</sub> 都没看过]]]]]。

(15c) [<sub>ForceP</sub>[<sub>FocP</sub> 连这本书<sub>TP</sub> 他[居然<sub>VP</sub> 都没看过]]]]]。

(16a) \* [<sub>ForceP</sub>[居然<sub>TopP</sub> 这本书<sub>TP</sub> 他<sub>VP</sub> 没看过]]]]]。

(16b) ?[<sub>ForceP</sub>[<sub>TopP</sub> 这本书[居然<sub>TP</sub> 他<sub>VP</sub> 没看过]]]]]。

(16c) [<sub>ForceP</sub>[<sub>TopP</sub> 这本书<sub>TP</sub> 他[居然<sub>VP</sub> 没看过]]]]]。

从上面的例句可以看到，同样是名词短语左移，如果是焦点，则前面可以出现“居然”，但如果是话题，则不行。由此我们似乎可以得出结论：情态副词

“居然”可以出现在 FocP 前，但不能出现在 TopP 前，而在 TP 前也不好。

那么是不是别的情态副词也都是这样呢？下面我们再看一些例句：

(17a) [<sub>ForceP</sub>[也许[<sub>TopP</sub>这本书[<sub>TP</sub>他[<sub>VP</sub>没看过]]]]]。

(17b) [<sub>ForceP</sub>[<sub>TopP</sub>这本书[也许[<sub>TP</sub>他[<sub>VP</sub>没看过]]]]]。

(17c) [<sub>ForceP</sub>[<sub>TopP</sub>这本书[<sub>TP</sub>他[也许[<sub>VP</sub>没看过]]]]]。

可以看到，“也许”的灵活性要比“居然”大，它可以出现在更高的位置上——话题前。再联系前几章关于“简直”、“实在”、“根本”的讨论，这几个词只能位于主语和谓语之间，或者说只能在低层的 TopP 之下，TP 之上。由此，我们不禁要问，究竟是什么决定了这些词语在句法位置上的不同？

根据我们前面对“偏偏”的讨论，可以解释为“居然”也是对焦点敏感的成分，因此它表现出紧邻焦点的特性，出现在 FocP 前。而“偏偏”因为既有焦点敏感的特性，同时又有篇章连接功能，因此有比“居然”更大的灵活性。但是又该如何解释“简直”等词呢，这几个词与其他词之间的差别不容忽视。也许这恰好证明了情态副词有不同的类，占据了不同功能核心的 Spec 位置。但是它们都是哪些功能核心，彼此之间的层级关系怎样都还需要我们进一步的探讨。

## 8.2 预设触发语

通过前面几章对几组词的探讨，我们发现预设的情态副词的语义分析中具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如我们在前面所述，“实在”与“的确”、“确实”之间的主要区别就是预设的有无；“根本”与“并（不）”都可用于对预设的否定；“偏偏”的对比焦点不同可以推导出不同的预设。除了这些，其实在其它情态副词中还有相当一部分都与预设有关。所以，我们认为，为了更好地揭示这部分情态副

词的本质特征，我们有必要对预设进行更深入的研究。

Levinson(1983)将语言中可以引发预设的词语及结构称作“预设触发语 (Presupposition triggers)”，他认为 A presupposition trigger is a lexical item or linguistic construction which is responsible for the presupposition。他还列出了预设触发语的 13 个类型：确指描述语、叙实谓词、蕴涵动词、改变状态动词、反复词语、判断动词、时间从句、分裂句、隐性分裂句、比较和对照句、非限制性定语从句、反事实条件句和疑问句。在国内，何自然把预设触发语分为三大类，即动词类(含蓄动词、叙实动词和谓语形容词、状态变化动词、评价动词)，重复词和附加语，短语和从句。可以看到，他们都没有把情态副词这类词看作是预设触发语，如果按照我们对预设的定义，那么通过我们之前的分析，我们是否可以认定，很多的情态副词也都是预设触发语，可以引发句子的预设。

前面我们提到情态副词的评注分单向评注和折射评注。根据折射背景在上下文语境中的表现，折射评注可以分为显性折射和隐性折射。显性折射是指作为评注前提或背景的内容（我们姑且称之为背景句）一般出现在评副句的前后或篇章中，有的甚至要求背景句必须出现，因此这些评副多出现在复句中。当然，当语境已经提供了评注背景时，有的评副的背景句可以不出现，但我们一般都可以将它们补出。而隐性折射是指评注背景是一般的情理或交际双方共有的知识，所以在篇章中一般不出现背景句，通常也无法补出。因此隐性折射评副的句法特点是常出现在单句中。但无论是显性折射还是隐性折射，折射评注类的评副都具有指明背景的功能。

因此，当背景句出现于上下文中时，评副具有语篇衔接的功能，使前景句与背景句发生语义联系，产生前后照应的作用。有时评副甚至具有一定的关联

作用，显现了句子间的语义逻辑关系，有的本身就是关联词语。只是关联词表现的是显性的逻辑关系，而大多评副表现的是隐性的关系。如符逆关系和顺转关系中的逆、转都表现了背景和前景的非顺向趋势，因此在篇章中前景句都和背景句构成转折关系复句。而符、顺关系则相反，表现的是一种顺向趋势，包括顺接、顺推、递接，因此前景句常和背景句构成顺承复句。

当背景句没有出现于语篇中时，评副则具有激活背景的作用，即听话人可以通过评副推导出评注背景，从而帮助听话人更准确更全面地理解说话人的意思。因此折射评副在话语交际中表现出交际双方的两种交际行为：说话人的明示交际行为和听话人的推理交际行为。如当说话人说出“这次总算考过了”时，听话人从说话人使用的“总算”可以推断出“这次考过了”经历了一个较长的过程，即以前也参加过考试，可是都没通过，并进一步推出说话人觉得好不容易和庆幸的口气。虽然这种意思是暗含的，但说话人用“总算”明白地显示了这种命题以外的信息，因此说是一种明示功能。而如果情态副词所激活的背景根据预设的定义可以看做是一种预设的话，此时就触发了预设。

把情态副词作为预设触发语也促使我们再次思考有关“预设”的定义。语义预设和语用预设如何区分，究竟哪些才是预设？“后悔”类的实词是预设触发语，是因为它们的使用必须以某一事实为前提。也就是说一个命题是否为真决定了“后悔”类命题句能否存在的基础。这种预设是事实性的预设，并且可以由触发语推导出，而且命题的否定并不改变预设。这种预设与“法国国王是个秃子”是一样的，是语义预设或逻辑预设。但是如果是虚词类的触发语呢？张谊生（1996）认为“白”、“空”、“徒”等词是表否定预设的词，否定的是说话人和听话人共知的相关情况。他认定的预设不同于上面的语义预设，不是事

实性的，按照语义预设的看法，“他白来了”预设的是“他来了”这一真值命题，这种预设不会因否定而消除。而按照张先生的看法，“他白来了”的预设是“付出应该获得收益”，即“来了应该有收获”这一共有的认识。但是这里存在一个问题，究竟共有知识算不算预设，这种共有知识究竟是命题蕴含而推导出来的还是“白”等词的词义中就包含的呢？如果这种也是预设，那么“白”类句就有两个预设，这是否可能？这种预设与前面那种事实预设又是一种什么关系？

再回到我们所说的情态副词，它们也属于虚词，如果我们也将它们看做预设触发语，那么它们所触发的预设是否是事实性预设，还是有不同情况呢？我们发现，“并”、“的确”、“偏偏”句的预设都是说话人或他人的一种看法，是认识性预设，而“其实”“明明”预设的则是虚假现实，“都”、“起码”、“何况”预设的是一个语用层级。虽然我们这里都称之为预设，但是这些是否都是真正的预设呢？还是说它们的预设都是语用预设，那么语用预设应该如何设定，包括哪些，这些也都是值得我们探究的问题。

### 8.3 对情态副词的语义研究方法和教学方法的提示

前面我们谈了情态副词有待进一步研究的相关理论问题。而在对外汉语教学中，情态副词的难点在于它的语义与使用条件以及与预设相关的问题。既然情态副词是高谓语，是对命题的评注，那么我们在研究情态副词的语义时就可以采取分割法，将情态副词和所在命题分别研究，看看它所评注的命题是什么样的命题，是只对一个命题评注还是关系到两个或三个命题，情态副词评注的是是什么，情态副词与对命题是否有语义上的选择限制，然后再看整个命题表达的是是什么；而涉及到几个命题的情态副词评注的往往是命题间的关系，与预设

相关。情态副词具有提示预设的存在，同时表明预设命题与当前命题之间的关系（确认、否认、肯定、相符、不符（超出、相反、偏离）、因果、），并对当前言语行为（陈述、反驳、否认、）进行标注的功能。如果我们从这一角度出发，对情态副词所涉及的预设进行分类，如可分为已有观点或看法（他人的、公认的或道理上理所当然的、普遍真理）、预期（主观认为或认定的可能性）或期待（含主观心理偏向），再看预设与当前命题的性质及关系，进而分析其语用功能和交际功能，以及当前命题在篇章中是否有连接作用，上下文是一种什么语义关系等等，往往能让我们更准确和清晰地抓住情态副词的语义核心。弄清了这些问题，也会对我们的教学有很大助益。

但是教学与面向教学的研究并不是一回事，研究只是搞清楚语言的本质，要让学生明白和掌握还有很多的方法和技巧。如我们在分析“简直”和“实在”的时候，谈到极值义和标准值，但这些用语却不适合讲给学生，我们只能通过例子，设置语境，让学生理解。如讲“简直”的极值义，可以以“简直高兴极了”“高兴得简直要疯了”为例，问学生“如果你买彩票中了奖，你高兴不高兴？”“那‘有点高兴’、‘比较高兴’、‘非常高兴’、‘高兴极了’四个里面你觉得哪个可以用来说你最高兴的时候？”这时一般学生都会选择“高兴极了”。这时教师可以在黑板上把高兴的四个层级由低到高列出来，然后再问“你最高兴的时候会是什么感觉，这种感觉是一般不会有的”，这时学生可能会说“想哭”、“想大喊大叫”、“要疯了”等，这时教师可以在刚才的四个层级的顶端旁（即“高兴极了”旁）板书这几个短语，然后用对等线将它们分别与“高兴极了”联系起来。接着问“如果现在某同学中了 200 万，我们可以怎么说他高兴的程度呢？”然后指着最顶层的“高兴极了”告诉学生“这时候我们就可以说他高兴



得差不多到了这种程度”，用“简直”，就是“他简直高兴极了”，然后再指着旁边对等线连接的其他几个短语，说“我们也可以说‘他高兴得简直想哭’或‘他高兴得简直要疯了’”，板书这一组句子，最后再告诉学生“简直”在句子的位置。如此一来，学生就能理解“简直”用来表示接近某种程度的极值态，同时也会明白极值态可以有不同的表达方法，最后再用简单的语言概况一下，相信学生就能轻松掌握“简直”的意思和用法。

当然，不同的情态副词的语义不同，使用条件也不同，所以教师首先要做到对所教词语有深入透彻的了解，然后再根据每个词的特点设计不同的方法，用简单易懂的方式让学生体会并理解掌握，再通过灵活多样的练习加深学生的认识，学生就不会觉得难了。

## 参考文献: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 Matthews, P. H.,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Daniel Lassite, Gradable epistemic modals, probability, and scale structure, Proceedings of SALT 2011, 197-215.

Fillmore CJ. Verbs of Judging: an Exercise in Semantic Description [G].[S.l.]:[s.n.], 1971.

Jackendoff R.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in Generative Grammar [M]. Cambridge: Jessica Rett, Degree Modification in Natural Language, Rutgers The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Jersey –New Brunswick, 2008.

Karttunen L. Presuppositions of Compound Sentences [J]. Linguistic Inquiry, 1973(4).

Keenan E.L. Two kinds of Presupposition in Natural Language [G] // Fillmore CJ, Kennedy C., McNally L. (2005). Scale structure, degree modification, and the semantics of gradable predicates, Language 81(2): 345-381.

Langendoen DT. Studies in linguistic semantics. New York: Holt, 1971.

Levinson, Stephen C. Pragma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Marcin Morzycki, Degree modification of gradable nouns: size adjectives and adnominal degree morphemes, Natural Language Semantics, 17(2), 175-203.

Strawson P. F. Introduction to Logical Theory [M]. London: Methuen, 1952.

MIT Press, 1972.

Stalnaker RC. Pragmatic Presupposition [G]. Munitz MK, Unger PK. Semantic sand Philosophy,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74.

北大中文系 1955, 1957 级语言班 1982 《现代汉语虚词例释》，北京：商务印书馆。

常 春 1998 “语调” “语气” 的内涵——兼谈“语调” 的量化测试，《语文建设》，第 4 期。

陈薄一 2008 现代汉语意愿类语气副词研究，福建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陈佳宏 2006 与否定项无标记关联的语气副词研究，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陈 熹 2005 面向对外汉语的几组语气副词的研究，华中科技大学硕士论文。

崔诚恩 2002 现代汉语情态副词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论文。

崔永华（1984）《“连……也/都……句式试析”》，《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4 期，30-44 页。

储泽祥 1998 语气相容与句末点号连用，《语文建设》，第 1 期。

丁 杰 2007 现代汉语“幸亏”类语气副词研究，河南大学硕士论文。

丁婵婵 2005 反诘类语气副词研究，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丁雪妮 2005 “幸亏”、“偏偏”、“竟然”意外义语气副词“幸亏”、“偏偏”、“竟然”比较研究，山东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董秀芳 2003 无标记焦点和有标记焦点的确定原则，《汉语学习》，第 1 期。

段业辉 1995 语气副词的分布及语用功能，《汉语学习》第 4 期。

郭新雨 2003 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研究，天津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韩 瑜 2008 面向对外汉语教学的语气副词“毕竟”研究，吉林大学硕士论文。

韩 娟 2007 语气副词“简直”的句法、语义和语用分析，山东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何元建 2000 论元、焦点与句法结构，《现代外语》，第 2 期。

- 贺 阳 1992 试论汉语书面语的语气系统,《中国人民大学学报》,第5期。
- 胡建华 2007 否定、焦点与辖域,《中国语文》,第2期
- 胡明扬 1981 北京话的语气助词和叹词(下),《中国语文》,第6期。
- 胡明扬主编 1996 《词类问题考察》 北京: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 胡裕树主编 1981 《现代汉语(增订本)》,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胡壮麟(1994)《语篇的衔接与连贯》,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黄 河 1990 常用副词共现时的顺序,《缀玉集》,北京大学出版社。
- 黄方方 2007 将就类语气副词研究,暨南大学硕士论文。
- 黄瓚辉 2003 焦点、焦点结构及焦点的性质研究综述,《现代外语》,第4期。
- 金基梅 2006 断定类语气副词的多角度分析,延边大学硕士论文。
- 劲 松 1992 北京话的语气和语调,《中国语文》第2期。
- 经 晶 2008 语气副词“未免”与“不免”研究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匡 昕 2007 面向对外汉语教学的语气副词考察,北京语言大学硕士论文。
- 方 红 2003 “侥幸”类语气副词研究,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赖先刚 1994 副词的连用问题,《汉语学习》第2期。
- 赖 鹏 2005 情态的概念范围和跨语言研究——《语气与情态》评介,《现代外语》,第3期。
- 李宝伦、潘海华、徐烈炯 2003 对焦点敏感的结构及焦点的语义解释(上),《当代语言学》,第1期。
- 2003 对焦点敏感的结构及焦点的语义解释(下),《当代语言学》,第2期。
- 李宝伦、潘海华 1999 焦点与“不”字句之语义解释,《现代外语》,第2期。

- 李 杰 2005 试论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状语的信息功能,《新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2期。
- 2005 试论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状语的疑问功能,《徐州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
- 2005 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状语的祈使和感叹功能,《宁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4期。
- 2007 现代汉语状位语气副词的预设内容,《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5期。
- 李晶晶 2007 语气副词“并”/“可”+否定词的主观性问题研究,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 李从禾(2003) 关联推导中的程序性意义探析,《外语教学》,第5期。
- 李战子 1996 通过篇章重音把握信息焦点,《外语研究》,第3期。
- 2005 从语气、情态到评价,《外语研究》,第6期。
- 黎锦熙 1924 《新著国语文法》,北京:商务印书馆。
- 刘 冬 2005 料定类语气副词研究,上海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 陆俭明 1982 现代汉语副词独用刍议,《语言教学与研究》第2期。
- 陆俭明、马真 1999 《现代汉语虚词散论》,北京大学出版社,第一版。
- 吕叔湘主编,1980,《现代汉语八百词》,商务印书馆,第一版。
- 吕叔湘 1942 《中国语法要略》,《吕叔湘文集》(第一卷),商务印书馆,2004。
- 龙国富,叶桂彬 2005 中古译经中的假设语气助词“时”,《古汉语研究》,第1期。
- 罗耀华,齐春红 2007 副词性非主谓句的成句规约——语气副词“的确”的个案考察,《汉语学习》,第2期。

- 罗树林 2007 “竟然”类语气副词语用功能分析, 广西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满在江、宋红梅 2004 论现代汉语中自然焦点的句法位置,《外语研究》,第 5 期。
- 苗浴光 2006 “意外”态语气副词研究, 辽宁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聂丹 2004 语气副词“竟”及其教学,《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5 期。
- 马建忠 1898 《马氏文通》(章锡琛校注本),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
- 齐沪扬 2002 《语气词与语气系统》, 合肥: 安徽教育出版社。
- 齐沪扬, 丁婵婵 2006 反诘类语气副词的否定功能分析,《汉语学习》,第 5 期。
- 齐沪扬 2002 论现代汉语语气系统的建立,《汉语学习》,第 2 期。
- 2003 语气副词的语用功能分析,《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1 期。
- 齐春红 2006 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研究, 华中师范大学博士论文。
- 2007 语气副词与句末语气助词的共现规律研究,《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3 期。
- 齐春红, 徐杰 2007 从语气副词的句法分布透视其语用功能,《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1 期。
- 钱乃荣 1996 上海方言的语气助词,《语言研究》,第 1 期。
- 屈承熹 1991 汉语副词的篇章功能,《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2 期。
- 1999 从汉语的焦点与话题看英语中的 Y-Movement 及其它倒装句,《外语学刊》,第 4 期。
- 曲红艳 2004 反诘语气副词的功能考察, 延边大学硕士论文。
- 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现代汉语词典》(修订本), 1996 年, 商务印书馆, 第 3 版, 第 304 页。

- 盛继艳 2004 现代汉语语气副词“可”的三个平面分析, 辽宁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盛丽春 2003 或然语气副词“大概”、“也许”和“恐怕”的功能分析, 延边大学硕士论文。
- 沈家煊(2001) 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 《外语教学与研究》第4期。
- 石毓智 2005 论判断、焦点、强调与对比之关系——“是”的语法功能和使用条件, 《语言研究》, 第4期。
- 石定栩 2009 《汉语的语气和句末助词》, 《语言学论丛》(三十九) 445-462页。
- 史有为(2004) 汉语语篇连贯性问题概析, 《修辞学习》第5期。
- 史金生 2003 语气副词的范围、类别和共现顺序, 《中国语文》, 第1期。
- 孙 薇 2002 语气副词“可”的语用分析, 《语言研究》, 第1期。
- 唐子捷 2007 语气副词“并”与“又”的对比研究, 北京语言大学硕士论文。
- 唐 宁 2006 现代汉语表确定推测类语气副词研究, 广西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田旭红 2005 语气副词“并”的句法、语义、语用特征, 北京语言大学硕士论文。
- 王功平 2003 副词“倒”与“却”的对比语义、语气及相关问题研究, 暨南大学硕士论文。
- 王 力 1943 《中国现代语法》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5。
- 1946 《汉语语法纲要》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2。
- 王 银 2008 助动词和语气副词“别”的功能、用法及其来源研究, 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吴德新 2007 语气副词“简直”的多角度考察, 延边大学硕士论文。

- 温锁林、贺桂兰 2006 有关焦点问题的一些理论思考,《语文研究》,第2期。
- 邢向东 2005 陕北晋语沿河方言愿望类虚拟语气的表达手段,《语文研究》,第2期。
- 熊仲儒 2005 否定焦点及其句法蕴含,《中国语文》,第4期。
- 徐晶凝 2000 汉语语气表达方式及语气系统的归纳,《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
- 2003 语气助词“吧”的情态解释,《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4期。
- 玄 玥 2002 焦点问题研究综述,《汉语学习》,第4期。
- 杨才英,赵春利 2003 王力与韩礼德汉语语气观比较研究,《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第3期。
- 杨德峰 2005 语气副词出现在短语中初探,《汉语学习》,第4期。
- 杨培松 2006 “强调类”语气副词语篇分析的个案研究,广西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杨小璐 2002 儿童汉语中的限制焦点,《当代语言学》,第3期。
- 杨万兵 2006 现代汉语语气副词的主观性和主观化研究,《语言文字应用》第3期。
- 晁代金 2005 “巧合”类语气副词研究,广西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姚 杰 2005 或然类语气副词研究,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袁明军 2006 小句的语气类型与小句之间语义联结类别的关系,《汉语学习》,第3期。
- 张 斌 2008 现代汉语“幸亏”类语气副词研究,华中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张克定 1999 预设·调核·焦点,《外语学刊》,第4期。
- 张平 2004 表反问语气的“还”与加强反问语气的“又”,《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第2期。
- 张秋杭 2006 语气副词“毕竟”的语义分析,《汉语学习》,第5期。
- 张亚军 2002 《副词与限定描状功能》,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 2005 语气副词的功能及其词类归属,《扬州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5期。
- 张彦 2006 陈述语气的语气词实验分析,《语言文字应用》,第4期。
- 张谊生 2000 《现代汉语副词研究》,上海:学林出版社。
- 2004 《现代汉语副词探索》,上海:学林出版社。
- 赵元任 1926 北京、苏州、常州语助词的研究,《清华学报》第3卷第2期,  
又 收入《赵元任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 2002。
- 1979 《汉语口语语法(中译本)》,北京:商务印书馆。
- 郑晓雷 2005 领悟类语气副词研究,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周萍 2007 基于位置分布的汉语语气副词研究,华东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周慧先 2005 试析信息焦点及其句法表现手段,《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第6期。
- 周泽龙 2007 必然类语气副词研究,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钟百超 1997 关于“辖域”与“焦点”的研究,《外语学刊》,第4期
- 朱德熙 1982 《语法讲义》,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
- 朱丽 2005 揣测语气和揣测类语气副词,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朱宁 2005 价值判断语气副词表达功能中的锚定效应,北京语言大学硕士论文。